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601088



创新驱动

2012 年度报告



创新驱动

封面故事：创新驱动

自2004年重组设立以来，伴随着中国经济和煤炭能源行业的发展，中国神华实现了健康快速成长，铸就了中国煤炭能源行业的“神话”。

2012年以来，面对新形势、新挑战和新机遇，中国神华致力于用“创新”来产生源源不断的发展“驱动力”，持续推进“科学发展，再造神华，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煤炭综合能源企业”这一战略目标的实现。

“创新驱动”，是硬资源之上的软实力建设，是内在基因的持续进化，是资源共享、深度合作、协同效应和低成本运营的“煤电路港航一体化”这一创新商业模式的持续协调、优化和完善，是实现专业化分工、协同化运营、集约化经营和精细化管理后的管理水平提升和高效安全的运营管理体系，是加强全产业链科技研发、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创新生产力，是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全面覆盖和衔接产业板块与业务板块的决策信息支撑能力。

“创新驱动”，让我们期待中国神华的下一个“神话”！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36次会议审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建议2012年度末期股息为人民币0.96元/股(含税)，共计约人民币190.94亿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公司2012年度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的情况。

2012年4月，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完成收购太仓电力50%股权、香港公司100%股权及巴彦淖尔公司60%股权。本公司2012年度的财务报表和运营数据包括本次收购的公司及资产，以往期间的财务报表和相关运营数据亦进行了重述。

公司董事长张喜武博士、财务总监张克慧女士及财务部总经理郝建鑫先生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该等陈述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此类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目录

4	公司基本情况
6	业绩概要
9	董事长致辞
14	董事会报告
16	2012年公司业务成果全景图
18	2012年合并经营成果全景图
20	2012年分部经营情况全景图
22	主要资产分布图
24	权益结构图
27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7	董事会关于报告期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经营情况综述
	合并经营业绩回顾
	分部经营业绩回顾
	核心竞争力
	公司投资情况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主要会计政策选择的说明及重要会计估计的解释
55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经营环境回顾与展望
	公司发展战略
	2013年经营目标
	资金需求及来源
	主要风险及影响
65	利润分配预案
67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67	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
68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4	公司治理结构及企业管治报告
110	监事会报告
113	重要事项
125	投资者关系
126	信息披露索引
133	审计报告
135	财务报表
261	备查文件
262	意见签字页
267	释义
271	五年业绩摘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市场竞争、产业政策变动、成本上升、环境保护、煤矿生产安全等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董事会报告”一章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主要风险及影响”。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中国神华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SEC/China Shenhua
法定代表人	张喜武
授权代表	凌文、黄清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清	陈广水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话	(8610) 5813 3399	(8610) 5813 3355
传真	(8610) 5813 1804/1814	(8610) 5813 1804/1814
电子邮箱	1088@csec.com	1088@csec.com

	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公司香港联络处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政编码: 100011)	香港中环花园道1号 中银大厦60楼B室
电话	(8610) 5813 3399/3355/1088	(852) 2578 1635
传真	(8610) 5813 1804/1814	(852) 2915 0638
电子邮箱	ir@csec.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邮政编码: 100011)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sec.com或http://www.shenhuachina.com
电子邮箱	1088@shenhua.cc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39286
税务登记号码	京税证字110101710933024号
组织机构代码	71093302-4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及地点	请见本公司A股招股说明书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及地点	2011年8月8日, 北京
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上市时, 公司以煤炭和电力的生产与销售、铁路和港口运输为主营业务。2010年, 公司增加了航运业务后, 公司以煤为基础的能源产业链进一步延伸, 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化情况	不适用

公司基本情况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指定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定期报告登载网址	http://www.sse.com.cn及http://www.hkex.com.hk
定期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者关系部及香港联络处

(五) 股票简况

	A股/境内	H股/香港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简称	中国神华	中国神华
代码	601088	01088
上市日期	2007年10月9日	2005年6月15日

(六) 其他有关资料

	A股/境内	H股/香港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签字会计师	龚伟礼、王霞	-
	地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座 办公楼八层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史密夫律师事务所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财富中心 写字楼A座40层	香港皇后大道中15号告罗士打大厦23楼
股份过户 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分公司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 中国保险大厦36楼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 1712至1716室

履行持续督 导义务的保 荐机构及保 荐代表人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	方宝荣、张露	郑炜、卢于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 座27层及28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 座2-6层
持续督导 期间	2007年10-12月、2008年、2009年。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相关监管规定，上述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 人将继续履行与募集资金有关的持续督导义务，直至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业绩概要

业务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化 %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304.0	281.9	7.8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464.6	387.5	19.9
其中：出口量	百万吨	3.3	5.6	(41.1)
进口量	百万吨	10.7	-	不适用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176.2	162.3	8.6
港口下水煤量	百万吨	262.2	210.1	24.8
黄骅港下水煤量	百万吨	95.6	83.6	14.4
神华天津煤码头下水煤量	百万吨	28.8	24.2	19.0
航运货运量	百万吨	97.7	80.6	21.2
航运周转量	十亿吨海里	82.5	71.5	15.4
总发电量	十亿千瓦时	207.90	188.35	10.4
总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193.46	175.61	10.2

财务

主要会计数据		2012年	2011年 (重述)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0年 (重述)
营业收入	百万元	250,260	209,225	19.6	158,586
利润总额	百万元	67,248	65,482	2.7	54,82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百万元	47,661	44,991	5.9	38,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百万元	47,530	44,746	6.2	37,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百万元	71,847	73,219	(1.9)	60,912*

		于2012年 12月31日	于2011年 12月31日 (重述)	增减 (%)	于2010年 12月31日 (重述)
资产总计	百万元	453,256	402,978	12.5	372,600
负债总计	百万元	150,460	137,699	9.3	135,41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百万元	253,101	225,529	12.2	203,903

主要财务指标		2012年	2011年 (重述)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0年 (重述)
年度末期股息预案(含税)	元/股	0.96	0.90	6.7	0.7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396	2.262	5.9	1.91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396	2.262	5.9	1.9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390	2.250	6.2	1.8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92	20.95	下降1.03个百分点	2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86	20.84	下降0.98个百分点	19.7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3.61	3.68	(1.9)	3.06*

* 2010年部分数据未经重述。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百万元

项目	净利润		净资产	
	2012年	2011年 (重述)	2012年	2011年 (重述)
按企业会计准则	47,661	44,991	253,101	225,529
调整：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及其他	1,197	855	3,488	2,670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48,858	45,846	256,589	228,199

注：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相关企业应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中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上述差异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也反映在其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2年	2011年 (重述)	2010年 (重述)
营业外收入			
— 补贴收入	190	126	221
— 其他	517	263	193
投资收益			
— 委托贷款收益	67	101	51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4)	114	149
营业外支出	(662)	(1,076)	(75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收益	85	621	1,156
以上各项对税务的影响	(37)	110	(9)
合计	146	259	1,011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31	245	691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5	14	320



张喜武 董事长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呈报中国神华2012年度报告及汇报公司在该期间的业绩。

2012年第二季度以来，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煤炭供求变化影响，煤炭价格出现较大跌幅。面对煤炭行业严峻形势，中国神华坚持以发展战略为引领，凝心聚力，逆势图强，充分发挥一体化优势，有效抵御了市场风险，在全行业业绩普遍下降的形势下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于2012年12月31日，中国神华总市值达到813.9亿美元，位列全球煤炭上市公司首位、全球综合性矿业上市公司第四名。

2012年末总市值达到

813.9

亿美元

2012年度末期股息预案为

0.96

元/股

煤电运业务布局合理，经营业绩逆势增长

二季度以来，面对煤炭需求疲软、库存高企、煤价下跌的严峻形势，公司积极应对，稳定了煤炭业务的业绩，实现了发电、运输业务的增长，公司经营业绩逆势增长。

- 商品煤产量达到304.0百万吨，销售量达到464.6百万吨，分别同比增长7.8%和19.9%。
- 总售电量达到193.46十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2%；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41,798兆瓦，较上年末(重述)增长8.8%。
-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达到176.2十亿吨公里，同比增长8.6%；港口下水煤量达到262.2百万吨，同比增长24.8%；航运货运量达到97.7百万吨，同比增长21.2%。
- 营业收入达到2,502.60亿元，同比增长19.6%。
-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476.61亿元，同比增长5.9%。
- 基本每股收益达到2.396元，同比增长5.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到718.47亿元，同比下降1.9%。
- 董事会建议2012年度末期股息为人民币0.96元/股(含税)，共计约为190.94亿元(含税)，占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2012年本集团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0.1%。公司累计分红金额(含2012年度末期股息)已超过公司H股、A股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挥一体化优势，协同运营效果显著

面对煤炭市场剧变，公司按照整体利益最大化原则，充分发挥一体化的业务协同、资源共享、深度合作、低成本运营优势，以销售为龙头，加强煤运电板块协同运营和产运销衔接，提升煤炭资源配置能力和保障作用，实现了板块间的风险对冲、相互带动、协调发展，以及整体运营的均衡稳定。

煤炭分部在持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的前提下，以利益最大化为原则组织生产，优先组织下水煤等产品的生产和外运；加强煤质管理，控制低热值煤炭产量。

公司及时调整煤炭销售策略，优化市场布局，优先保障自产煤和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加大对华北、华东等重点市场的销售力度；及时调整外购煤收购价格，合理组织煤源，进一步增强煤源掌控力。

通过积极有效的措施，公司煤炭业务完成了全年产销量目标，扩展了市场份额，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平稳增长和盈利水平的基本稳定。

发电分部充分发挥“稳定器”和“增长极”的作用，加大神华煤的接卸和耗用量，缓解了外部需求减弱对均衡生产的冲击；积极应对水电出力较多、火电需求不旺的不利因素，加强运营管理，坚持度电必争的销售策略，保障了业务稳定运行，实现了规模和效益的双提升。

运输分部充分发挥运输保障作用，合理安排煤炭外运和下水运输流向，将运力用于利益最大化的业务；增开万吨列车，完善运输网络，持续提升路港航整体运输效率和系统能力，不断消除运输瓶颈，持续扩大运力辐射范围，为开拓煤炭市场和进口业务提供有利条件。

夯实基础，拓宽空间，落实可持续发展战略

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加大资本开支力度，积极开展项目建设、战略合作和资产收购等重点工作。

加快准池、巴准铁路等重点煤炭陆运、下水通道的建设，按计划推进澳洲沃特马克项目、新街项目的前期工作，积极推动重庆万州电厂等电厂、码头项目的核准。重点工程的有效推进，为公司中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采取共同开发、并购等方式持续开展沿海、沿江及中西部地区战略合作，获取优质电源点与建设储煤基地并进，扩展了业务发展空间。收购资产经营效果日益改善，公司煤电战略合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审慎积极地开展了境外项目。

完成收购太仓电力等控股股东持有的3项股权及1项资产，启动了新的收购控股股东资产的工作。

持续推进粉煤灰制取氧化铝、褐煤提质等资源综合利用工程；中标湖南保靖页岩气区块探矿权出让项目，新业务发展出现良好开端。

提升基础管理水平，营造和谐发展环境

积极应对煤炭市场剧变，公司加强预算控制、成本控制和资金管理，压缩非生产性支出，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销售、管理及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控制在7.4%，比2011年的7.6%略有下降。

以“管理提升”活动为抓手，对标世界一流，落实精细化管理，有序推进业务梳理和架构升级。

初步搭建完成ERP系统信息化管理平台，形成了集资金流、物资流、信息流、价值流于一体的资源整合调配体系，增强了公司对市场变化的快速反应能力及适应力。

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制度，完善评价机制，进一步提高了风险管控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社会责任工作，进一步提升“本质安全型、质量效益型、创新驱动型、节约环保型、和谐发展型”的五型企业管理标准，致力于与各相关方共同发展。更多内容请参见本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3年：坚持战略引领，突出价值创造，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2013年，公司将以发展战略为引领，以持续发展为要务，进一步开拓发展空间、优化业务布局，加大创新驱动，突出价值创造，提升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承担好社会责任，在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煤炭综合能源企业的征程中迈出新的步伐。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持续优化一体化商业模式。**以效益最大化为原则，优化一体化模式下各业务板块的协调配合，推进专业分工、协同运营、集约经营和精细管理。

加强产煤基地与储煤基地的建设，推进战略合作和资产收购；利用神华物流体系吸纳外部资源、构建大煤源体系，做好销售结构、流向与定价机制调整；优化电力项目布局，抢抓电力发展机遇；加快矿区铁路网络建设，不断提升运输效率；全面提升产业链运营效率和经营效果。

- **安全、高效推进生产建设。**抓好安全工作，以“煤矿能够做到零伤害”的先进理念，持续开展本质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和重点工程建设，系统提升业务生产能力和潜力，确保运营的平稳接续和可持续发展。
- **深入抓好预算管理和成本管控。**厉行节约，全面压缩非生产性支出，深入开展成本管控，向管理要效益，强化预算管理对企业经营的导向作用，超前做好风险防范工作，巩固低成本运营优势。

2013年，中国神华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将坚定信心，勤勉尽责，推动神华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张喜武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13年3月22日

董事会报告





2012年公司业务成果全景图

业务数据总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化比率 %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304.0	281.9	7.8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464.6	387.5	19.9
其中：出口 (百万吨)	3.3	5.6	(41.1)
进口 (百万吨)	10.7	-	不适用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176.2	162.3	8.6
港口下水煤量 (百万吨)	262.2	210.1	24.8
黄骅港下水煤量 (百万吨)	95.6	83.6	14.4
神华天津煤码头下水煤量 (百万吨)	28.8	24.2	19.0
航运货运量 (百万吨)	97.7	80.6	21.2
航运周转量 (十亿吨海里)	82.5	71.5	15.4
总发电量 ⁽¹⁾ (十亿千瓦时)	207.90	188.35	10.4
总售电量 ⁽¹⁾ (十亿千瓦时)	193.46	175.61	10.2

航运货运量明细表			
	2012年 百万吨	2011年 (重述) 百万吨	变化比率 %
神华中海航运公司			
本集团内部客户	42.2	34.4	22.7
外部客户	55.5	46.2	20.1
航运业务合计	97.7	80.6	21.2

- 注释：(1) 此数据包括燃煤发电业务和其他发电业务的经营成果。
 (2) 神东矿区由原神东矿区和万利矿区整合而成。
 (3) 李家壕、阿刀亥、水泉露天矿和柴家沟矿数据合并为“包头矿区及其他”，并根据以上口径调整了2011年的数据。
 (4) 神皖能源公司正在运营的电厂包括安庆皖江电厂、池州九华电厂及马鞍山万能达电厂。
 (5) 巴蜀电力公司经营火电及水电业务。
 (6) 福建能源公司正在运营的电厂包括龙岩电厂、雁石电厂及晋江热电。
 (7) 余姚电力的售电标准煤耗为折算量。

矿区资源量/储量明细表									
矿区	煤炭可采储量 (中国标准下)			煤炭可售储量 (JORC标准下)			煤炭资源量		
	于2012年 12月31日	于2011年 12月31日	变化比率	于2012年 12月31日	于2011年 12月31日	变化比率	于2012年 12月31日	于2011年 12月31日	变化比率
	亿吨	亿吨	%	亿吨	亿吨	%	亿吨	亿吨	%
神东矿区 ⁽²⁾	81.14	83.06	(2.3)	44.52	46.54	(4.3)	155.65	158.13	(1.6)
准格尔矿区	35.22	34.77	1.3	21.24	21.83	(2.7)	42.57	43.13	(1.3)
胜利矿区	14.22	14.48	(1.8)	7.78	8.03	(3.1)	20.39	20.65	(1.3)
宝日希勒矿区	13.21	13.36	(1.1)	13.62	13.93	(2.2)	15.26	15.51	(1.6)
包头矿区及其他 ⁽³⁾	7.44	6.87	8.3	3.26	3.13	4.2	17.55	16.58	5.9
中国神华合计	151.23	152.54	(0.9)	90.42	93.46	(3.3)	251.42	254.00	(1.0)

煤炭销售量明细表					
	2012年 百万吨	占国内 销售量 %	2011年 (重述) 百万吨	变化 比率 %	
国内销售	460.8	100.0	381.9	20.7	
按合同类型					
长约合同	180.2	39.1	171.7	5.0	
现货销售	280.6	60.9	210.2	33.5	
按运输方式					
坑口	49.6	10.8	52.0	(4.6)	
直达 (沿铁路线)	152.4	33.0	125.4	21.5	
下水	258.8	56.2	204.5	26.6	
按客户类型					
外部客户	377.8	82.0	304.9	23.9	
本集团发电分部	83.0	18.0	77.0	7.8	
按区域					
华北	226.9	49.2	198.9	14.1	
华东	175.3	38.1	129.6	35.3	
华中和华南	48.1	10.4	47.0	2.3	
东北	6.0	1.3	3.5	71.4	
其他	4.5	1.0	2.9	55.2	
按用途					
电煤	355.9	77.2	311.2	14.4	
冶金	8.9	1.9	7.1	25.4	
化工 (含水煤浆)	23.4	5.1	17.7	32.2	
其他	72.6	15.8	45.9	58.2	
出口及其他销售	3.8	占出口 及其他 销售量 比例	2011年 (重述) 百万吨	变化 比率 %	
韩国	1.1	28.9	1.9	(42.1)	
中国台湾	0.5	13.2	1.2	(58.3)	
日本	1.7	44.7	2.5	(32.0)	
其他	0.5	13.2	-	不适用	
销售量合计	464.6		387.5	19.9	

商品煤产量明细表			
	2012年 百万吨	2011年 (重述) 百万吨	变化比率 %
神东煤炭集团	164.8	155.4	6.0
补连塔	25.1	25.0	0.4
大柳塔—活鸡兔	29.4	23.3	26.2
榆家梁	17.0	16.8	1.2
上湾	14.3	13.9	2.9
哈拉沟	13.9	13.0	6.9
保德 (康家滩)	9.0	10.1	(10.9)
石圪台	10.1	11.2	(9.8)
乌兰木伦	6.9	6.6	4.5
布尔台	14.1	10.5	34.3
万利一矿 (昌汉沟)	11.1	11.5	(3.5)
柳塔矿	4.9	6.0	(18.3)
寸草塔一矿	4.1	3.6	13.9
寸草塔二矿	3.8	3.3	15.2
其他	1.1	0.6	83.3
准格尔能源公司	30.3	29.2	3.8
黑岱沟	30.3	29.2	3.8
哈尔乌素分公司	28.1	25.1	12.0
北电胜利能源公司	24.9	24.4	2.0
锦界能源公司	18.6	17.1	8.8
神宝能源公司	30.3	26.2	15.6
包头能源公司	4.0	3.0	33.3
水泉露天矿	2.0	1.8	11.1
阿刀亥矿	0.7	0.8	(12.5)
李家壕矿	1.3	0.4	225.0
柴家沟矿业	1.0	1.0	-
印尼煤电	2.0	0.5	300.0
产量合计	304.0	281.9	7.8
按区域			
内蒙古	203.0	188.9	7.5
陕西省	90.0	82.4	9.2
山西省	9.0	10.1	(10.9)
国外	2.0	0.5	300.0

发电业务明细表											
电厂	所在电网	地理位置	总发电量 亿千瓦时	总售电量 亿千瓦时	平均 利用小时 小时	售电标准 煤耗 克/千瓦时	售电价 元/兆瓦时	于2011年 12月31日 (重述)	2012年 新增/ (减少)	于2012年 12月31日	于2012年 12月31日 权益 装机容量 兆瓦
								总装机容量 兆瓦	装机容量 兆瓦	装机容量 兆瓦	
沧东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154.4	146.8	6,128	312	355	2,520	-	2,520	1,285
三河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74.1	68.8	5,700	312	372	1,300	-	1,300	715
定州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149.1	138.1	5,918	322	345	2,520	-	2,520	1,021
盘山电力	华北电网	天津	60.9	56.9	5,914	328	393	1,030	-	1,030	469
准能电力	华北电网	内蒙古	44.0	39.3	4,409	372	248	1,060	(100)	960	556
神东电力	西北/华北/ 陕西省地方电网	内蒙古	175.9	157.9	4,986	365	268	3,467	700	4,167	3,657
国华准格尔	华北电网	内蒙古	66.0	59.9	5,004	318	265	1,320	-	1,320	858
国华呼电	东北电网	内蒙古	46.6	41.8	3,887	336	294	1,200	-	1,200	960
北京热电	华北电网	北京	23.4	20.7	5,860	274	430	400	-	400	280
绥中电力	东北电网	辽宁	165.1	154.6	4,585	321	347	3,600	-	3,600	1,800
浙能电力	华东电网	浙江	260.4	247.8	5,919	303	418	4,400	-	4,400	2,640
太仓电力	华东电网	江苏	82.7	78.8	6,563	306	370	1,260	-	1,260	630
锦界能源	华北电网	陕西	157.3	144.6	6,553	330	303	2,400	-	2,400	1,680
神木电力	西北电网	陕西	13.7	12.2	6,215	379	343	220	-	220	112
台山电力	南方电网	广东	219.9	206.6	4,398	315	438	5,000	-	5,000	4,000
惠州热电	南方电网	广东	40.9	37.3	6,193	330	452	660	-	660	660
孟津电力	华中电网	河南	65.4	61.3	5,446	322	375	1,200	-	1,200	612
陈家港电力	华东电网	江苏	59.6	56.1	4,513	302	358	1,320	-	1,320	726
神皖能源 ⁽⁴⁾	华东电网	安徽	144.4	136.1	5,592	330	372	2,440	160	2,600	1,326
巴蜀电力 ⁽⁵⁾	四川电网	四川	31.9	28.9	2,533	341	396	-	1,260	1,260	603
福建能源 ⁽⁶⁾	华东电网	福建	-	-	-	-	-	-	1,240	1,240	481
印尼煤电	PLN (印尼国家电力公司)	印尼	17.0	14.9	5,677	412	374	300	-	300	210
燃煤电厂合计/加权平均			2,052.7	1,909.4	5,261	323	361	37,617	3,260	40,877	25,281
其他电厂											
珠海风能	南方电网	广东	0.4	0.4	2,237	-	595	16	-	16	12
余姚电力 ⁽⁷⁾	华东电网	浙江	21.6	20.7	2,765	249	636	780	-	780	624
巴蜀电力 ⁽⁵⁾	四川省地方电网	四川	4.3	4.1	3,405	-	227	-	125	125	47

铁路周转量明细表			
	2012年 十亿吨 公里	2011年 (重述) 十亿吨 公里	变化比率 %
自有铁路	176.2	162.3	8.6
神朔铁路	42.9	39.8	7.8
朔黄—黄万铁路	106.4	96.4	10.4
大准铁路	18.2	17.5	4.0
包神铁路	8.7	8.6	1.2
国有铁路	50.0	49.8	0.4
周转量合计	226.2	212.1	6.6

港口下水煤量明细表			
	2012年 百万吨	2011年 (重述) 百万吨	变化比率 %
自有港口	124.4	107.8	15.4
黄骅港	95.6	83.6	14.4
神华天津煤码头	28.8	24.2	19.0
第三方港口	137.8	102.3	34.7
下水煤量合计	262.2	210.1	24.8

其他资产		
名称	长度 公里	开工建设时间
澳大利亚沃特马克煤矿项目 (环评公示中)		
新街台格庙勘查区 (探矿权申请中)		
神华粤电珠海煤码头 (2012年底试运行)		
巴准铁路 (在建)	128	2010年12月
淮池铁路 (在建)	180	2011年10月
甘泉铁路 (2012年底试运行)	367	2010年8月

2012年合并经营成果全景图

合并利润表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变化 %
营业收入	250,260	209,225	19.6
减：营业成本	160,214	123,152	3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63	4,362	9.2
销售费用	867	1,134	(23.5)
管理费用	15,600	12,389	25.9
财务费用	2,142	2,440	(12.2)
资产减值损失	113	165	(3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4)	114	(112.3)
投资收益	534	465	14.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448	342	31.0
营业利润	67,081	66,162	1.4
加：营业外收入	829	396	109.3
减：营业外支出	662	1,076	(3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7	174	13.2
利润总额	67,248	65,482	2.7
减：所得税费用	11,541	13,676	(15.6)
净利润	55,707	51,806	7.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61	44,991	5.9
少数股东损益	8,046	6,815	1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96	2.262	5.9

营业收入明细表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变化 %	
主营业务收入				
煤炭收入	165,989	138,263	20.1	
电力收入	71,096	61,204	16.2	
运输收入	5,403	5,585	(3.3)	
小计	242,488	205,052	18.3	
其他业务收入	7,772	4,173	86.2	
营业收入合计	250,260	209,225	19.6	

营业成本明细表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变化 %	
外购煤成本	69,685	45,904	51.8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8,400	14,777	24.5	
人工成本	10,369	9,158	13.2	
折旧及摊销	17,451	15,174	15.0	
运输费	17,481	18,304	(4.5)	
其他	26,828	19,835	35.3	
营业成本合计	160,214	123,152	30.1	

煤炭销售价格表					
	2012年		2011年(重述)		销售价格 变化 %
	销售量 百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量 百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国内销售	460.8	424.8	381.9	431.4	(1.5)
长协合同销售	180.2	353.4	171.7	337.8	4.6
坑口	14.1	183.0	11.4	162.3	12.8
直达(沿铁路线)	86.5	263.1	80.5	251.0	4.8
下水	79.6	481.7	79.8	450.5	6.9
现货销售	280.6	470.6	210.2	507.9	(7.3)
坑口	35.5	133.5	40.6	171.0	(21.9)
直达(沿铁路线)	65.9	413.3	44.9	474.3	(12.9)
下水	179.2	558.5	124.7	629.7	(11.3)
出口及其他销售	3.8	792.1	5.6	747.7	5.9
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464.6	427.8	387.5	436.0	(1.9)
其中：对外部客户销售	381.6	434.9	310.5	445.3	(2.3)
对内部发电分部销售	83.0	395.0	77.0	398.4	(0.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变化 %
净利润	55,707	51,806	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	165	(31.5)
固定资产折旧	17,442	14,802	17.8
无形资产摊销	1,074	1,014	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5	529	42.7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55)	(14)	292.9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97	174	13.2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375	1,240	(6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4	(114)	(112.3)
财务费用	2,142	2,440	(12.2)
投资收益	(534)	(465)	14.8
递延所得税	106	(1,521)	(107.0)
存货的增加	(1,850)	(947)	9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753)	(2,659)	19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114	6,769	(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47	73,219	(1.9)

2012年分部经营情况全景图

分部业绩	煤炭		发电		铁路		港口		航运		未分配项目		抵销		合计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2012年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百万元
对外交易收入	171,964	140,884	71,776	61,724	3,060	2,745	124	147	2,609	2,961	727	764	-	-	250,260	209,225
分部间交易收入	34,851	31,596	487	399	21,946	20,181	2,918	2,673	1,711	2,138	266	73	(62,179)	(57,060)	-	-
分部收入小计	206,815	172,480	72,263	62,123	25,006	22,926	3,042	2,820	4,320	5,099	993	837	(62,179)	(57,060)	250,260	209,225
分部营业成本	(152,331)	(117,385)	(54,460)	(47,515)	(10,039)	(8,984)	(1,613)	(1,624)	(3,680)	(4,363)	-	-	61,909	56,719	(160,214)	(123,152)
分部经营收益	44,390	46,000	12,868	10,602	10,283	10,008	848	733	533	651	24	356	(243)	(327)	68,703	68,023
分部资产总额	254,334	207,216	153,240	143,498	83,411	65,447	16,442	12,930	5,394	4,101	292,441	268,216	(352,006)	(298,430)	453,256	402,978
分部负债总额	(124,916)	(107,495)	(99,668)	(92,691)	(43,349)	(33,074)	(8,161)	(6,386)	(1,082)	(742)	(170,289)	(136,550)	297,005	239,239	(150,460)	(137,699)

煤炭分部营业成本

	2012年		2011年(重述)				
	成本 百万元	数量 百万吨	单位成本 元/吨	成本 百万元	数量 百万吨	单位成本 元/吨	单位成本变化 %
外购煤成本	69,685	157.8	441.6	45,904	105.2	436.3	1.2
自产煤生产成本	38,237	306.8	124.6	32,748	282.3	116.0	7.4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7,808	306.8	25.4	6,438	282.3	22.8	11.4
人工成本	4,385	306.8	14.3	4,129	282.3	14.6	(2.1)
折旧及摊销	6,772	306.8	22.1	6,014	282.3	21.3	3.8
其他	19,272	306.8	62.8	16,167	282.3	57.3	9.6
煤炭运输成本 ⁽¹⁾	37,428	464.6	80.6	35,824	387.5	92.4	(12.8)
其他业务成本	6,981			2,909			
煤炭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152,331			117,385			

发电分部营业成本

	2012年			2011年(重述)			单位成本 变化 %
	成本 百万元	售电量 亿千瓦时	单位成本 元/兆瓦时	成本 百万元	售电量 亿千瓦时	单位成本 元/兆瓦时	
售电成本	53,902	1,934.6	278.6	46,925	1,756.1	267.2	4.3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41,279	1,934.6	213.4	36,784	1,756.1	209.5	1.9
人工成本	3,058	1,934.6	15.8	2,439	1,756.1	13.9	13.7
折旧及摊销	7,804	1,934.6	40.3	6,330	1,756.1	36.0	11.9
其他	1,761	1,934.6	9.1	1,372	1,756.1	7.8	16.7
其他业务成本	558			590			
发电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54,460			47,515			

铁路分部营业成本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化 %
	成本 百万元	成本 百万元	成本 百万元	成本 百万元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8,368	7,551	7,551	7,551	10.8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2,535	2,355	2,355	2,355	7.6
人工成本	2,306	2,030	2,030	2,030	13.6
折旧及摊销	1,915	1,901	1,901	1,901	0.7
外部运输费	383	288	288	288	33.0
其他	1,229	977	977	977	25.8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1,404	1,290	1,290	1,290	8.8
小计	9,772	8,841	8,841	8,841	10.5
其他业务成本	267	143	143	143	86.7
铁路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10,039	8,984	8,984	8,984	11.7

港口分部营业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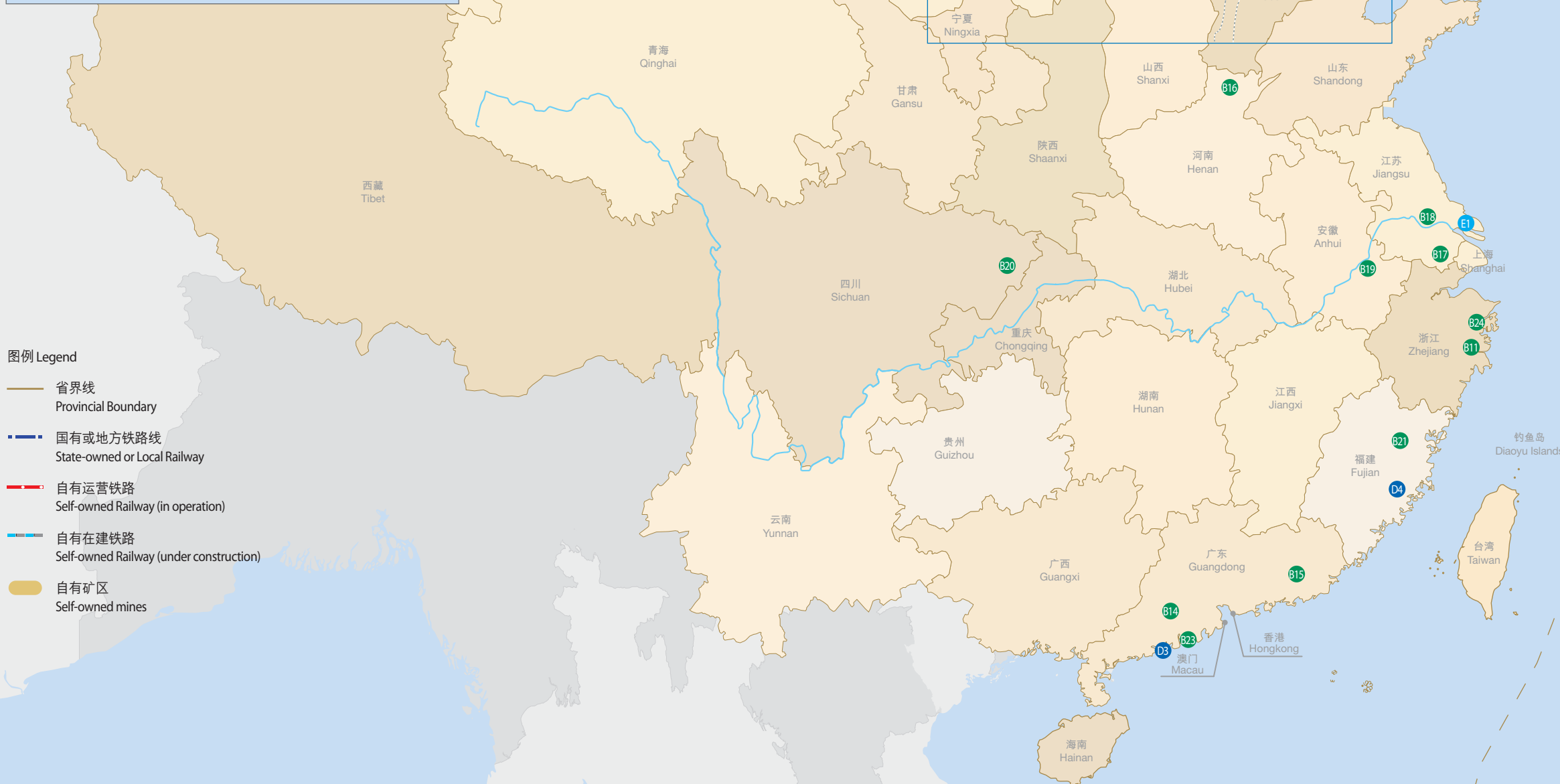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化 %
	成本 百万元	成本 百万元	成本 百万元	成本 百万元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1,535	1,528	1,528	1,528	0.5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246	266	266	266	(7.5)
人工成本	169	149	149	149	13.4
折旧及摊销	614	612	612	612	0.3
其他	506	501	501	501	1.0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66	84	84	84	(21.4)
小计	1,601	1,612	1,612	1,612	(0.7)
其他业务成本	12	12	12	12	-
港口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1,613	1,624	1,624	1,624	(0.7)

航运分部营业成本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化 %
	成本 百万元	成本 百万元	成本 百万元	成本 百万元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1,316	1,781	1,781	1,781	(26.1)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202	180	180	180	12.2
人工成本	30	25	25	25	20.0
折旧及摊销	83	62	62	62	33.9
外部运输费	907	1,437	1,437	1,437	(36.9)
其他	94	77	77	77	22.1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2,364	2,582	2,582	2,582	(8.4)
航运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3,680	4,363	4,363	4,363	(15.7)

注：(1) 煤炭运输成本为合并抵销前运输成本。

主要资产分布图 Assets Distribution Map



- A1. 神东矿区
Shendong Mines
- A2. 准格尔矿区
Zhunge'er Mines
- A3. 胜利矿区
Shengli Mines
- A4. 宝日希勒矿区
Baorixile Mines
- A5. 包头矿区
Baotou Mines
- A6. 澳大利亚沃特马克煤矿项目 (环评公示中)
Watermark Coal Project in Australia (under public consultation of the EIA)
- A7. 新街台格庙勘查区 (探矿权申请中)
Xinjietagemiao Exploration Area (applying for exploration license)



- B1. 沧东电力
Cangdong Power
- B2. 三河电力
Sanhe Power
- B3. 定州电力
Dingzhou Power
- B4. 盘山电力
Panshan Power
- B5. 准能电力
Zhunge'er Power
- B6. 神东电力
Shendong Power
- B7. 国华准格尔
Guohua Zhunge'er
- B8. 国华呼电
Guohua Hulunbeier Power
- B9. 北京热电
Beijing Thermal
- B10. 绥中电力
Suizhong Power
- B11. 浙能电力
Zheneng Power
- B12. 锦界能源
Jinjie Energy
- B13. 神木电力
Shenmu Power
- B14. 台山电力
Taishan Power
- B15. 惠州热电
Huizhou Thermal
- B16. 孟津电力
Mengjin Power
- B17. 太仓电力
Taikang Power
- B18. 陈家港电力
Chenjia gang Power
- B19. 神皖能源
Shenwan Energy
- B20. 巴蜀电力
Bashu Power
- B21. 神福能源
Shenfu Energy
- B22. 印尼煤电
Indonesia Coal Power
- B23. 珠海风能
Zhuhai Wind
- B24. 余姚电力
Yuyao Power



- C1. 神朔铁路
Shenshuo Railway
- C2. 朔黄铁路
Shuohuang Railway
- C3. 黄万铁路
Huangwan Railway
- C4. 大准铁路
Dazhun Railway
- C5. 包神铁路
Baoshen Railway
- C6. 巴准铁路 (在建)
Bazhun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 C7. 准池铁路 (在建)
Zhunchi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 C8. 甘泉铁路 (2012年底试运行)
Ganquan Railway (trial operation since the end of 2012)



- D1. 黄骅港
Huanghua Port
- D2. 神华天津煤码头
Shenhua Tianjin Coal Dock
- D3. 神华粤电珠海煤码头 (2012年底试运行)
Shenhua Yudean Zhuhai Coal Dock (trial operation since the end of 2012)
- D4. 罗源湾项目 (筹备中)
Luoyuan Wan Project (under prepa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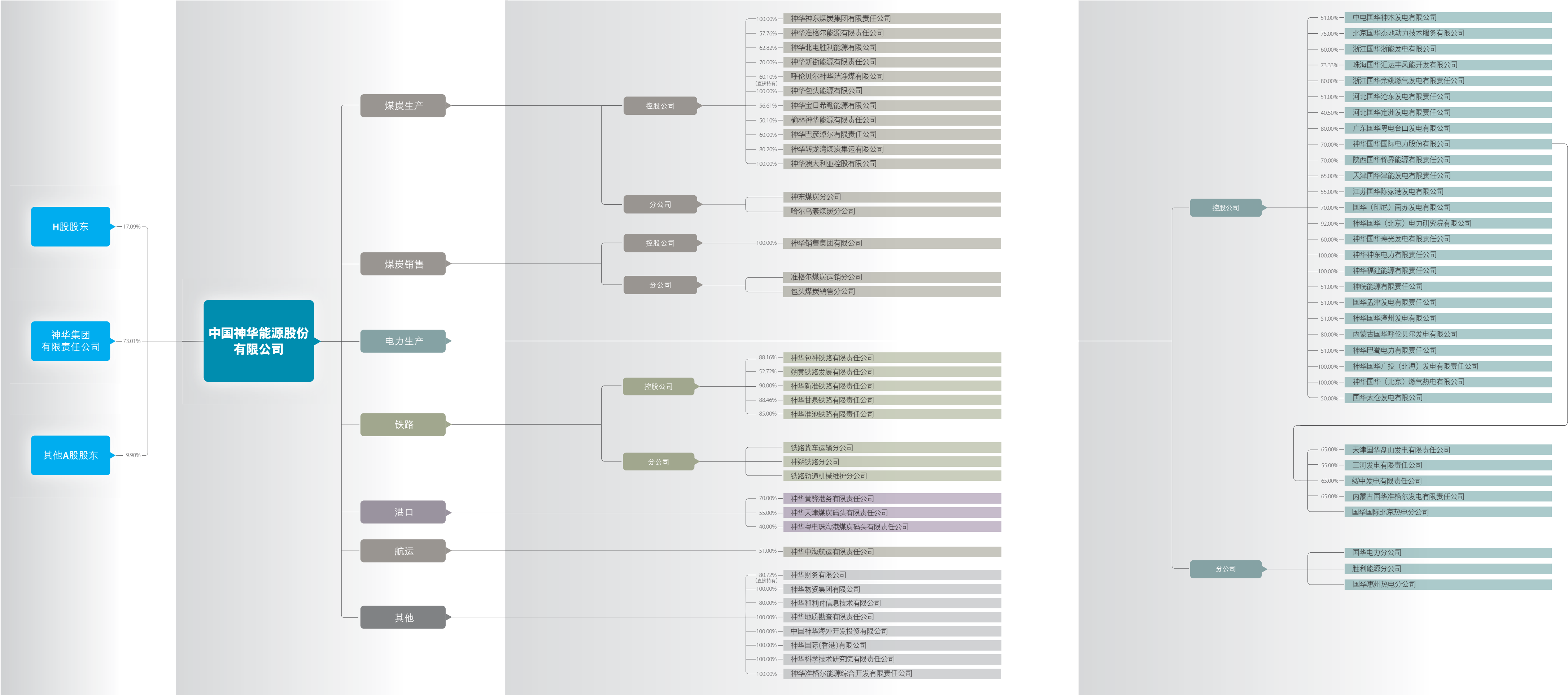
- E1. 神华中海航运
Shenhua Zhonghai Shipping Company

- 图例 Legend**
- 省界线
Provincial Boundary
 - 国有或地方铁路线
State-owned or Local Railway
 - 自有运营铁路
Self-owned Railway (in operation)
 - 自有在建铁路
Self-owned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 自有矿区
Self-owned mines



注：于2013年3月22日之分布图，仅供参考。
Note: This map as at 22 March 2013 is for illustrative purpose only.

权益结构图



注：于2012年12月31日之中国神华权益结构图(包括主要分子公司)，仅做示意。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董事会关于报告期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经营情况综述¹

2012年，面对我国煤炭市场需求疲软、煤价下跌、电力市场需求增速放缓以及生产经营成本刚性增长的多重压力，中国神华管理层坚持战略引领，充分发挥一体化协同优势，加强运输协调、市场开发和销售策略调整，确保矿井高效、安全生产，实现了产运销的平稳运行。公司还加快新电源点布局以及铁路、港口、储煤基地等工程项目的审批与建设，为未来公司可持续增长积蓄后劲。

生产运营再创新高

2012年，公司积极适应市场变化，科学组织煤炭生产，实现产量、质量双提升，商品煤产量达304.0百万吨(2011年：281.9百万吨(重述))，同比增长7.8%，完成年度目标的104.9%。煤炭销售量达464.6百万吨(2011年：387.5百万吨(重述))，同比增长19.9%，完成年度目标的113.2%。其中，外购煤销售量达157.8百万吨(2011年：105.2百万吨(重述))，同比增长50.0%。公司总售电量达193.46十亿千瓦时(2011年：175.61十亿千瓦时(重述))，同比增长10.2%，完成年度目标的96.9%，主要原因是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导致能源需求增长放缓，全社会特别是工业用电需求增速回落。通过扩能改造和优化运输组织，公司运输业务能力和作业量稳中有升，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达176.2十亿吨公里(2011年：162.3十亿吨公里(重述))，同比增长8.6%；港口下水煤量达262.2百万吨(2011年：210.1百万吨(重述))，同比增长24.8%；航运周转量达82.5十亿吨海里(2011年：71.5十亿吨海里(重述))，同比增长15.4%。

¹ 有关本集团2012年外部经营环境的详细分析，请见“公司未来发展展望”之“经营环境回顾与展望”一章。

经营业绩持续提升

为应对外部严峻的市场形势，抵消煤价下跌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通过增量提质、节约生产耗费、加强资金管理、压缩管理费用等多项举措增收节支，取得明显效果。

按企业会计准则，2012年本集团营业收入为2,502.60亿元(2011年：2,092.25亿元(重述))，同比增长19.6%；营业利润为670.81亿元(2011年：661.62亿元(重述))，同比增长1.4%；净利润为557.07亿元(2011年：518.06亿元(重述))，同比增长7.5%；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6.61亿元(2011年：449.91亿元(重述))，同比增长5.9%；基本每股收益²为2.396元(2011年：2.262元(重述))，同比增长5.9%。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每股净资产为12.73元，较2011年12月31日的11.34元(重述)增长12.3%。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资产收益率³为12.3%。2012年净资产收益率⁴为18.8%(2011年：19.9%(重述))，同比下降1.1个百分点；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⁵为881.27亿元(2011年：838.02亿元(重述))，同比增长5.2%。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债务资本比⁶为18.4%，较2011年12月31日的18.9%(重述)下降了0.5个百分点。



² 基本每股收益是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本年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的。

³ 总资产收益率是按净利润及年末资产总计计算的。

⁴ 净资产收益率是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年末净资产，及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计算的

⁵ 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乃管理层用以衡量本公司营运表现的方法，定义为净利润加上财务费用、所得税费用及折旧及摊销，并扣除投资收益。本公司在此呈列的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是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有关营运表现的额外资料，及由于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乃被证券分析师、投资者及其他相关方普遍用于评估矿业公司营运表现的基准，对投资者会有所帮助。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并非企业会计准则所认可的项目。阁下不应视其为该会计期间利润的替代指标来衡量业绩表现，也勿视其为营运活动现金流量的替代指标以衡量流动性。本公司对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的计算方法可能与其他公司所采用的不同，因此可比性或许有限。此外，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并非拟作为管理层可酌情决定使用的自由现金流量基准，原因是它并不反映如利息支出、税项支出及债务偿还规定等带来的若干现金需求。

⁶ 总债务资本比=[长期付息债务+短期付息债务(含应付票据)]/[长期付息债务+短期付息债务(含应付票据)+股东权益合计]



▼ 合并经营业绩回顾

1、合并经营成果

(1) 合并利润表项目

序号	项目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动 幅度	变动原因
		百万元	百万元	%	
1	营业收入	250,260	209,225	19.6	主要是煤炭销售量、售电量增加，以及电价上涨的影响；受亚太地区煤炭需求及价格下降的影响，公司出口亚太市场的煤炭同比减少
	其中：国内市场	247,805	205,719	20.5	
	其他亚太市场	2,455	3,506	(30.0)	
2	营业成本	160,214	123,152	30.1	主要是自产煤量和发电量增加导致相关生产成本增加，以及外购煤采购量增加所致
3	管理费用	15,600	12,389	25.9	主要是固定资产修理费增加以及经营规模扩大导致相关经费增加
4	资产减值损失	113	165	(31.5)	主要是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同比减少
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4)	114	(112.3)	主要是掉期工具公允价值损失
6	营业外收入	829	396	109.3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税收返还增加所致
7	营业外支出	662	1,076	(38.5)	主要是本期对外捐赠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8	所得税费用	11,541	13,676	(15.6)	主要是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落实的影响，本集团部分分子公司于本报告期调整了2011年的应纳税额并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2012年本集团平均所得税率为17.2%，较上年同期的20.9%(重述)下降3.7个百分点。

(2)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出售	本期实现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2. 衍生金融资产	46,688.88	(1,592.21)	-	-	-	(12,677.90)	32,418.77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4. 交易性债券投资	46,579.44	234.18	-	-	(7,300.00)	14.68	39,528.30
金融资产小计	93,268.32	(1,358.03)	-	-	(7,300.00)	(12,663.22)	71,947.0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其他	-	-	-	-	-	-	-
上述合计	93,268.32	(1,358.03)			(7,300.00)	(12,663.22)	71,947.07
金融负债	-	-	-	-	-	-	-

(3) 研发支出情况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动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百万元	420	239	75.7%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百万元	335	-	不适用
研发支出合计	百万元	755	239	215.9%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0.25	0.09	上升0.16个百分点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30	0.11	上升0.19个百分点

2012年本集团研发支出合计755百万元，同比增长215.9%，主要是本集团进一步加强了矿井高效、安全生产技术、重载铁路成套技术及粉煤灰综合利用等方面的研究。加大研发投入，符合本集团依靠科技进步保障安全、高效生产的战略思路，有助于提升本集团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4)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2012年	
		收入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百万元	%
1	广东电网公司	10,758	4.3
2	浙江省电力公司	10,361	4.1
3	河北省电力公司	9,054	3.6
4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5,921	2.4
5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5,366	2.2
	合计	41,460	16.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对前五大供货商的总购买额为243.11亿元，占本年度总购买额的15.2%。对最大供货商的购买额为93.97亿元，占本年度总购买额的5.9%。

2、合并资产负债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序号	项目	于2012年12月31日		于2011年12月31日 (重述)		金额变动 幅度	变动原因
		金额	占资产 总计比例	金额	占资产 总计比例		
		百万元	%	百万元	%	%	
1	货币资金	61,681	13.6	69,275	17.2	(11.0)	主要是应收款、投资、分配股利增加等因素的综合影响
2	应收账款	19,120	4.2	12,645	3.1	51.2	主要是收入增长导致应收售煤款和售电款增加
3	预付款项	3,024	0.7	2,309	0.6	31.0	主要是预付的外购煤款及材料款增加
4	其他应收款	3,576	0.8	2,975	0.7	20.2	主要是应收关联方的股利及其他款项增加
5	存货	15,171	3.3	12,939	3.2	17.3	主要是煤炭及电力等业务相关的辅助材料及备件增加
6	长期股权投资	5,579	1.2	4,760	1.2	17.2	主要是新并购企业所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公司投资电力业务形成的股权投资增加
7	固定资产	214,836	47.4	201,785	50.1	6.5	主要是新并购企业以及与井巷资产相关的机器、设备及铁路、港口建筑物增加

序号	项目	于2012年12月31日		于2011年12月31日 (重述)		金额变动 幅度	变动原因
		金额	占资产 总计比例	金额	占资产 总计比例		
		百万元	%	百万元	%	%	
8	在建工程	60,523	13.4	33,844	8.4	78.8	主要是新建铁路、港口扩能改造、电厂及矿井建设投入增加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206	4.9	16,798	4.2	32.2	主要是预付矿区前期支出增加
10	短期借款	21,844	4.8	5,011	1.2	335.9	主要是为补充流动资金增加短期借款
11	应付票据	523	0.1	64	0.0	717.2	主要是新并购企业的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12	应付账款	30,549	6.7	23,699	5.9	28.9	主要是应付材料款和工程款增加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32	1.4	11,749	2.9	(44.4)	本报告期净还款额增加
14	长期借款	39,624	8.7	45,443	11.3	(12.8)	
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0	0.2	437	0.1	83.1	主要是新收购企业的资产评估增值影响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为33.2%(2011年12月31日：34.2%(重述))，同比下降1.0个百分点。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为18.6倍(2011年：19.1倍(重述))。

(2) 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重述)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 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本期其他 变动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2、衍生金融资产	46,688.88	(1,592.21)	-	-	(12,677.90)	32,418.77
3、贷款和应收款	87,477.59	-	-	-	35,577.44	123,055.03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金融资产小计	134,166.47	(1,592.21)	-	-	22,899.54	155,473.80
金融负债	868,571.82	-	-	-	(115,095.55)	753,476.27

(3) 集团资产押记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12个月期间，本集团概无进行重大资产押记。

(4)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3、合并现金流量情况

序号	项目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动 幅度	变动原因
		百万元	百万元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47	73,219	(1.9)	主要是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80)	(54,277)	12.7	主要是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5)	(34,581)	(40.2)	主要是本年取得的短期借款增加

▼ 分部经营业绩回顾⁷

煤炭分部

1、煤矿生产经营

2012年，面对煤炭市场剧变、恶劣天气频发等不利影响，公司科学组织生产，着力产品质量提升，实现煤炭产量持续增长。全年商品煤产量达304.0百万吨(2011年：281.9百万吨(重述))，同比增长7.8%，增产的主要来源为神东矿区、准格尔矿区及宝日希勒矿区。

神东矿区克服矿井构造日趋复杂、极端天气影响等诸多不利因素，合理调整矿井接续，加强搬家倒面组织和矿务工程管理，实现了高位稳产，商品煤产量达183.4百万吨(2011年：172.5百万吨(重述))，占同期本集团商品煤总产量的60.3%，同比增长6.3%。增产的矿井主要是大柳塔矿和布尔台矿，全年商品煤产量分别增长26.2%和34.3%，其中，大柳塔矿成为世界原煤产量最大的井工矿。锦界矿扩能改建项目投入生产，商品煤产量保持稳定增长。

准格尔矿区的商品煤产量达58.4百万吨，同比增长7.6%。

胜利矿区克服天气、区域市场下滑的影响，商品煤产量达24.9百万吨，同比增长2.0%。

宝日希勒矿区合理调整采掘方案，及时投入配套设备，优化运输路线，商品煤产量达30.3百万吨，同比增长15.6%。包头矿区全年商品煤产量为4.0百万吨，同比增长33.3%。

印尼南苏煤电一体化项目运营稳定，全年商品煤产量达2.0百万吨。

神华澳洲沃特马克项目已基本完成主体勘探工作，露天矿项目正式递交环评报告。

⁷ 本公司各业务分部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请参见本报告“2012年分部经营情况全景图”。

2、煤炭销售

(1) 煤炭销售量逆势增长

2012年公司依托一体化商业模式优势，扎实落实大销售战略，通过整合统一的销售平台，制定针对性营销策略，增进与运输网络的协同运营，延伸销售渠道，提高销售精细化水平，实现煤炭销售逆势增长。全年公司煤炭销售量达到464.6百万吨，较上年增长19.9%。

(i) 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

	2012年			2011年(重述)			价格增减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百万吨	%	元/吨	百万吨	%	元/吨	%
国内销售	460.8	99.2	424.8	381.9	98.6	431.4	(1.5)
长约合同销售	180.2	38.8	353.4	171.7	44.3	337.8	4.6
坑口	14.1	3.1	183.0	11.4	2.9	162.3	12.8
直达(沿铁路线)	86.5	18.6	263.1	80.5	20.8	251.0	4.8
下水	79.6	17.1	481.7	79.8	20.6	450.5	6.9
现货销售	280.6	60.4	470.6	210.2	54.3	507.9	(7.3)
坑口	35.5	7.6	133.5	40.6	10.5	171.0	(21.9)
直达(沿铁路线)	65.9	14.2	413.3	44.9	11.6	474.3	(12.9)
下水	179.2	38.6	558.5	124.7	32.2	629.7	(11.3)
出口及其他销售	3.8	0.8	792.1	5.6	1.4	747.7	5.9
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464.6	100.0	427.8	387.5	100.0	436.0	(1.9)

2012年公司国内煤炭销售量为460.8百万吨(2011年: 381.9百万吨(重述)), 同比增长20.7%, 占煤炭销售总量的99.2%。其中, 现货销售量为280.6百万吨(2011年: 210.2百万吨(重述)), 占煤炭销售总量的比例从2011年的54.3%(重述)上升到2012年的60.4%。

2012年公司国内销售中港口下水煤量为258.8百万吨, 同期全国主要港口内贸煤炭发运量6.39亿吨⁸, 以此估计中国神华在沿海市场的占有率约为40.5%。2012年公司加权平均国内煤炭销售价格达到424.8元/吨(2011年: 431.4元/吨(重述)), 同比下降1.5%。

2012年公司对前五大国内煤炭客户销售量为55.7百万吨, 占国内销售量的12.1%, 其中, 最大客户销售量为12.0百万吨, 占国内销售量的2.6%。前五大国内煤炭客户主要为发电及燃料公司。

⁸ 数据来源: 中国煤炭市场网

(II) 对外部客户和内部发电分部的销售

	2012年			2011年(重述)			价格增减
	销售量	占比	价格	销售量	占比	价格	
	百万吨	%	元/吨	百万吨	%	元/吨	%
对外部客户销售	381.6	82.1	434.9	310.5	80.1	445.3	(2.3)
对内部发电分部销售	83.0	17.9	395.0	77.0	19.9	398.4	(0.9)
煤炭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464.6	100.0	427.8	387.5	100.0	436.0	(1.9)

2012年公司对外部客户煤炭销售量为381.6百万吨(2011年: 310.5百万吨(重述)), 同比增长22.9%。对外部客户煤炭销售价格从445.3元/吨(重述)下降到434.9元/吨, 下降2.3%。2012年公司对前五大外部煤炭客户销售量为55.7百万吨, 占煤炭总销量的12.0%。

向内部发电分部销售煤炭是本集团独特的一体化经营模式。2012年, 公司向本集团发电分部销售煤炭为83.0百万吨(2011年: 77.0百万吨(重述)), 占煤炭总销量的17.9%, 较上年同期下降2.0个百分点; 销售价格从398.4元/吨(重述)下降到395.0元/吨, 下降0.9%。

自2013年起, 国家取消重点电煤合同、实施电煤价格并轨的政策。公司据此调整了2013年度煤炭销售方案: 跨省区销售的合同, 现货销售价的销量和中长期协议价的销量按3:7的比例签订。现货销售价格参照环渤海动力煤指数价格执行, 中长期协议价格在现货价格的基础上优惠10元/吨。

(2) 煤炭销售市场进一步拓展

2012年公司开辟了京广、京九、京沪“三线南下”新市场, 业务半径辐射至鲁西、苏北和河南等地, 并开拓了重庆等沿江内陆市场。全年公司销往华东、东北等地区的商品煤量均呈上升态势, 其中, 销往华东的商品煤量达到175.3百万吨, 占公司国内煤炭总销量的比例同比上升4.2个百分点。

(3) 煤炭产品结构进一步改善

2012年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产品种类, 冶金、化工、建材等非电行业终端用户的销量以及块原煤、特低灰煤等高附加值品种的销量进一步增加。全年非电煤的销量达104.9百万吨, 占公司国内煤炭总销量的比例由上年的18.5%上升到22.8%, 上升4.3个百分点。

(4) 煤源掌控力进一步加强

2012年公司进一步拓宽铁路沿线煤炭采购渠道，增加煤炭贸易量，增加自印尼、澳大利亚、俄罗斯等国进口煤量，煤源掌控力进一步加强。全年公司外购煤销售量持续增长，达到157.8百万吨(2011年：105.2百万吨(重述))，同比增长50.0%；其中，进口煤销售10.7百万吨。

3、煤矿安全生产

公司通过继续完善制度，强化培训、落实责任、加强现场安全检查等多项措施提升安全管理水平。2012年，公司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国际先进水平，原煤生产百万吨死亡率为0.003。

4、煤炭资源

于2012年12月31日，中国标准下本集团的煤炭资源储量为251.42亿吨，煤炭可采储量为151.23亿吨；JORC标准下本集团的煤炭可售储量为90.42亿吨。

2012年，公司煤炭勘探支出⁹约2.15亿元(2011年：3.26亿元(重述))。主要是澳大利亚沃特马克项目相关的勘探支出。

2012年，公司煤矿开发和开采相关的资本性支出约97.33亿元(2011年：161.38亿元(重述))。主要是神东矿区煤矿开采接续工程、准格尔矿区扩能工程、宝日希勒矿区新增煤炭开采相关设备和井巷工程等资本性支出。

公司主要矿区生产的商品煤特征如下：

序号	矿区	主要煤种	主要商品煤的发热量区间	硫分区间
1	神东矿区	长焰煤/不粘煤	>5,250kcal/kg	0-0.6%
2	准格尔矿区	长焰煤	>4,500kcal/kg	0-0.5%
3	胜利矿区	褐煤	>3,100kcal/kg	0-1.0%
4	宝日希勒矿区	褐煤	>3,600kcal/kg	0-0.5%
5	包头矿区	长焰煤/不粘煤	>4,200kcal/kg	0-1.0%

注：发热量区间为各矿区生产的主要商品煤数据，受地质条件、开采区域、洗选加工、运输损耗及混煤比例等因素影响，上述数值与矿区个别矿井生产的商品煤或公司最终销售的商品煤的特征可能存在不一致。

⁹ 勘探支出为可行性研究结束之前发生的，与煤炭资源勘探和评价有关的支出。

5、经营成果

(1) 2012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煤炭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动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206,815	172,480	19.9%	煤炭销售量同比增加
营业成本	百万元	152,331	117,385	29.8%	主要是煤炭产量增加、单位生产成本上升以及外购煤采购成本上升所致
其中：					
1、自产煤生产成本	百万元	38,237	32,748	16.8%	
2、外购煤成本	百万元	69,685	45,904	51.8%	
毛利率	%	26.3	31.9	下降5.6个百分点	
经营收益	百万元	44,390	46,000	(3.5%)	
经营收益率	%	21.5	26.7	下降5.2个百分点	

(2) 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

2012年煤炭分部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为124.6元/吨(2011年：116.0元/吨(重述))，同比增长7.4%。影响单位生产成本的主要原因是：

1.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成本为25.4元/吨(2011年：22.8元/吨(重述))，同比增长11.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安全生产投入，掘进巷道增加，以及巷道不断延伸导致相应的采掘设备增加；
2. 人工成本为14.3元/吨(2011年：14.6元/吨(重述))，同比下降2.1%；
3. 折旧及摊销为22.1元/吨(2011年：21.3元/吨(重述))，同比增长3.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维简费、安全费的资本化投入增加；
4. 其他成本为62.8元/吨(2011年：57.3元/吨(重述))，同比增长9.6%，主要原因是洗选加工费、矿务工程费及征地搬迁补偿增加。其他成本由以下三部分组成：(1)与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维简安全费、洗选加工费、矿务工程费等，占60%；(2)生产辅助费用，占7%；(3)征地及塌陷补偿、环保支出、地方性收费等，占33%。

(3) 外购煤成本

本公司的外购煤为除自产煤之外从其他第三方购入的煤炭，具体包括自有矿区周边及铁路沿线的采购煤、国内煤炭贸易购入及进口的煤炭。

2012年外购煤成本为69,685百万元(2011年: 45,904百万元(重述)), 同比增长51.8%, 主要是:

1. 外购煤销售量大幅增加, 由2011年的105.2百万吨(重述)增至2012年的157.8百万吨, 同比增加52.6百万吨, 增长50.0%, 占总销售量的比例由2011年的27.1%(重述)增加到2012年的34.0%;
2. 外购煤单位采购成本增加, 2012年为441.6元/吨(2011年: 436.3元/吨(重述)), 同比增加5.3元/吨。

发电分部

1、业务情况

2012年, 我国经济增速放缓, 全社会用电量增速由2011年的11.7%下降到5.5%¹⁰; 同时, 水力发电大幅增加挤占火力发电市场, 导致火电市场萎缩, 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下降。面对市场形势的变化, 公司把握市场和季节的有利时机, 加大营销力度, 总发电量和总售电量分别达到207.90十亿千瓦时和193.46十亿千瓦时, 同比分别增长10.4%(重述)和10.2%(重述)。其中, 燃煤机组发电量为205.27十亿千瓦时, 同比增速及平均利用小时数均高于同期全国平均水平。公司加强电厂精细化管理, 持续推进节能降耗, 全年燃煤机组售电标准煤耗为323克/千瓦时, 比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供电标准煤耗326克/千瓦时¹¹低3克/千瓦时。

		中国神华	全国	差额
2012年燃煤机组发电量同比增幅	%	10.4	0.3 ¹²	10.1
2012年燃煤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	小时	5,261 ^注	4,965 ¹³	296

注: 本公司2011年燃煤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5,944小时(重述)。

发电分部作为本集团煤炭销售的内部市场, 在煤价下滑、库存上升的情况下, 加大对神华煤的耗用量, 保障一体化安全平稳运行。全年发电业务燃煤消耗量为94.2百万吨, 其中耗用神华煤83.1百万吨, 占88.2%。

¹⁰ 数据来源: 国家能源局网站

¹¹ 数据来源: 国家能源局网站

¹² 数据来源: 国家电力监督委员会《2012年电力工业运行情况监测报告》

¹³ 数据来源: 国家能源局网站

2012年，公司充分利用地企战略合作及行业的有利时机，继续推进新电源点布局，电力业务扩展至东南沿海、长江沿岸、华中、华南等省区，全年累计净增机组4,645兆瓦。准东五彩湾热电项目一期2×350兆瓦机组建成投入运行。北京燃气热电项目、重庆神华万州电厂工程项目、山西神华河曲低热值煤发电新建工程项目分别获地方和国家发改委核准。截至2012年末，公司总装机容量达到41,798兆瓦，较上年末的38,413兆瓦(重述)增长8.8%。公司控制并运营的燃煤机组为100台，平均单机容量为409兆瓦。

2、经营成果

2012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发电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动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72,263	62,123	16.3%	售电量增加以及电价上调
营业成本	百万元	54,460	47,515	14.6%	主要是发电量增加、单位售电成本上升以及新机组投运导致折旧及摊销上升
毛利率	%	24.6	23.5	上升1.1个百分点	
经营收益	百万元	12,868	10,602	21.4%	
经营收益率	%	17.8	17.1	上升0.7个百分点	

受益于部分省市上调燃煤发电企业上网电价，以及电煤价格下跌、电厂燃煤成本降低的双重利好，发电分部的经营效益有所提高。2012年公司燃煤电厂平均售电电价为361元/兆瓦时，较上年的342元/兆瓦时(重述)增加19元/兆瓦时；单位售电成本为278.6元/兆瓦时(2011年：267.2元/兆瓦时(重述))，同比增长4.3%，主要原因是平均利用小时数下降，导致单位固定成本上升；毛利率为24.6%(2011年：23.5%(重述))，同比上升1.1个百分点。

铁路分部

1、业务情况

铁路分部是公司独特的一体化商业模式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大销售、大物流体系的有力保障。2012年，公司继续加强运输组织管理，合理配置运能，增加车辆购置，扩编万吨列车，加快扩能改造和装备升级，进一步提升铁路运输能力。全年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达到176.2十亿吨公里(2011年：162.3十亿吨公里(重述))，同比增长8.6%。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占总周转量的比例为77.9%，比2011年的76.5%(重述)上升1.4个百分点。

2012年，公司自有铁路的扩能改造及新线建设稳步推进。神朔铁路主要装车站扩能改造工程进展顺利，运能稳步提升。朔黄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基本完工，增加“神华号”新型大功率重载机车运行数量，首列2万吨重载列车开行成功，为远期逐步实现3.5亿吨运能奠定基础。大准铁路增二线预计2013年全线建成通车。新建甘泉铁路全线铺通，新建巴准、准池铁路施工进度顺利，预计2013年下半年建成。

2、经营成果

2012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铁路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动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25,006	22,926	9.1%	铁路运输量增加
营业成本	百万元	10,039	8,984	11.7%	铁路运输量增加、电价上涨导致相关的原材料、燃料及动力成本增加以及人工成本上涨
毛利率	%	59.9	60.8	下降0.9个百分点	
经营收益	百万元	10,283	10,008	2.7%	
经营收益率	%	41.1	43.7	下降2.6个百分点	

2012年铁路分部为集团内部提供运输服务产生的收入为21,946百万元(2011年：20,181百万元(重述))，同比增长8.7%，占铁路分部营业收入87.8%。同时，本集团部分铁路线利用富余运力，为第三方提供运输服务，获得运输收入。

2012年铁路分部的单位运输成本为0.055元/吨公里(2011年：0.054元/吨公里(重述))，同比增长1.9%。

港口分部

1、业务情况

公司拥有并经营的黄骅港和神华天津煤码头，是公司煤炭销往国内沿海市场和海外市场的主要中转海港。2012年公司通过自有港口和第三方港口下水的煤炭量为262.2百万吨，占煤炭销售量的56.4%，其中，黄骅港和神华天津煤码头共完成下水煤量124.4百万吨。

黄骅港三期工程(设计年装船能力50.0百万吨)完工并投入试运营；四期工程核准工作有序推进；国家煤炭储备基地项目开始基础施工。神华天津煤码头二期工程获国家发改委核准，预计2013年完工，届时神华天津煤码头年装船能力将达到80.0百万吨。珠海高栏港区神华煤炭储运中心一期工程(设计年装船能力20.0百万吨)于2012年底试运行。神华福建罗源湾储煤基地项目被确定为第二批国家煤炭应急储备基地。

2、经营成果

2012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港口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动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3,042	2,820	7.9%	港口装卸量增加
营业成本	百万元	1,613	1,624	(0.7%)	主要是疏浚费同比下降
毛利率	%	47.0	42.4	上升4.6个百分点	
经营收益	百万元	848	733	15.7%	
经营收益率	%	27.9	26.0	上升1.9个百分点	

2012年港口分部为集团内部提供运输服务产生的收入为2,918百万元(2011年：2,673百万元(重述))，同比增长9.2%，占港口分部营业收入95.9%；为集团内部提供运输服务的成本为1,535百万元。

航运分部

1、业务情况

2012年，受国内经济和煤炭市场的影响，沿海航运市场较为低迷。神华中海航运公司依托本集团一体化产业链优势，通过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运输服务，开发新用户、开辟沿江运输通道和进口煤国际运输，全年航运货运量达到97.7百万吨，同比增长21.2%，航运周转量达到82.5十亿吨海里，同比增长15.4%。为进一步完善产业链，提升公司海上运力，开展远洋运输，7.6万吨级散货船开工建设。

2、经营成果

2012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航运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变动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4,320	5,099	(15.3%)	航运市场低迷导致航运量及海运价下降
营业成本	百万元	3,680	4,363	(15.7%)	(1) 主要是外部租船成本下降； (2) 营业税改增值税导致部分成本作为进项税抵扣，降低了营业成本
毛利率	%	14.8	14.4	上升0.4个百分点	
经营收益	百万元	533	651	(18.1%)	
经营收益率	%	12.3	12.8	下降0.5个百分点	

2012年航运分部单位运输成本为0.045元/吨海里(2011年：0.061元/吨海里(重述))，同比下降26.2%。

▼ 核心竞争力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煤炭、电力的生产和销售，铁路、港口和船舶运输等，并拥有业务相关的专业管理团队、技术人员、设备、专利、土地使用权等。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 1. 独特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煤电路港航一体化经营模式是公司的独特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主要特点是：深度合作、资源共享、协同效应、低成本运营，产、运、销一条龙经营，规模化、专业化和集群化发展，充分发掘和获取煤基产业链上每一环节的经营利润。一体化经营模式，可提供稳定、可靠的供应保障和内部消费市场，在争取新项目、新资源、新市场时拥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2012年，公司持续加强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优化产运销衔接，一体化经营模式得到不断巩固、完善和发展，有效抵御了需求疲弱和煤价下行的风险，保障了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

- 2. 煤炭矿业权：**公司拥有优质、丰富的煤炭资源，适宜开发和经营大型机械化煤矿。截止2012年末，中国神华所拥有和控制的煤炭矿业权，按中国标准煤炭资源量为251.42亿吨，煤炭可采储量为151.23亿吨；JORC标准下的煤炭可售储量为90.42亿吨。

2012年，公司继续推进新街台格庙矿区等资源的获取工作，并将继续通过有选择性地寻求具有吸引力的机会以增加煤炭资源，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3. 专注于煤炭综合能源业务的管理团队和经营理念：**中国神华公司管理团队具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和管理经验，以发展战略为引领，持续专注于围绕煤炭综合能源相关主业开展经营，谨慎处理非煤相关业务的投入。

自上市以来，公司管理团队一直坚持该项经营理念。

- 4. 产业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中国神华持续加强产业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公司的煤炭开采、安全生产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清洁燃煤发电、重载铁路运输等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初步形成了科学决策、系统管理、研究开发、成果转化的科技资源一体化运行模式和科技创新驱动型的发展模式。

2012年，公司共获得专利授权281项，其中发明专利71项；截至2012年底，公司累计获专利授权928项，其中发明专利143项。

- 5. 收购选择权及优先购买权：**根据控股股东神华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神华集团公司授予本集团向神华集团收购保留业务及若干未来业务的选择权及优先购买权。

2012年，神华集团的未注入业务和资产规模持续增长；中国神华完成收购了控股股东持有的3项股权及1项资产，并持续推进新的收购控股股东资产的工作。

▼ 公司投资情况

1、资本开支完成情况及2013年计划

	2012年完成 (亿元)	2013年计划 (亿元)	2013年计划比2012 年完成增减(%)	2013年各业务计划 占总计划比例(%)
煤炭业务	156.32	176.7	13.0	26.2
发电业务	65.96	127.4	93.1	18.9
运输业务	298.55	350.9	17.5	52.0
其中：铁路	241.94	266.8	10.3	39.5
港口	43.59	52.4	20.2	7.8
航运	13.02	31.7	143.5	4.7
其他	3.84	19.5	407.8	2.9
合计	524.67	674.5	28.6	100.0

2012年资本开支总额为524.67亿元，主要用于神东矿区扩能改造，巴彦淖尔公司焦化厂、甲醇项目建设，新建准池、巴准、甘泉铁路的建设、朔黄铁路扩能改造及铁路货车购置，新发电机组建设等。

2013年资本开支计划总额为674.5亿元，主要用于神东矿区、准格尔矿区及宝日希勒矿区的采掘设备购置和扩能改造工程；重庆万州港电项目(2×1,000兆瓦)等新建电厂的前期建设及电厂脱销技改投资；神朔、朔黄铁路扩能改造及电力机车、敞车购置，新建准池、巴准铁路建设；黄骅港四期工程、神华福建罗源湾港电储一体化项目建设；以及船舶建造等。

本公司目前有关2013年资本开支的计划可能随着业务计划的发展(包括潜在收购)、资本项目的进展、市场条件、对未来业务条件的展望及获得必要的许可证与监管批文而有所变动。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本公司概不承担任何更新资本开支计划数据的责任。本公司计划通过经营活动所得的现金、短期及长期贷款、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所得款项，以及其他债务及股本融资来满足资本开支的资金需求。

2、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2012年本公司股权投资额为155.40亿元，较上年的216.11亿元减少60.71亿元，减少28.1%。本年度股权投资主要是收购巴蜀电力公司、增资神皖能源公司等发电公司，以及投资新准铁路公司、准池铁路公司等形成的股权。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及本公司的权益占比情况，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四。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07年9月首次公开发行18亿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36.9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659.88亿元。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38.61亿元，其中累计用于投资的金额为378.61亿元。本报告期，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5.94亿元。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将募集资金中的65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2012年10月9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于201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扣除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65亿元后)为56.27亿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共计82.90亿元，差额部分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详情请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属于变更项目	承诺投入金额	从募集资金到位至本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其中：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产生的收益(利润总额)	产生收益占同期本集团合并利润总额比重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		
一、煤炭、电力及运输系统的投资、更新	否	1,668,875	1,537,819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哈拉沟煤矿项目	否	169,300	169,300	-	22,453	0.33	是	是
布尔台煤矿建设项目	否	344,815	344,815	-	156,864	2.33	是	是
哈尔乌素露天煤矿项目	否	538,600	538,600	-	150,298	2.23	是	是
包神铁路TDCS调度指挥系统	否	2,028	2,028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包神铁路石圪台至瓷窑湾段铁路增建二线	否	4,553	4,553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包神铁路东胜至石圪台段铁路增建二线	否	5,311	5,311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购置电力机车	否	16,800	16,8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义井变电站电能污染治理	否	3,649	3,649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货车管理信息系统	否	547	547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神朔铁路红外线探测加密工程	否	300	3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购置运煤敞车C70	否	160,000	159,2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黄骅港翻车机完善工程	否	4,426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河北三河电厂二期工程	否	31,602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电厂扩建工程	否	35,400	33,394	-	11,101	0.17	是	是
浙江宁海电厂二期工程	否	105,822	91,883	-	124,405	1.85	是	是
陕西锦界煤电一体化项目二期工程	否	64,050	64,050	-	112,740	1.68	是	是
河北黄骅电厂二期工程	否	48,690	40,824	-	58,138	0.86	是	是
河北定洲电厂二期工程	否	45,500	41,493	-	40,887	0.61	是	是
辽宁绥中电厂二期工程	否	87,482	21,072	-	27,301	0.41	不适用	是
二、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和一般商业用途	否	1,600,000	1,6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性资产的收购	否	3,329,963	2,248,313	759,4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598,838	5,386,132	759,415				

4、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有项目投资总额超过本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及以上的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概无发生委托理财事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概无对单一对象的委托贷款金额超过本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及以上的情况。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贷款，亦无涉及诉讼的委托贷款。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所属非全资子公司的委托贷款余额为371.34亿元；本公司的子公司对其非全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委托贷款余额为63.82亿元。上述委托贷款于本报告期相关利息收入为21.31亿元。

本集团资金实施集中管理，本集团的委托贷款用于向资金短缺的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经营或建设所需资金。至报告期末，上述委托贷款中，除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神东电力公司的一项本金为6.27亿元、期限为5年的委托贷款在用款方提供抵押并正常按期偿还利息的前提下展期5年以外，其他委托贷款的用款方偿还能力良好，正按还款计划正常归还本金及利息。

以下为本公司对所属非全资子公司的委托贷款情况：

序号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 金额	贷款 期限	贷款利率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1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70	1年	5.40%	控股子公司	23	20
2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70	6-8年	5.20-5.43%	控股子公司	11	10
3	神华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00	3年	5.54%	控股子公司	247	85
4	呼伦贝尔神华洁净煤有限公司	230	3年	0.00%	控股子公司	0	-
5	呼伦贝尔神华洁净煤有限公司	80	1年	0.00%	控股子公司	0	-
6	呼伦贝尔神华洁净煤有限公司	150	1年	0.50%	控股子公司	1	0
7	神华甘泉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50	1年	6.56%	控股子公司	10	43
8	神华天津煤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80	1年	5.40%	控股子公司	3	1
9	神华巴蜀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00	1年	0.50%	控股子公司	3	0
10	神华准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900	6个月	5.04%	控股子公司	21	1

序号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 金额	贷款 期限	贷款利率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11	国华(印尼)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280	2年	libor+400bps	控股子公司	6	24
12	国华(印尼)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204	2年	libor+280bps	控股子公司	12	
13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呼伦贝尔发电有限公司	2,230	1年	5.10%	控股子公司	114	27
14	下属台山电力、浙能电力等18家发电业务子公司	28,790	1年	5.40-5.90%	控股子公司	1,615	1,586
15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00	3年	5.19%	控股子公司	90	73

6、衍生品交易

本公司所进行的掉期交易，其对象为本公司的日元贷款，目的在于对日元贷款进行套期保值，而非投资获利，所采用的具体方案均符合套期保值的性质，风险可控。此外，进行了掉期交易的日元贷款只是本公司全部日元贷款的一部分。本公司的掉期交易未涉及任何诉讼。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掉期合同金额合计为6.6亿元，本报告期掉期合同产生损失0.16亿元。

7、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序号	公司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1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4,770	6,540,656	5,799,212	2,004,860
2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170,505	3,095,442	1,117,176	835,608
3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88,000	2,683,837	1,789,086	500,779
4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7,800	1,040,446	704,206	374,823
5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10,234	2,336,702	1,746,936	250,872
6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325,478	1,484,381	541,151	163,853
7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	116,891	524,687	343,168	108,551
8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270,000	1,515,314	389,417	97,643
9	榆林神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394,805	217,194	94,024
10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7,912	797,941	255,041	64,809

- 注： 1. 以上财务数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 “净利润”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 神东煤炭集团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为5,814,793万元，营业利润为2,120,683万元。
4. 销售集团2012年营业收入为18,506,986万元，营业利润为964,267万元。
5. 朔黄铁路发展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为1,215,271万元，营业利润为681,500万元。
6. 以上披露的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2) 神华财务公司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神华财务公司99.29%股权。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神华财务有限公司0.71%股权以人民币500万元对价转让给本公司，目前转让协议已签订，待银监局核准后实施。

2011年3月25日，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神华财务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内容主要是维持财务公司现有经营方针和策略，严格控制中国神华及其下属分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存放，详见2011年3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1-012)。

神华财务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上述决议，且无任何违反情况发生。

A. 神华财务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份，根据神华财务公司股东会议决议，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任职资格核准，选举郝建鑫和邵孝通任神华财务公司非执行董事，张东辉女士任神华财务公司职工董事；解建宁先生和谢友泉先生不再担任神华财务公司董事。2012年7月份，根据神华财务公司股东会议决议，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任职资格核准，选举王德斌任神华财务公司独立董事。

神华财务公司董事会现由7名董事组成，分别是董事长凌文博士、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梅雪艳女士、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车建明先生、非执行董事郝建鑫先生、非执行董事邵孝通先生、独立董事王德斌先生和职工董事张东辉女士。

三位执行董事均具有大型商业银行信贷及风险管理的丰富经验。凌文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拥有丰富的金融机构及企业管理经验，并主持了中国工商银行信贷风险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开发。董事长凌文博士同时担任中国神华执行董事、总裁。凌文博士的简历请见本报告相关内容。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梅雪艳女士自2005年1月起担任神华财务公司董事，自2006年7月起任神华财务公司总经理。梅雪艳女士曾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从事资金计划、财政投资及内控方面的工作达八年。

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车建明先生自2005年1月起担任神华财务公司董事。车建明先生曾在投资银行工作十年，主要从事信贷审查、项目审查、资产管理等工作，并在中兴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从事资产管理四年。

独立董事王德斌先生自2012年7月起担任神华财务公司独立董事。王德斌先生曾在中国工商银行工作三十余年，有丰富的金融与银行管理经验。

两位非执行董事郝建鑫先生和邵孝通先生，以及职工董事张东辉女士通过董事会会议参与公司决策。

神华财务公司董事会按照《神华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运行。神华财务公司董事会所议事项须有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并经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2012年度，神华财务公司董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

B. 专业委员会

神华财务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业委员会，分别是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信贷审查委员会和投资决策委员会。原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撤销，相关职责由董事会直接负责。

(A)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为进一步做好关联交易工作，神华财务公司于2012年1月15日成立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管理公司关联交易事务，包括关联交易的识别、统计、预测、上报、额度控制、提出处理建议等。

2012年，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B) 风险管理委员会

为进一步做好风险管理工作，神华财务公司于2012年1月15日将原风险管理小组升级为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由公司董事会设立，对董事会负责，负责协助董事会审定公司的风险战略、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程序和内部控制流程，以及对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和风险管理部門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为公司独立董事王德斌先生，副主任为公司首席风控官屈建中先生，委员8名，均拥有多年的金融行业从业经验，对金融企业风险管控具有丰富的经验。

2012年度，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

(C) 信贷审查委员会

为进一步提高信贷审议决策水平，神华财务公司于2012年1月15日将原信贷审查小组升级为信贷审查委员会。信贷审查委员会按照《神华财务有限公司信贷审查委员会工作规程》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为：(1)审议职责范围内的信贷事项；(2)督促有关部门落实履行审批程序后的各类信贷事项。

2012年，信贷审查委员会共召开19次会议。

(D) 投资决策委员会

为有效防范公司投资决策风险，建立科学完善的投资决策机制，神华财务公司于2012年12月29日成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按照《神华财务有限公司投资决策议事规则(试行)》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为：(1)贯彻执行董事会的方针政策，审议业务部门拟订的投资管理制度；(2)审议制定公司投资规模，审议制定投资计划及策略、阶段性资产配置方案；(3)组织落实公司确定的证券投资止损限额，审定类别品种止损限额；(4)审定类别品种止损(止盈)控制线调整；(5)证券备选库的确定和调整；(6)审批投资累计本金余额超过投委会授权规模以上的每笔投资业务；(7)审议与公司投资业务相关的授信及其他重大事项；(8)根据情况对投资业务进行业务授权；(9)其他应由投委会审议的事项。

2012年，投资决策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C.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神华财务公司制定了低风险、无不良资产的风险管控目标，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情况及时调整。自成立以来，神华财务公司谨慎运营，从未涉足房地产投资、对外股权投资等风险较高的业务。

2012年度，公司设立风险管控部，风险管控部向首席风险控制官汇报，接受风险管理委员会领导。风险管控部设负责人1名，稽核主管1名，风险管控主管1名，负责公司风险、合规、稽核、内部审计工作。

神华财务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各项风险、内控管理制度，逐步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2012年，公司先后制定了《神华财务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试行)》、《神华财务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试行)》、《神华财务有限公司合规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神华财务有限公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指引(试行)》等制度，公司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相对完善。

神华财务公司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等。根据风险性质，神华财务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操作流程，并将控制执行责任落实到部门。此外，神华财务公司通过日常非现场稽核、专项稽核、年度内控自我评估等方式及时监督检查控制措施的有效执行。为重点管控信用风险，神华财务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贷审查流程和贷款评估流程，按季度对贷款质量进行五级分类，不定期对信贷监管指标进行监测，及时掌握信用风险变动信息，采取有效措施分散、规避风险。

2012年，神华财务公司严格依法合规经营，资金运行安全，继续保持无不良资产记录，资本充足率、不良贷款率、流动比率和存贷比等指标全部符合监管要求。

D. 报告期内神华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情况

(A) 期末存贷款总量

	于2012年 12月31日	于2011年 12月31日	变动
	百万元	百万元	%
存款余额	31,515.41	20,650.62	52.61
贷款余额(包含票据贴现)	17,634.80	10,216.09	72.62
其中: 担保贷款余额(包含票据贴现)	400.00	1,933.89	(79.32)

(B) 前十名客户的存贷款余额

a. 前十名客户的存款余额

序号	客户名称	于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变动金额
		百万元	百万元
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594.47	7,609.66
2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42.51	2,343.94
3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	1,675.56	508.38
4	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52.25	90.96
5	神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46.86	(13.74)
6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0.19	(228.93)
7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	818.55	818.55
8	神华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53.86	108.94
9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94.06	144.73
10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384.95	(420.51)

b. 前十名客户的贷款余额

序号	客户名称	于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变动金额
		百万元	百万元
1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603.00	876.00
2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	2,450.00	2,450.00
3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770.00	1,770.00
4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100.00
5	陕西神延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35.00
6	神华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7	神华甘泉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890.00	890.00
8	神华粤电珠海港煤炭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838.00	838.00
9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90.00	790.00
10	安徽马鞍山万能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99.00	599.00

(C) 报告期贷款审批情况

项目	2012年
	百万元
签订贷款额度	23,048.00
发放贷款额度(包含贴现资产) ^注	13,372.80
其中: 担保贷款额度(包含贴现资产) ^注	-
拒发贷款额度	-

注: 该发放贷款额度指2012年签订的贷款合同并在当年发放贷款后于2012年12月31日形成的余额。

▼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于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主要会计政策选择的说明及重要会计估计的解释

于报告期内, 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重要会计估计无重大变化。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经营环境回顾与展望¹

(一)宏观经济

2012年，面对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中国政府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稳中求进，及时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国民经济运行缓中企稳，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全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GDP) 519,322亿元，同比增长7.8%，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全年(CPI)同比上涨2.6%，涨幅比上年回落2.8个百分点。

中国仍处于城镇化、工业化和区域协调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中国将通过扩大内需、提高创新能力，落实可持续发展。在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复杂的大背景下，中国将推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在转型中寻找新的经济增长极。

展望2013年，中国政府将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深化改革开放，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稳中求进，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经济企稳、宏观经济增长有助于保持对煤炭等能源的需求。

(二)煤炭市场环境

1、中国动力煤市场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变化
			%
原煤产量(百万吨)	3,660	3,520	4.0
煤炭铁路运量(百万吨)	2,256	2,269	(0.6)
煤炭进口量(百万吨)	289	225	28.4
煤炭出口量(百万吨)	9.3	14.7	(36.7)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煤炭市场网(注：此表数据含所有煤种，非单指动力煤)。

2012年回顾

2012年，中国煤炭供需、价格剧变。随着经济运行的总体放缓，煤炭市场供需关系在极短时间内发生逆转，价格大幅下跌，总体呈现用户库存高企，旺季不旺的特征。截止2012年年底，环渤海动力煤指数同比下降106元/吨。

¹ 本部分内容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本公司对本部分的资料已力求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中全部或部分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或有效性承担任何责任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证，如有错失遗漏，本公司恕不负责。本部分内容中可能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治和经济的某些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因此可能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并无责任更新数据或改正任何其后显现之错误。本文中所载的意见、估算及其他数据可予更改或撤回，恕不另行通知。本部分涉及的数据主要来源于国家统计局、中国煤炭市场网、中国煤炭资源网、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等。

2012年全国煤炭产量增速环比回落。一是受宏观经济低迷，煤价下跌影响，企业盈利下降，主动减产；二是全国煤矿安监力度加大，“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治理纠正违规违章行为”(以下简称“打非治违”)活动深入开展，减缓了煤炭供应的增长。2012年全国原煤产量达到36.6亿吨，同比增长4%，增速同比回落4.7个百分点。

2012年受经济结构调整、宽松政策退出以及国际经济形势低迷等因素影响，煤炭下游行业需求增速大幅回落。2012全年火电、粗钢和水泥的产量同比分别增长0.6%、7.4%和3.7%，比去年同期分别回落13.3、8.7和4.7个百分点。

2012年中国全年煤炭进口量达到289百万吨，同比增长28.4%。

水电出力增加，火电占比回落是影响2012年动力煤需求的另一短期因素。由于上游来水充沛，全年水电出力较去年有明显提升，水电出力的增加进一步抑制了火电利用效率，全年火电累计发电量占比从去年同期82.5%下滑至78.5%，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对动力煤的需求增长。

2012全年，由于节能减排、安全环保支出增长等因素的持续影响，煤炭企业的生产成本保持刚性上涨，同时由于煤价大幅下跌，煤炭企业盈利同比下降成为普遍现象。

2013年展望

预计2013年实体经济有望复苏，但由于外围环境不确定性依然存在，经济将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实体经济复苏将带动电力、钢铁、建材、化工等主要用煤行业的增长。

2013年影响煤炭供应因素：

增量来源：过往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新建矿井或老矿扩能改造逐渐转化为产能释放；部分主要产煤省区的煤矿整合逐步完成，产能增加；进口煤同比增加。

限制因素：“打非治违”活动持续开展，煤矿安全监察力度不断加大，预计影响煤炭主产区的产量；部分产区，受煤价低于成本等因素影响，预计影响产能的发挥；山东、东北等地区煤炭需求保持增加，煤炭产量提升难度增加。预计2013年铁路运输瓶颈在西北部煤炭主产区以运定产的现象在旺季仍然存在。

综合判断，预计2013年煤炭供应仍将保持上升，但增速会受到多种因素制约。

2013年影响煤炭需求因素：

基本面：1、中国经济向好，基础建设投资、居民消费等有望保持复苏的趋势，有助于拉动对能源的整体需求；2、推进城镇化建设，预计将拉动地方基础设施建设，利于能源需求复苏。

短期因素：水电旺季期间影响南方地区的动力煤需求量的现象仍然存在；2013年，预计动力煤用户对库存的灵活运用使得淡旺季的需求特征相对减弱。

预计2013年煤炭需求会随着国民经济的向好有所复苏，煤炭市场总体呈现供需平衡，但受煤炭季节性因素、水电出力、电厂库存调整等因素影响，需求仍会出现小范围的波动。

预计电煤市场化改革会使得煤炭企业的销售价格呈现随市场波动的态势。

2013年，预计中国进口煤稳中有增。

2013年宏观经济平稳增长，煤炭供求转向平衡以及受成本刚性支撑影响，煤炭供求有望保持总体基本平衡，局部地区或时间，将出现煤炭供应过剩或紧张的局面。

2、亚太动力煤市场

2012年回顾

2012年，传统煤炭进口国需求不足，国际煤市供大于求，国际煤炭价格大幅走低。

2012年全年，澳大利亚煤炭出口316百万吨，同比增长12.4%；印度尼西亚煤炭出口342百万吨，同比增长5.8%；美国出口煤炭48百万吨，同比增长54.8%。

2012年，亚太区的需求增长主要体现在中国，印度全年煤炭进口量为107百万吨，同比增长13.8%；受日本核电全面关停的影响，2012年日本加大了煤炭进口，全年煤炭进口185百万吨，同比上升5.7%。

2012年亚太动力煤价格表现较弱，进入12月受全球经济向好预期等利好因素影响，煤炭价格低位反弹。截止2012年底，澳大利亚BJ动力煤现货价格从年初的110美元/吨降至95美元/吨。

2013年展望

展望2013年，澳洲、印尼是亚太地区主力煤炭供应国，同时，来自美国、南非、俄罗斯等国的进口量呈增长趋势。部份高成本煤矿在目前煤价下，出现减产和停产现象，煤炭供应量增长受到制约。

受全球经济触底反弹的影响，预计2013年欧美地区煤炭需求将较2012年有所复苏，煤炭的需求缓慢增长。主力煤炭消费区域集中在中国、印度，日本、韩国和台湾等国家和地区有限。

2013年国际煤炭市场供需总体保持平衡，但受煤炭淡旺季、煤炭成本刚性支撑等因素影响，预计国际煤价将触底企稳，呈稳中有升态势。

(三)电力市场环境

2012年回顾

2012年，全社会用电量累计达49,59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5%，略低于GDP增速；全年电力供需基本平衡，没有出现拉闸限电和电荒的情况。

2012年季度用电量呈“V”字型结构，前三季度用电量增速全面下滑，平均增速低于4%；受国家宏观调控影响，四季度用电需求回升显著，增速达到7.45%。

受总体经济运行态势和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政策影响，2012年电力需求行业分化明显。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仅增长3.9%，增速较上年同期降低8.3个百分点，特别是重工业用电增速明显放缓；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同比分别增长11.5%和10.7%，均保持较快的增速。

2012年，受总体电力需求不旺和水电出力较大挤占火电市场影响，火电累计平均利用小时为4,965小时，同比下降340小时；得益于电煤价格下跌带来的成本下降，火电行业整体扭转了2008年以来全行业亏损的局面，盈利状况明显好转。

2013年展望

2013年，在中央政府“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下，预计宏观经济保持稳定增长，带动电力需求增长。预计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2013年用电量总体结构将与2012年基本一致。

2012年火力发电投资1,014亿元，同比下降10.5%，2010-2012年电力行业投资总体增长缓慢，火电投资连年下降，将影响2013年投产机组数量，预计机组总体利用小时数将有所回升。

从2013年起，执行多年的电煤价格双轨制被取消，煤电联动机制将进一步完善，预计发电价格将维持稳定。

根据新的环保政策，2013年全国火电行业脱硝改造力度加大。

▼ 公司发展战略

(一)中国神华未来发展的机遇主要是：

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工业化和城镇化建设，将推动煤炭、电力等能源需求增长及相关产业的发展；

煤炭在中国能源赋存结构和消费结构的地位在可预见将来不会动摇，煤炭、电力等能源价格改革等孕育了新的发展机遇；

尽管燃煤发电的市场份额将随电力结构优化而有所下降，但燃煤发电的主导地位没有变化，装机规模呈增长态势。

加快转变发展方式、调整经济结构的宏观要求及运输行业的改革，有助于推动产业升级，有利于在运输和物流领域的新增长；

煤炭企业兼并重组，淘汰落后产能，集团化、规模化发展，定价市场化；电力实施“上大压小”政策，电价市场化；国家及地方铁路、运输通道建设等，将会带来新的并购和投资机会。

(二)中国神华未来发展的挑战主要是：

能源消费总量调控、非传统化石能源及新能源带来的结构性变化，将影响煤炭、火电在总体能源中的发展空间；煤炭产能相对过剩、煤炭净进口量增加、煤炭需求增幅降低等因素，一定程度上加大了煤炭市场和价格的波动频次；

随着我国资源环境约束增强，能源发展产生环保、生态问题的风险在逐步加大。煤炭开采、火电开发的准入门槛、节能环保、安全生产等要求更加严格，项目审批、权证办理难度加大。

国家加大调整电力结构，严控新增火电装机容量；可再生能源配额制和国内强制碳减排政策的即将实施，电煤定价机制改革，带来不可预知的因素。

企业集团规模迅速成长过程中，在企业管理、经营管理、安全生产和人力资源等的深度整合和有机融合方面，将面临一定挑战。

(三)中国神华的发展战略

中国神华的发展战略是：科学发展，再造神华，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煤炭综合能源企业。

中国神华将以战略为引领，以发展为要务，持续优化一体化模式和资源配置，开拓发展空间，推进主业协调发展，提升竞争力、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承担好社会责任，把中国神华打造成受人尊重的国际化公司，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坚持以煤炭业务作为一体化运营的基础。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前提下，抓好自产煤的生产、扩能改造、新矿区建设、外购煤源组织，努力实现自产煤量和外购煤量的双增长。以销售为龙头，进一步推进大销售战略，做中国煤炭的“沃尔玛”。

发挥发电业务的稳定器和增长极作用。持续优化电力结构、电源布局和发展质量，继续增大发电自用煤量，提高清洁能源发电比例，依托煤电运一体化优势，在东部沿海发展煤电港储一体化项目，在西北部创新煤电一体化模式，在中部、沿江布局煤电储及物流一体化业务，关注新能源发展动向并适时推进，全面增强电力板块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适度超前发展运输业务。运输业务是公司将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的支柱业务。利用当前有利时机适度超前发展，完善运输网络系统，以煤炭资源地为起点延伸至主力区域市场，规划、建设、运营好重要的铁路、港口码头和海江航运通道，持续巩固和发展独特的资源优势和支撑效能。

统筹海外发展、积极开拓新业务。统筹研究，积极慎重，做好目前经营的海外项目和煤炭进口业务；立足一体化，推进物流、贸易及安全、环保、节能减排工作，继续推进氧化铝、页岩气等项目进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极。

通过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提高煤炭业务的控制力、影响力和带动力，进一步扩大发电业务的市场份额和对煤炭的支撑，进一步发挥和提升运输板块独特优势，不断开辟高关联度的新业务领域。

▼ 2013年经营目标

2013年，公司将以效益为先，兼顾发展速度和规模。重点通过继续加强市场营销、开拓煤炭销售市场，充分利用有利政策和时机增加发电量，加快铁路扩能工程和新线建设，释放运力、缓解运输瓶颈等措施，实现生产、运输、销售协调均衡运行，加大力度控制成本，节支降耗，争取完成2013年经营目标。

项目	单位	2013年目标	2012年	2013年目标 比2012年 增减(%)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315.0	304.0	3.6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464.6	464.6	-
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205.0	193.46	6.0
营业收入	亿元	2,714	2,502.60	8.4
营业成本	亿元	1,769	1,602.14	10.4
销售、管理、财务费用合计	亿元	223	186.09	19.8

▼ 资金需求及来源

公司于2013年的资本开支计划及资金来源，请参见“公司投资情况”一章。

在本报告期内，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

- (1) 股权融资授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决定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发及处理不超过于该等决议案获股东周年大会通过时本公司已发行内资股(A股)或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各自20%之新增股份。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即使获得一般授权，如果发行内资股(A股)新股，仍需再次就增发内资股(A股)的具体事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 债权融资授权：在可发行的额度范围内，决定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市场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企业债券等，以及境外市场的人民币债券和外币债券等，不包括可转换为股权的债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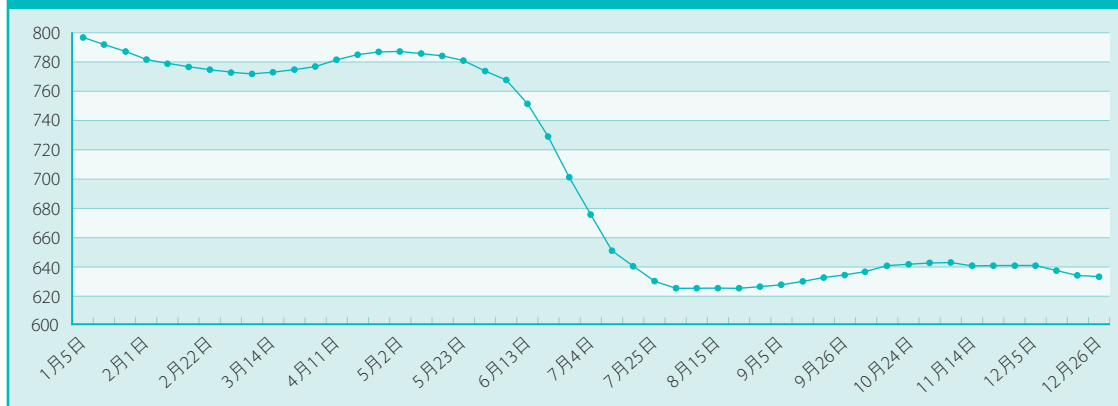
以上授权情况请见公司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目前公司董事会尚未行使上述授权开展融资行为。

▼ 主要风险及影响

一、2012年新增风险

2012年，本公司较上一年新增了煤炭市场价格大幅下滑的风险。受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内经济持续放缓、煤炭需求增幅回落、进口煤冲击等风险因素的影响，自5月初起，国内煤炭现货价格大幅下滑，环渤海动力煤价格指数(5500大卡)连续下跌，从人民币787元/吨跌至人民币629元/吨，跌幅达20%。2012年环渤海指数历史趋势如下图所示。

2012年环渤海指数历史趋势图(秦皇岛煤炭网, www.osc.org.cn)



这种煤炭市场价格的持续下滑，直接对本公司的经营收入和利润造成重大影响。

针对这种情况，本公司管理层及时决策，落实大销售的经营策略，充分发挥一体化商业模式的保障作用，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和销售策略，完善定价机制，努力开拓市场，取得了明显成效。2012年本公司实现商品煤销量464.6百万吨，同比增长19.9%；煤炭板块实现营业收入2068.15亿元，同比增长19.9%，经营收益443.9亿元，同比下降3.5%。

预计2013年煤炭市场将总体处于弱市平衡状态。若煤炭现货价格继续走低，将影响2013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

二、2013年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公司所处的煤炭和电力行业属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预计2013年中国经济增速将有所回升，由高速增长转为平稳增长，但宏观经济回升的不确定性依然存在，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和产能相对过剩的矛盾有所加剧。2012年煤炭买方市场特征，主要是由经济下滑、下游企业开工不足导致。随着国家稳增长措施的落实和经济的好转，煤炭市场逐渐转好的基础将会逐步加强。经济的周期性波动会对本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为应对宏观经济波动风险，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宏观经济波动，特别是与本公司产品相关行业发展趋势研究，不断优化公司发展战略。

(二) 市场竞争风险

煤炭市场方面，存在着进口煤冲击、煤炭企业成本支撑效应、煤炭库存高企、获取煤炭资源难度加大等市场竞争因素，煤炭市场将总体处于弱市平衡状态，部分时段、部分区域可能出现过剩、加剧竞争现象。电力市场方面，预计2013年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将处于低增长水平。由于存在着水电的不确定性、计划外替代电量空间逐年缩小、环保改造等电力市场竞争因素，争取有利的电量调度和更高的上网电价等方面的火电市场竞争会更加激烈。这些竞争可能给本公司带来诸如煤炭产品销售价格降低、发电量完成低于预期等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为应对市场竞争风险，本公司将做好市场信息收集，及时汇总分析数据，进一步加强对市场形势的分析和研判，不断增强预判能力；完善销售策略，健全销售管理制度，超前谋划、提前布局，做好应对市场风险的工作预案；对市场异常情况及时预警，增强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三) 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受到国家行业调控政策的影响。煤炭行业，主要有中国政府提出的2015年实现“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11.4%”和“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10年下降17%”及国家发改委等国家主管部门提出的限制煤炭产量政策。电力行业，主要有碳减排影响、电力外送通道建设滞后导致部分地区结构性过剩、环境容量限制等因素，国家主管部门继续严格控制新建火电项目。上述政策客观上影响了公司新建项目的核准。

为应对产业政策变动风险，本公司将加强对国家最新产业政策及行业法规的研究；加强同国家主管部委的沟通和交流以及项目核准工作的组织和协调；整合各种资源，落实项目核准工作责任，加强项目前期人员的培训和交流，有效推进项目核准工作。

(四) 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本公司矿井开采的向下延伸，煤炭单位开采成本可能会逐步增加，同时随着国民经济增长及大宗商品价格上升带来的潜在的通胀风险可能导致公司的原材料和燃料成本的上升。潜在税收改革以及安全环保等方面日益严格的政策等政策性成本支出增加，也可能影响公司的成本。成本上升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

为应对成本上升风险，本公司将优化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加强年度业务计划、日常运营调度与财务预算之间的相互协调；完善统一管理、集中采购的物资管理体制；大力实施降本增效，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从严控制项目投资、生产消耗及各项成本费用支出，保障经营目标的实现。

(五) 环境保护风险

日益严格的环保法规、标准和政策均影响到煤炭及发电业务的营运。正在执行的污染物减排目标责任制、建设项目环评及总量指标前置、脱硝电价、排污权交易等政策将陆续完善、实行。国家近期发布的《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环发〔2012〕130号)将对电力产业发展产生一定影响。根据现有的立法，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除已计入财务报表的数额外，目前尚不存在可能对本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为应对环境保护风险，本公司将持续完善环保风险管控工作机制，健全“统计、监测、考核”三大体系，组织开展环境风险管控专项检查，及时发现隐患并整改落实；加大环保投入，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实现各项节能减排目标，杜绝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

(六) 煤矿生产安全风险

本公司提出了“坚决杜绝较大以上事故，力争实现零死亡，努力追求零伤害”的安全生产目标。虽然本公司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但安全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一旦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将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为应对煤矿生产安全风险，本公司将深化煤矿安全风险预控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明确安全管理职责定位、加强考核培训、强化过程管控和源头治理、突出重大灾害治理、推进保障体系建设，努力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七) 一体化运营风险

煤电路港航一体化运营模式是本公司固有优势，但也存在固有的系统性风险。若一体化组织协调不力或一体化运营某一环节出现中断，风险的影响可能会放大，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为应对一体化运营风险，本公司将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基础上，科学调度产运销，努力实现原煤稳产高产，提高路港运输能力，整合销售资源，巩固、开拓市场；推广ERP信息化系统，促进财务业务一体化，实现公司均衡生产、一体化运营不间断，最大限度发挥公司竞争优势。

(八) 国际化经营风险

由于国际经济的整体情况仍不容乐观，大额投资仍蕴含极大风险；国际经济、社会、政治条件复杂多样，汇率波动，不同国家投资的风险各异；当今世界能源市场竞争非常激烈，目前为数不多的可供选择的项目具有技术要求高、资源储备和开采条件差等特点，本公司国际化经营活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业务产生影响。

为应对国际化经营风险，本公司制定了国际化投资战略规划；进一步完善境外项目投资决策前信息的分析研究工作，做好境外项目资源评价、项目评估；加强复合型人才的培育和引进，为积极“走出去”提供有力保障。

(九) 自然灾害风险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会受到自然灾害或恶劣天气等因素的影响。近几年我国发生的一些重特大自然灾害，给公司的运营带来了一定的不利影响。不可预测的自然灾害和恶劣天气等因素可能给本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为应对自然灾害风险，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重大自然灾害的预警，制定应急预案，配置必要资源并抓好相关应急演练工作，确保将自然灾害的影响降到最低。

本公司实行商业财产保险集中管理，不断审查评估面临的风险及风险组合，并根据需要及中国保险行业惯例，对保险政策和行为做出必要及适当调整，以防范各项风险损失。

利润分配预案

▼ 前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的较少者进行利润分配。

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北京市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主要内容涉及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现金分红比例等。上述修改已经本公司2012年8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就本次章程修改发表了独立意见，确认本次《章程修正案》对利润分配相关条款的修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章程修正案》中载明的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现金分红比例等相关内容，有利于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的意识，有利于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本次章程修改，尚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关于本次章程修改的相关情况请参见2012年8月25日上海证交所网站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2-037）。

股息	发放时间	每股股息 (含税)	股息总额 (含税)	所属年度的 归属于本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未经重述)	比率
		元/股	百万元	百万元	%
2009年度末期股息	2010年7月	0.53	10,541	30,276	34.8
2010年度末期股息	2011年6月及8月	0.75	14,917	37,187	40.1
2011年度末期股息	2012年6月及7月	0.90	17,901	44,822	39.9

报告期内的2011年度末期股息派发情况请见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2012年5月25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之投票结果、2012年6月1日在上海证交所披露的《派发2011年度末期股息公告》(临2012-024)。

▼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方案

1. 本集团2012年度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6.61亿元，基本每股收益为2.396元。于2012年12月31日，可供本公司股东分配的留存收益为508.84亿元。董事会建议派发201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96元(含税)，共计约190.94亿元(含税)，为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0.1%。

本公司将于2013年6月21日(星期五)召开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相关议案，包括董事会建议的上述2012年度末期股息预案。

2. 根据中国神华公司章程，公司所派股息将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以人民币向内资股股东支付股息，以港币向外资股股东支付股息。以港币支付股息计算的汇率以宣布派发股息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基准价的平均值为准。

3. 根据中国神华公司章程：

- (1) 于2013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权出席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投票；

- (2)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和A股派息的市场惯例，本公司A股股东的2012年度末期股息派发事宜将在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后另行发布派息公告，确定A股股东2012年度末期股息派发的权益登记日和除权日。

4. 公司将于下列时段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 (1) 由2013年5月21日(星期二)至2013年6月2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厘定有权出席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投票的H股股东身份。为确保有资格出席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投票之权利，最迟应于2013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四时三十分将股票及转让文件递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 (2) 由2013年7月1日(星期一)至2013年7月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厘定有权享有建议派发2012年度末期股息的H股股东身份。为确保享有收取建议派发2011年度末期股息之权利，最迟应于2013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四时三十分将股票及转让文件递交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5. 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本公司向名列于H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它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它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H股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故此，其应得之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非居民企业股东在获得股息之后，可以自行或通过委托代理人，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申请，提供证明自己为符合税收协定(安排)规定的实际受益所有人的资料，以办理退税。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以上内容，如需更改股东身份请向代理人或信托机构查询相关手续。本公司将依据2013年7月5日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上所记录的非居民企业股东身份，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11]348号规定，对于H股个人股东，应由本公司代扣代缴股息个人所得税；同时H股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如果H股个人股东为香港、澳门居民以及其他与中国协定税率为10%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10%税率代为扣缴个人所得税。

如果H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定税率低于10%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非居民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9]124号)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议优惠待遇申请。如果H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定税率高于10%但低于20%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协定的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H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并无达成任何税收协定的国家居民或与中国协定税率为20%的国家居民或属其他情况，本公司将按2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将以2013年7月5日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上所记录的登记地址(以下简称“登记地址”)为基准来认定H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并据此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H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与登记地址不一致，H股个人股东须于2013年6月28日下午四时三十分或之前通知本公司的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联系方式如下：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对于H股个人股东在上述期限内未能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本公司将根据2013年7月5日所记录的登记地址来认定H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

7. 对于任何因股东身份未能及时确定或确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对代扣代缴安排的争议，本公司将不承担责任，亦不会予以受理。股东务须向彼等的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H股所涉及的中国、香港及其他税务影响的意见。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请参见本报告公司治理结构及企业管治报告章节。

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公司环保、安全等企业社会责任相关工作情况请参见与本报告同时披露的本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股本变动及主要 股东持股情况

股本变动情况

▼ 报告期内股份数量及股权结构变动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数量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80,000,000	0.90
1、国家持股	180,000,000	0.90
2、境内法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9,709,620,455	99.10
1、人民币普通股	16,311,037,955	82.01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398,582,500	17.09
三、股份总数	19,889,620,455	100.00

▼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2012年度本公司限售股份未发生变动。

▼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购回、出售或赎回股票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没有进行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证券的行为。

2012年5月25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授权的议案》，详见2012年5月26日《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临2012-020)和《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临2012-021)。

▼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A.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前三年内，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的情况。

B. 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

C. 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发行或存在内部职工股。

D.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发行或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E. 优先购股权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并无规定本公司发行新股时须先让现有股东按其持股比例购买新股。

股东情况

▼ 股东总数及最低公众持股量要求

单位：户

	于2012年 12月31日	于2013年 3月18日
股东总数	300,884	315,909
其中：A股记名股东(含神华集团公司)	298,300	313,335
H股记名股东	2,584	2,574

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香港上市规则第8.08条的规定。

▼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

本公司A股股票为上海证交所融资融券标的证券。根据证券披露要求，本公司已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东登记资料，合并A股股东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计算持股数量，并以股东2011年末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合并持股数量为基础计算报告期内增减持股数据。

下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均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产品。此外，公司并不知晓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 前十名记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1	神华集团公司	+10,808,605	14,521,846,560	73.01	-	无	国家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17,831	3,390,710,117	17.05	-	未知	境外法人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	180,000,000	0.90	180,000,000	无	国家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2,988,773	72,181,380	0.36	-	未知	其他
5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23,709	27,761,365	0.14	-	未知	其他
6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51,083	26,440,182	0.13	-	未知	其他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140,536	26,140,536	0.13	-	未知	其他
8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3,010	25,408,283	0.13	-	未知	其他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3,402,388	17,691,905	0.09	-	未知	其他
10	阳江喜之郎果冻制造有限公司	+10,366,422	16,164,042	0.08	-	未知	其他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为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本报告期内，神华集团公司通过上海证交所证券交易系统以买入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10,808,605股，详见2013年1月4日《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公告》(临2013-001)。

B.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记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1	神华集团公司	14,521,846,560	人民币普通股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90,710,117	境外上市外资股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72,181,380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761,365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440,182	人民币普通股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140,536	人民币普通股
7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408,283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17,691,905	人民币普通股
9	阳江喜之郎果冻制造有限公司	16,164,042	人民币普通股
1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15,371,802	人民币普通股

C.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80,000,000	2013年10月9日	180,000,000	《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第13条

▼ 主要股东持有公司的股权及淡仓情况

于2012年12月31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分部第336条所规定须存置之股份权益及/或淡仓登记册所示，下表所列之人士拥有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或淡仓：

序号	股东名称	身份	H股/内资股	权益性质	所持H股/内资股数目	所持H股/内资股分别占全部已发行H股/内资股的百分比	占本公司全部股本的百分比
						%	%
1	神华集团公司	实益拥有人	内资股	不适用	14,521,846,560	89.03	73.01
2	JPMorgan Chase & Co.	实益拥有人； 投资经理； 保管人-法团/核准借出代理人	H股	好仓	378,472,315	11.14	1.90
				淡仓	21,709,462	0.64	0.11
				可供借出的股份	219,390,402	6.46	1.10
3	BlackRock, Inc.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股	好仓	311,538,538	9.17	1.57
				淡仓	58,130,614	1.71	0.29

注：所披露信息乃是基于香港联交所的网站(www.hkex.com.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分部第336条，除上述披露外，于2012年12月31日，并无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须登记于该条所指登记册的权益及/或淡仓，或为本公司主要股东。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控股股东情况

A.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	张喜武
成立日期	:	1995年10月23日
组织机构代码	:	10001826-7
注册资本	:	38,996,841,000元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神华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化工材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

B. 神华集团合并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	2012年度
营业总收入	338,007
营业利润	76,716
净利润	62,60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40
	于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809,000
负债合计	354,6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4,30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01,160

C. 神华集团未来发展战略

神华集团公司的发展战略是：科学发展，再造神华，五年经济总量再翻番，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煤炭综合能源企业

D. 神华集团在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本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股)	占该上市公司 股权比例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8,862,885	79.04%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908,100	22.47%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6,446,694	3.09%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11,470,400	2.23%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97,360,000	16.07%

注：上表所示神华集团公司控股和参股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均为神华集团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所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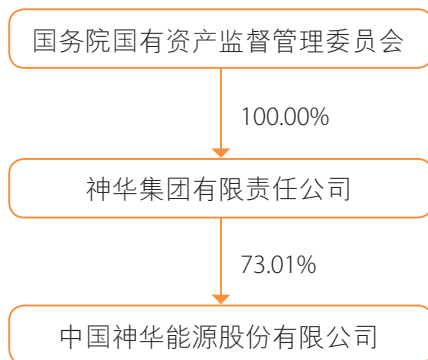
▼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 报告期末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签订的重要合约情况

请见公司上市招股书及本报告重要事项章节披露内容。

▼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公司治理结构 及企业管治报告

公司治理的简要介绍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境内外监管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规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 公司遵守境内监管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规定和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或通报批评，亦未被其他监管机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谴责。

▼ 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企业管治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已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规定的企业管治政策，并建立了企业管治制度。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各项原则、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行企业管治守则的职权范围请见公司章程、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并已在上市地交易所及公司网站公布。

根据中国神华《公司章程》，公司完善了董事会召开、表决、披露程序和董事会议事制度，董事提名、选举程序符合规范要求。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根据《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规定的权限，董事会以负责任、重效益的态度领导及监管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有责任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为前提行事。公司董事长和总裁为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公司章程详尽地说明董事长与总裁各自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具有多元化的特征。公司董事会成员来源于境内外的不同行业，有一名女性董事，非执行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1/2以上，且每个董事的知识结构和专业领域于董事会整体结构中，既具有专业性又互为补充。多元化的董事会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供了保障。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董事证券交易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权益、董事会召开情况、董事出席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独立董事履职情况、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公司长远产生或保留价值的基础及实现公司目标的策略等依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要求披露的内容，请见本章相关各节及董事会报告一章相关内容。

▼ 若干特别事项的说明

(1) 报告期制度修订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公司于2012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修改了《防止内幕交易管理办法》；于2012年5月25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修改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于2012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其中《公司章程》的修改内容请见下表：

序号	审批日期	审批程序	主要内容
1	2012年5月25日	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新增加了副董事长、高级副总裁职务的设置及产生方式等内容。
2	2012年8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北京市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进行修改，主要内容涉及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现金分红比例等。

注：上述第2项修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作。目前，公司的治理规范性文件主要包括：

- 1、《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2、《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3、《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4、《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 5、《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
- 6、《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 7、《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议事规则》
- 8、《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 9、《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
- 10、《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 11、《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 12、《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 13、《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 14、《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 15、《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16、《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暂行办法》*
- 17、《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
- 18、《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 19、《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 20、《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 21、《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 22、《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23、《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 24、《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25、《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防止内幕交易管理办法》*
- 26、《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公司员工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行为的管理办法》

注：带*制度已在上海证交所网站披露

公司已制定及披露《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按照规定落实。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未发现存在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情况。

(2) 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的说明

公司已于2012年3月修改中国神华《防止内幕交易管理办法》，将对外报送信息、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登记与管理等工作纳入制度管理范围内。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下列多种措施规范有关证券交易行为，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管理，防止内幕交易发生。

(一)提醒。公司在年度业绩公告前60天及30天等股价敏感期开始前分别对特定范围的内幕信息知情人通过邮件、短信等方式单独提醒，并在公司内部网站对潜在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公开提醒，并要求对外报送信息部门做好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及防止内幕交易提醒工作，完善内幕交易防控工作，树立规范的证券交易意识。

(二)主动披露。公司于2012年5月24日及12月22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启动收购控股股东部分资产工作的公告》、《关于收购控股股东部分资产工作进展的公告》，主动公开了拟收购资产的基本情况(包括主要业务类型、大致规模等)及工作进展情况；于2013年1月22日披露了《2012年12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主动公开了2012年度的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公司坚持在日常信息披露中主动披露每月主要运营数据和业务进展公告。上述主动披露行为有助于减少信息不对称、杜绝内幕交易及防止股价异常波动。

(三)自查。经公司对有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自查，未发现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亦无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及整改的情况。

(3)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的独立性情况

中国神华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具有独立性。

作为神华集团整体上市的过渡安排，经履行相关程序，公司接受神华集团公司委托，为神华集团未上市的资产和业务提供日常运营管理服务；本公司聘任神华集团公司七名副总经理担任本公司总裁及高级副总裁。

本公司在保持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的同时，将推动神华集团整体上市，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减少可能的同业竞争，致力于股东利益最大化。

(4) 关于同业竞争问题的说明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生产与销售，电力及热力生产和销售，铁路、港口及轮船运输等。在煤炭生产与销售环节，本公司目前主要生产和销售动力煤产品，同时也外购其他品种用于配煤和转售。

公司在2005年与神华集团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按照此协议，神华集团承诺不与本公司在国内外任何区域内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授予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收购潜在竞争业务的选择权和优先收购权。为尽量减少西三局煤矿的煤炭销售与公司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签订了《西三局煤炭代理销售协议》。

2012年，神华集团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为避免和减少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收购了神华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持有的3家从事煤炭贸易、电力等相关业务公司的股权和1项铁路敞车资产，并启动新的收购控股股东资产的工作。此外，对于新的业务机会，神华集团公司亦严格遵守《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在2012年神华集团公司收购国家电网公司所持的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原国网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中，履行了避免同业竞争的程序。详见本报告重要事项的重大关联交易一节。

今后，公司将继续按照《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规定行使相关权利，并在适当时机继续收购神华集团条件成熟的存续资产。

▼ 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及评价情况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公司设有内部控制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公司将采取相应整改措施。

2012年，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下简称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联交所《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有关监管要求，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授权内控审计部具体组织实施内控评价工作。公司确立满足监管要求和结合公司实际，突出公司特色的评价原则。评价工作范围包括公司总部及所属二级和主要业务领域三级子(分)公司，评价内容基本涵盖18项应用指引和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方面，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从内部控制设计有效性与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根据相关指引要求，公司确定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重大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公司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情况，公司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均已建立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未发现报告期内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要、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或制定相应的整改计划。

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管理人员对内部控制认识上的差异、市场经营环境的瞬息万变以及不可预见风险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我们无法绝对保证内部控制不出现任何误差与错误。

本公司将根据不断累积的管理经验、股东的建议、国际国内的内控发展趋势，以及内外部风险的变化，对照监管规则和要求，持续改进内部控制系统。

本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2012年12月31日(基准日)有效。

本公司聘请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他们认为，中国神华于2012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请见2013年3月23日上海证交所网站公司相关公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

▼ 董监高基本情况

(1) 期末在任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报告期内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总额 (税前)	本年度任期内是否 在股东单位或 其他关联单位 领取报酬、津贴
				万元	
张喜武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4	-	是
张玉卓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0	-	是
凌文	执行董事、总裁	男	49	98.79	否
韩建国	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	男	54	96.30	否
范徐丽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67	45.00	否
贡华章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45.00	否
郭培章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45.00	否
孔栋	非执行董事	男	64	-	是
陈洪生	非执行董事	男	62	-	是
孙文建	监事会主席	男	57	-	是
唐宁	监事	男	57	105.24	否
赵世斌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3	98.01	否
王晓林	高级副总裁	男	49	90.88	否
李东	高级副总裁	男	52	90.88	否
郝贵	高级副总裁	男	50	87.68	否
薛继连	高级副总裁	男	58	88.27	否
王品刚	高级副总裁	男	51	87.82	否
王金力	副总裁	男	53	103.85	否
翟桂武	副总裁	男	49	92.71	否
黄清	董事会秘书	男	47	97.80	否
张克慧	财务总监	女	49	95.19	否
合计	/	/	/	1,368.42	/

- 注：1、上述董事、监事2012年度薪酬方案尚需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
 2、于本报告期末，上述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3、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2010年6月18日至2013年6月17日)。未及时改聘，按照公司章程仍可继续履职。

(2) 期间离任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税前)	本年度任期内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万元	
刘本仁	非执行董事	男	70	/	是
谢松林	非执行董事	男	70	/	是
合计	/	/	/	/	/

注：于离任前，刘本仁先生、谢松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刘本仁先生、谢松林先生因年龄原因自2012年5月25日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后卸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2012年5月25日，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孔栋先生、陈洪生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至2013年6月17日；2012年6月2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委任孔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陈洪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2013年6月17日。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

董事



张喜武博士

54岁 中国国籍

董事长、执行董事

自201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及执行董事。张博士亦为神华集团公司董事长，世界煤炭协会轮值主席。张博士曾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及董事长，神华集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神华集团神府东胜煤炭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神华集团东胜煤炭公司董事长，神华集团公司精煤事业部经理。于1995年8月加入神华集团公司前，张博士曾任吉林省煤炭工业管理局副局长，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副总经理，内蒙古大雁矿务局矿长、局长助理等职。张博士为研究员，掌握深厚的中国煤炭行业知识并在该行业拥有超过20年营运及管理经验。他分别于1997年及2003年获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的硕士及博士学位。



张玉卓博士

50岁 中国国籍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自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自201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张博士亦为神华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博士曾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神华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及神华呼伦贝尔煤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于2001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公司前，张博士曾任中国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院长，中煤科技集团公司董事长，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博士为研究员，中国工程院院士，于研发管理具有丰富经验，并在中国煤炭行业拥有约20年的专业管理经验。他于1982年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5年毕业于中国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获硕士学位，于1989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6年期间，张博士先后在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及美国南伊利诺依大学从事博士后深造及研究洁净煤技术。



凌文博士

49岁 中国国籍

执行董事、总裁

自201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自2006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裁。凌博士亦为神华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公司下属神华财务公司董事长。凌博士曾担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及财务总监。于2001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前，凌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友联中国业务管理公司主席。凌博士拥有丰富的金融机构及企业管理经验，兼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矿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他于1984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系统工程硕士学位，于1991年获管理工程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4年，凌博士在上海交通大学自动化系从事博士后深造，研究宏观经济。



韩建国先生

54岁 中国国籍

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

自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韩先生亦为神华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信息师。韩先生曾任本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神华煤炭运销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于1998年4月加入神华集团前，韩先生曾任前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韩先生是高级工程师并在中国煤炭行业、宏观经济及企业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他于1983年毕业于辽宁省阜新矿业学院，获学士学位，于1999年毕业于同济大学，获硕士学位，2006年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范徐丽泰女士

67岁 中国国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1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范女士亦为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范女士曾任香港大学就业辅导处处长，香港理工大学助理院长，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委会预备工作委员会委员，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工作委员会委员，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主席，第九届及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范女士于立法及监督方面有丰富经验。她分别于1967年及1973年获香港大学颁发的学士及硕士学位。



贡华章先生

67岁 中国国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9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贡先生亦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资产评估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特邀理事，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价格协会顾问，清华大学、南开大学、厦门大学、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厦门国家会计学院、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兼职教授，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授。贡先生曾任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总会计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贡先生于一九六五年毕业于江苏省扬州商业学校。贡先生为教授级高级会计师，积逾四十年会计经验。



郭培章先生

63岁 中国国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10年6月起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先生亦为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郭先生曾任国家经济委员会经济综合局计划政策处副处长，国家计划委员会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司综合利用处处长，国家计划委员会原材料和资源综合利用司资源综合利用处处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国家计划委员会原材料和资源综合利用司助理巡视员，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地区经济发展司副司长、司长，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地区经济司司长，中国国电物资集团董事长，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纪检组长，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郭先生是高级经济师，于宏观经济和企业管理方面有丰富经验。他于1982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学士学位。



孔栋先生

64岁 中国国籍

非执行董事

2012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孔先生亦为神华集团公司外部董事，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外部董事，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孔先生曾任中国海洋直升飞机专业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深圳市机场集团公司总经理，中国航空总公司总裁，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总裁，中国航空集团公司总经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国泰航空有限公司非常务董事及董事局副主席。孔先生是高级经济师，在企业经营管理方面有丰富经验。他于1977年毕业于江西工业大学。

监事



陈洪生先生

62岁 中国国籍

非执行董事

自2012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陈先生亦为神华集团公司外部董事，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外部董事。陈先生曾任中国外轮代理总公司船务部经理，北京远洋国际货运公司总经理，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副总裁，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非执行董事，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兼非执行董事。陈先生是高级经济师，在航运生产运营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他于1975年毕业于四川外语学院，2001年毕业于首都经贸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课程班。



孙文建先生

57岁 中国国籍

监事会主席

自2010年6月起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孙先生亦为神华集团公司纪检组组长、工会主席、职工董事。孙先生曾任监察部宣传教育室干事，监察部宣传教育室培训处副处长、处长，监察部宣传教育室副主任，监察部第二纪检监察室副主任、正局级纪检监察专员、副主任，监察部外事局局长，监察部第八纪检监察室主任。孙先生于1985年1月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



唐宁先生

57岁 中国国籍

监事

自2010年6月起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唐先生亦为神华集团公司下派监事会工作一部总经理。唐先生曾任神华集团产权管理局副局长，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神华集团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处长、副主任、办公厅主任。在加入神华集团公司前，唐先生曾任国家财政部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办公室处长。唐先生于1998年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



赵世斌先生

43岁 中国国籍

职工代表监事

自2010年6月起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赵先生亦为本公司国华电力分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此前，赵先生曾任北京动力经济学院教务处师资科干部，电力部(国家电力公司)计划司统计处副主任科员，国家电力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二级职员，国家电力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一级职员，国家电力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副处级职员，国家电网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秘书处副处长，国家电网公司办公厅秘书二处副处长，国家电网公司办公厅秘书处副处长(正处级)。赵先生是高级工程师。赵先生1992年毕业于北京水电经管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2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高级管理人员

自201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自2006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裁。凌博士亦为神华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公司下属神华财务公司董事长。凌博士曾担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及财务总监。于2001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前，凌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友联中国业务管理公司主席。凌博士拥有丰富的金融机构及企业管理经验，兼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矿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他于1984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系统工程硕士学位，于1991年获管理工程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4年，凌博士在上海交通大学自动化系从事博士后深造，研究宏观经济。



凌文博士
49岁 中国国籍
执行董事、总裁

自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韩先生亦为神华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信息师。韩先生曾任本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神华煤炭运销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于1998年4月加入神华集团前，韩先生曾任前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韩先生是高级工程师并在中国煤炭行业、宏观经济及企业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他于1983年毕业于辽宁省阜新矿业学院，获学士学位，于1999年毕业于同济大学，获硕士学位，2006年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韩建国先生
54岁 中国国籍
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



王晓林先生
49岁 中国国籍
高级副总裁

自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王先生亦为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先生曾任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总调度室主任，神华黄骅港务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部经理、副经理。于1995年加入神华集团前，王先生曾任华能精煤公司生产部副经理、计划部副经理等职务。王先生是高级工程师，具有丰富的中国煤炭行业知识。他于1983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学士学位。



李东博士
52岁 中国国籍
高级副总裁

自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李博士亦为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李博士曾任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神华集团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于1995年加入神华集团前，李博士曾在煤炭工业部办公厅、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办公厅、东北内蒙古煤炭联合工业公司生产部生产技术处等单位任职。李博士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具有丰富的中国煤炭企业管理经验。他于1982年毕业于阜新矿业学院，获学士学位，于1997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硕士学位，2005年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2005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博士学位。

自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郝博士亦为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郝博士曾任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神华集团副总经济师、神华蒙西煤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联经济技术开发公司董事长、神华神府精煤公司总经济师。于1996年5月加入神华集团前，郝博士曾任大同矿务局燕子山矿副矿长、中国矿业大学经济贸易学院讲师等职务。郝博士为高级经济师、教授，具有深厚的中国煤炭行业知识，并在该行业拥有超过20年营运及管理经验。他于1984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7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硕士学位，于2006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博士学位。



郝贵博士
50岁 中国国籍
高级副总裁

自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薛先生亦为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下属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薛先生曾任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于1999年4月加入神华集团之前，薛先生曾任铁道部第十六工程局副局长、总工程师等职务。薛先生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拥有丰富的铁道建筑及铁路运输企业经营管理经验。他于1993年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于2001年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获硕士学位，2008年9月于长江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薛继连先生
58岁 中国国籍
高级副总裁



王品刚先生
51岁 中国国籍
高级副总裁

自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王先生亦为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绿色煤电有限公司董事。王先生曾任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兼发电营运部经理，绥中发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于1999年3月加入神华集团前，他曾担任元宝山发电厂厂长助理、副厂长等职务。王先生是高级工程师，并具有丰富的大型电力企业营运及管理经验。他于1987年毕业于中国东北电力学院，获双学士学位。



王金力博士
53岁 中国国籍
副总裁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王先生亦为本公司下属神华销售集团公司董事长，神华集团下属神华煤炭运销公司董事长。王先生曾任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在加入本公司之前，王博士曾任神华神东煤炭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神华神东煤炭公司副总经理、神华港务公司董事、长春煤炭科技中心主任、珲春矿务局局长等职。王博士为研究员、高级工程师，并在中国煤炭行业拥有约30年营运及管理经验。他于1992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获学士学位，于2002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硕士学位，于2006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博士学位。2009年2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管院，获EMBA硕士学位。



翟桂武先生

49岁 中国国籍

副总裁

自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副总裁。翟先生曾任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级)、执行董事，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神东煤炭集团董事长、总经理，中国神华能源股份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于1999年加入神华集团前，翟先生曾任大雁矿务局副总工程师、大雁矿务局电务厂厂长、机电公司副经理、大雁矿务局运销处副处长、一矿副矿长等职务。翟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于煤炭安全生产管理方面丰富经验。他于1997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学士学位，2008年于清华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0年于中国矿业大学获博士学位。



黄清先生

47岁 中国国籍

董事会秘书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亦为本公司公司秘书。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黄先生自2002年起担任神华集团办公厅副主任，自2003年7月起担任神华集团董事长秘书。于1998年加入神华集团前，黄先生曾担任湖北省铁路公司副总经理及湖北省政府副省长的秘书。黄先生于2004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黄先生为高级工程师，他于1988年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91年毕业于广西大学，获硕士学位。



张克慧女士

49岁 中国国籍

财务总监

张女士自2007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张女士曾任本公司内控审计部主任。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张女士曾担任神华集团财务部副经理、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张女士为研究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和澳大利亚资深注册会计师(FCPA)。张女士拥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她于1985年毕业于山西大学，获文学学士学位，于1994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工学硕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在股东及其下属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本年度在本公司任期内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张喜武	神华集团公司	董事长	2008-12	-	是
张玉卓	神华集团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8-12	-	是
凌文	神华集团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0-04	-	否
韩建国	神华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3-08	-	否
		总信息师	2009-03	-	否
孔栋	神华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2012-02	-	是
陈洪生	神华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2012-02	-	是
刘本仁	神华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2005-11	2012-02	是
谢松林	神华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2005-11	2012-02	是
孙文建	神华集团公司	纪检组长	2008-12	-	是
		工会主席	2009-03	-	是
		职工董事	2010-08	-	是
唐宁	神华集团公司	下派监事会工作一部总经理	2011-11	-	否
王晓林	神华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6-08	-	否
		董事会秘书	2005-12	-	否
李东	神华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6-08	-	否
郝贵	神华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10-04	-	否
薛继连	神华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10-04	-	否
王品刚	神华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10-04	-	否
	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1-11	-	否
王金力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董事长	2010-12	-	否

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范徐丽泰	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9-02	-	是
	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9-01	-	是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1-05	-	是
贡华章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1-04	-	是
	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09-04	-	是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12	-	是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09	-	是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06	-	是
郭培章	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0-12	-	是
孔栋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2012-04	-	是
	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4-06	-	是
陈洪生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1-12	-	是
	中国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外部董事	2012-04	-	是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及确定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按照国际、国内惯例并参照国内大型已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水平，提出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2012年度经营状况和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暂行办法》，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出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批准。

本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情况请参见本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一节，其中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尚需获得公司201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薪酬详情载于本年度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注释11。

张喜武董事长、张玉卓副董事长、孔栋董事、陈洪生董事和孙文建监事会主席均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采取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和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相结合的考核制度。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和任期经营业绩考核依据董事会和经营层签署的绩效考核责任书进行。

公司实施股票增值权计划，激励对象包括公司管理层和关键管理岗位员工。管理层现金薪酬按照《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暂行办法》确定，除基本年薪外，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层业绩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其绩效年薪。本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向管理层授予任何股票增值权。

▼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的说明

于2012年12月31日，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本公司已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要求本公司董事的证券交易依照标准守则进行，该标准也适用于本公司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经本公司做出特别查询后，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确认他们在2012年整个年度或其任期内一直完全遵守标准守则。

全体董事、监事已向公司提供相关培训记录，各位董事、监事已按要求参加了监管机构关于内部控制、A股上市规则的培训和公司关于两地上市规则及公司治理的培训。公司董事会秘书已根据要求参加了由上市地交易所、香港特许秘书公会等机构组织的共15个小时以上的培训。

各董事在董事会会议审议任何事宜或交易时，申报其涉及的任何直接或间接利益，并在适当情况下回避。本公司在每个财政年度期间要求董事确认他们或其联系人是否与本公司或其子公司进行任何有关连的交易。

除其自身的服务合同外，本公司董事及监事概无在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于2012年度所订立（并于该年度内或结束时仍然生效）的重要合同中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个人的重大权益。

本公司已与全部董事及监事订立服务合同。董事或监事概无与本集团成员公司订立或拟订立本集团若不支付赔偿（不包括法定赔偿）就无法于一年内终止的服务合同。本公司已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适当的责任保险。

除在本公司的工作关系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在财务、业务、家属、其他重大方面无任何关系。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未向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配偶或未满18岁子女授予其股本证券或认股权证。

▼ 公司员工基本情况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全部职工数为89,144人。本集团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总数为7,977人。其中，本公司总部及前五大主要分子公司的职工数分别为：

序号	单位名称	职工数(人)
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694
2	神东煤炭集团公司	23,628
3	国华电力分公司	14,199
4	准格尔能源公司	8,757
5	朔黄铁路公司	7,580
6	神朔铁路分公司	6,640

本集团职工的结构如下:

按专业构成区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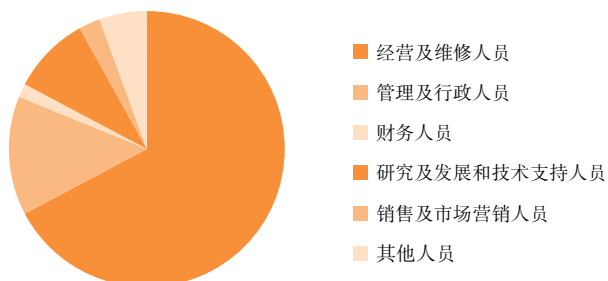
序号	专业类别	于2012年 12月31日	于2011年 12月31日	增减
		人	人	%
1	经营及维修人员	59,813	55,536	7.70
2	管理及行政人员	12,613	11,389	10.75
3	财务人员	1,416	1,421	(0.35)
4	研究及发展和技术支持人员	8,044	6,656	20.85
5	销售及市场营销人员	2,331	2,629	(11.34)
6	其他人员	4,927	4,629	6.44
	合计	89,144	82,260	8.37

注: 报告期内, 本集团进一步理顺新成立、合并企业的职工数据统计工作, 并对职工专业类别统计工作进行规范化, 提升管理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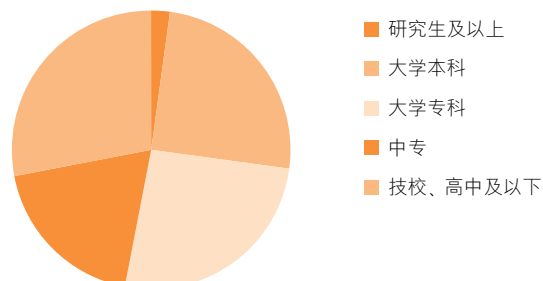
按教育程度区分

序号	教育类别	于2012年 12月31日	于2011年 12月31日	增减
		人	人	%
1	研究生以上	2,071	1,522	36.07
2	大学本科	22,140	18,110	22.25
3	大学专科	23,025	20,703	11.22
4	中专	16,971	17,561	(3.36)
5	技校、高中及以下	24,937	24,364	2.35
	合计	89,144	82,260	8.37

按专业构成区分



按教育程度区分



- 说明: 1. 本报告期内, 并无发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对本集团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变动情况。
2. 公司采纳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员工薪酬政策, 并制定了《员工教育培训五年规划》, 为员工提供适当的职业技能、安全生产、班组管理等培训。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3. 报告期内, 本集团发生的劳务外包工时总数约为6,648万小时, 支付的劳务外包报酬总额为人民币28.4亿元。

三会运作情况

▼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 股东权利

公司股东作为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神华《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参与公司的经营决策。

根据中国神华《公司章程》第六十八条及第七十四条，单独或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股东可以书面要求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董事会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应当尽快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如果董事会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三十日内没有发出召集会议的通知，提出该要求的股东可以在董事会收到该要求后四个月内自行召集会议。股东自行召集并举行会议的，其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全体股东获取信息的公开性、公平性、公正性和一致性。公司公开了投资者关系接待电话、传真及邮箱，通过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与股东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方便股东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及建议。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参与权和建议权。

股东在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并经公司核实股东身份后，有权查阅公司有关信息或者索取公司章程、股东的名册、股东会议记录、定期报告、董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

(2) 股东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国神华《公司章程》和中国神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明确了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召开了一次股东周年大会、两次类别股东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时间	地点	出席股东/股东授权代表人数	代表股份总数	占总股本/类别股本的比例
			人	股	%
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2年5月25日	北京	25	16,569,117,155	83.31
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	2012年5月25日	北京	17	14,536,340,593	88.15
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	2012年5月25日	北京	1	1,819,776,435	53.55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9月14日	北京	5	16,372,376,616	82.32

除以传真方式接受股东参会报名外，公司还主动邀请A股和H股的股东和基金分析师参加。会议给股东安排了充分的审议议案的时间和问答时间，股东积极与会，充分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会议较好地实现了管理层与股东之间的交流。

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代表、见证律师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代表于股东大会上担任监票人。公司境内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审计师毕马威会计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列席了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宣读了审计意见。

议案及决议情况请见2012年5月26日《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临2012-020)、《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临2012-021)和2012年9月15日《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2-043)。

(3)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于2012年5月25日召开了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于2012年9月14日召开了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小组均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其中涉及授权的事项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届次	事项	执行情况
1	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批准本公司2011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并授权由张喜武董事、张玉卓董事和凌文董事组成的董事小组具体实施上述利润分配事宜。	2011年度末期股息已经于2012年6月及7月派发及办理退税。
2	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批准续聘2012年度外部审计师并授权由张喜武董事、张玉卓董事、凌文董事和贡华章董事组成董事小组决定审计师酬金。	2012年度审计师酬金情况详见本报告“重要事项”章节相关内容。
3	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授权由张喜武董事、张玉卓董事和凌文董事组成的董事小组在《章程修正案》、《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正案》报请核准/备案的过程中，根据监管机构不时提出的修改要求对上述文件做其认为必须且恰当的修改。	在核准/备案过程中，监管机构没有就《章程修正案》、《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正案》提出修改要求。
4	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批准授予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的一般授权。	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需要，未行使该等授权。
5	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	批准授予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回购公司A股、H股股份的一般授权。	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需要，未行使该等授权。
6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可发行的额度范围内决定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在本授权范围之内，董事会就每次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品种、金额、期限、募集资金用途作出决策后，可转授权予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凌文博士及财务总监张克慧女士决定发行的其他事宜并具体实施。	董事会批准在境内银行间市场注册5年至8年期中期票据500亿元，在境内银行间市场注册超短期融资券200亿元，授权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凌文博士及财务总监张克慧女士在上述范围内决定发行具体时机、每次发行金额等事宜并组织实施。

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健全了董事会决策机制，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共5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工作。

董事会已对一年来的工作实施及执行进行检讨，并考虑及高级管理人员意见与监事会报告，认为已有效地履行职务，维护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

各位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到公司及下属公司进行业务调研，阅读公司每月提供的《董监事专报》等公司业务、财务资料，按照监管要求履行董事职责。公司相信各位董事根据自身情况已投入必要且充足的时间履行其职责。

(1)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12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十四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时间	方式	通过议题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2年2月15日	通讯	请见2012年2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2-003)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2年3月1日	现场	请见2012年3月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2-005)
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2年3月23日	现场结合通讯	请见2012年3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2-009)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2年4月20日	通讯	1、《关于设立神华国华北京燃气热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对神华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2年4月27日	现场结合通讯	请见2012年4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及董事辞任公告》(临2012-015)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2年5月23日	通讯	请见2012年5月24日《关于启动收购控股股东部分资产工作的公告》(临2012-019)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2年6月21日	通讯	请见2012年6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2-027)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2年7月27日	通讯	请见2012年7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2-030)
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2年8月10日	通讯	请见2012年8月1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2-033)
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2年8月24日	现场	请见2012年8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2-037)
1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12年9月29日	通讯	1、《关于参股蒙西华中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合资设立神华转龙湾煤炭集运有限公司的议案》
1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12年10月26日	现场	请见2012年10月2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2-047)
13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2年12月18日	通讯	1、《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关于向神华财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3、《关于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有限公司支付国华徐州发电有限公司“上大压小”相关补偿费用的议案》
1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12年12月21日	现场结合通讯	请见2012年12月22日《关于收购控股股东部分资产工作进展的公告》(临2012-053)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2012年，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董事姓名	身份(独立董事、 专门委员会主席)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 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股东大会出 席情况(出席 次数/股东大 会召开总次 数)
					以书面方 式参会及 表决	以电话参 与现场会 议方式				
1	张喜武	战略委员会主席 提名委员会主席	14	13	8	0	1	0	否	1/4
2	张玉卓	-	14	14	8	0	0	0	否	0/4
3	凌文	-	14	14	8	0	0	0	否	3/4
4	韩建国	-	14	14	8	1	0	0	否	0/4
5	范徐丽泰	独立董事、薪酬 委员会主席	14	14	8	1	0	0	否	4/4
6	贡华章	独立董事、审计 委员会主席	14	14	8	0	0	0	否	4/4
7	郭培章	独立董事、安全 健康环保委员 会主席	14	14	8	0	0	0	否	4/4
8	孔栋	-	8	8	5	0	0	0	否	1/1
9	陈洪生	-	8	8	5	0	0	0	否	1/1
10	刘本仁	-	6	6	3	1	0	0	否	0/3
11	谢松林	-	6	6	3	0	0	0	否	3/3

注：1、孔栋先生、陈洪生先生自2012年5月25日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后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其本年度任期内共召开8次董事会、1次股东大会。
2、刘本仁先生、谢松林先生自2012年5月25日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后卸任董事，其本年度任期内共召开6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
3、除委托出席或缺席外，以书面、电话或现场方式出席董事会，均视为亲自出席会议，计入出席率。

(2) 公司下属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A. 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由张喜武博士、张玉卓博士和凌文博士组成，张喜武博士担任主席。

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及执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012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各委员均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时间	方式	参加者	通过议题
1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2年2月27日	通讯	全体委员	《关于收购控股股东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2年12月18日	通讯	全体委员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B.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目前由贡华章先生(拥有会计等财务管理的专业资格及经验)、郭培章先生和陈洪生先生组成，贡华章先生担任主席。原委员谢松林先生于2012年5月卸任。

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神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

- (一) 审议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 (二)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在向董事会提交季度、中期及年度财务报表前先行审阅；
- (三) 监督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任免，提出有关意见；
- (四) 按适用的标准检讨及监察外聘审计师是否独立客观及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审计委员会应于审计工作开始前先与审计师讨论审计性质及范畴及有关申报责任；
- (五) 就外聘审计师提供非审计服务制定政策，并予以执行；
- (六) 负责就外聘审计师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罢免向董事会提供建议、批准外聘审计师的薪酬及聘用条款，及处理任何有关该审计师辞职或辞退该审计师的问题；
- (七) 监察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公司年度报告及账目、半年度报告及(若拟刊发)季度报告的完整性，并审阅报表及报告所载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审计委员会成员须与公司的董事会、总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合资格会计师联络。审计委员会须至少每年与公司的外聘审计师开会一次。审计委员会会员应考虑于该等报告及账目中所反映或需要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寻常事项，并须适当考虑任何由公司的合资格会计师、监察主任或核数师提出的事项；

- (八) 检讨公司的财务申报、财务监控、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制度，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 (九) 与管理层讨论内部监控系统，确保管理层已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
- (十) 主动或应董事会的委派，就有关内部监控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的回应进行研究；
- (十一)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确保内部和外聘审计师的工作得到协调；也须确保内部审计功能在公司内部有足够资源运作，并且有适当的地位；以及检讨及监察内部审计功能是否有效；
- (十二) 检讨公司的财务及会计政策及实务；
- (十三) 检查外聘审计师给予管理层的《审核情况说明函件》、审计师就会计纪录、财务账目或监控系统向管理层提出的任何重大疑问及管理层作出的回应；
- (十四) 确保董事会及时回应于外聘审计师给予管理层的《审核情况说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及
- (十五) 研究其他由董事会界定的事项。

2012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十一次会议，各委员均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次数	时间	召开方式	参会人员	会议内容
1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十五次会议	2012年2月24日	现场	全体委员	审议《关于收购控股股东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	2012年3月14日	通讯	全体委员	(一) 审议《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草稿) (二) 审议《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2011年度国内、国际报告)草稿》
3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十七次会议	2012年3月19日	现场	全体委员	(一) 听取年度审计师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汇报 (二) 听取公司财务部对会计政策、报表编制、2011年度财务情况的汇报 (三) 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续聘2012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2011年公司审计师审计费用及服务年限情况>的议案》 (十一) 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1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的议案》 (十二) 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内控审计工作要点>的议案》 (十三) 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 (十四) 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面内部控制建设发展规划>的议案》 (十五) 审议《关于<公司2011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十六) 审议《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授权>的议案》 (十七) 审议《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授权>的议案》 (十八) 审计委员会与审计师—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单独沟通
4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十八次会议	2012年4月23日	现场	全体委员	(一) 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调整部分持续关联交易2012年度、2013年度交易上限以及将部分持续关连交易变为豁免关连交易>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十九次会议	2012年6月25日	通讯	全体委员	审议公司审计师拟定的《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中期审阅工作计划》的议案

序号	会议次数	时间	召开方式	参会人员	会议内容
6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二十次会议	2012年7月23日	通讯	全体委员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2年8月15日	现场	全体委员	(一) 听取并审议《关于修改〈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听取审计师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中期审阅的工作汇报 (三) 听取并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中期财务报告〉的议案》 (四) 听取并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审议稿) (五) 听取并审议《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六) 听取内控审计部《关于选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情况的汇报》
8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2年10月19日	现场	全体委员	(一) 听取并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二) 听取并审议《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 听取并审议《关于向中信银行出具印尼项目融资反担保函的议案》 (四) 听取并审议《关于聘任中国神华2013-2015年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五) 听取《中国神华内部控制标准优化提升项目进展情况汇报》
9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2年11月12日	现场	全体委员	(一) 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计划〉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A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收购控股股东神华集团部分资产的议案》
10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2年12月6日	通讯	全体委员	审议公司关于《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有限公司支付国华徐州发电有限公司“上大压小”相关补偿费用》
11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2年12月17日	通讯	全体委员	审议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在公司2012年报工作中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2012年11月12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2012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计划。

2013年3月17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未经审计的《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草稿)、《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草稿)和《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2012年度报告披露)》(草稿)。

2013年3月12日，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财务总监对会计政策、报表编制情况的汇报。

2013年3月12日，审计委员会对2012年度经审计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社会责任报告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与外部审计师单独沟通，没有发现与管理层汇报不一致的情况。

C. 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目前由范徐丽泰女士、贡华章先生和孔栋先生组成，范徐丽泰女士担任主席。原委员刘本仁先生于2012年5月卸任。

薪酬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就制定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获董事会转授以下职责，即厘定全体执行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货币利益、退休金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的赔偿)；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自行厘定薪酬；及执行董事授权的其他事宜。

2012年度，薪酬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各委员均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时间	方式	参加者	通过议题
1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2年3月23日	通讯	全体委员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11年度薪酬的议案》 2、《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1年度薪酬的议案》 3、《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2年12月17日	通讯	全体委员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经营业绩考评责任书的议案》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审查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相关期间董事、监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

薪酬委员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体现了上市公司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的价值理念和国有控股企业的政治、社会、经济责任，薪酬委员会同意公司各项薪酬管理制度。

D. 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由张喜武博士、范徐丽泰女士和郭培章先生组成，张喜武博士担任主席。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定期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并就任何拟作出的变动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拟订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候选人、总裁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提名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各专业委员会主席除外)委员人选；拟订总裁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后备人才的培养计划；以及执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012年度，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各委员均亲自出席了该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时间	方式	参加者	通过议题
1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2年6月21日	通讯	全体委员	《关于任命孔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陈洪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E. 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下设的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由郭培章先生、张玉卓博士、凌文博士和韩建国先生组成，郭培章先生担任主席。

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监督公司健康、安全与环境计划的实施；就影响公司健康、安全与环境领域的重大问题向董事会或总裁提出建议；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物业资产、员工或其他设施所发生的重大事故提出质询，并检查和督促该等事故的处理；及执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012年度，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各委员均亲自出席了该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时间	方式	参加者	通过议题
1	第二届董事会安健环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2年3月23日	通讯	全体委员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有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在任，其中贡华章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本公司已接受各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独立性的书面确认，本公司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独立董事人数及背景已满足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要求。现任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公司连续任职年限均未超过6年。

本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中国神华《公司章程》、相关议事规则及中国神华《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坚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发挥监督职能，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的形成和定期报告、财务报告的审核，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保障独立董事开展工作的各项条件。公司制订了《独立董事制度》，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制度保证；指定部门作为独立董事事务和独立董事委员会的工作承办部门，协助独立董事开展考察调研、召开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等工作。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请见公司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章节。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序号	时间	场合	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内容
1	2012年3月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同意收购控股股东神华集团部分资产
2	2012年3月23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同意续聘公司2012年度外部审计师； 2、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同意董事、监事2011年度薪酬； 4、同意高级管理人员2011年度薪酬。
3	2012年4月2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同意上调2012年度、2013年度公司与神华集团之间互相提供煤炭、产品和服务的年度上限； 2、同意孔栋先生、陈洪生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4	2012年5月29日	根据《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收到公司的征求意见函	同意公司暂不收购国网能源公司股权，并保留今后向神华集团收购其在国网能源公司的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的权利。
5	2012年8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同意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对公司章程中分红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2、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	2012年10月26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同意公司继续向国华印尼南苏公司提供反担保
7	2012年12月1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同意公司所属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有限公司向国华徐州发电有限公司支付“上大压小”相关补偿费用。

年报编制期间，独立董事根据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开展了以下工作：

- 1、2012年11月12日，与审计师沟通了解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资料；
- 2、2012年11月至2013年3月，通过审阅公司报送的相关资料、参加公司会议等形式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
- 3、2013年1月，审阅公司年度报告工作计划；
- 4、2013年3月12日，与审计师见面沟通审计情况。

通过上述工作，独立董事认真履行了在年报编制过程中应履行的职责。

▼ 监事会运作情况

监事会运作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监事会报告”章节。

监事会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遵守诚信原则，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努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列席各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进行现场检查，对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2012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召开方式	监事出席情况	会议议题	表决结果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2年3月23日	北京	现场	全部	关于公司2011年度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201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2年4月27日	北京	现场	全部	关于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召开方式	监事出席情况	会议议题	表决结果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2年8月24日	北京	现场	全部	关于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2012年中期财务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票通过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2年10月26日	北京	现场	全部	关于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根据披露要求，公司于2012年3月23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2012年3月24日在上海证交所网站披露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地其他有关法规和制度进行规范运作，本着诚信和勤勉态度履行自己的职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和各项经营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财务核算规范，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均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财务报告真实可靠。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与募集说明书中的披露情况一致。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股东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以A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收购了控股股东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持有的以下资产和股权：(1)神华集团公司自备3,996辆铁路敞车资产；(2)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太仓电力50%的股权；(3)神华集团公司和神华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的香港公司99.996%和0.004%的股权；(4)神华集团持有的巴彦淖尔公司60%的股权。交易对价人民币34.49亿元。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未损害股东权益，未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信息披露规范透明，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做出的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评价报告能够如实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进行了认真检查，认为公司内部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健全，实施有效，保证了内幕信息的安全。

2013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监督职责，保障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于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并无涉及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而就本集团所知，本集团亦无任何未决或可能面临或发生的重大诉讼或索偿。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是某些非重大诉讼案件的被告，同时也是其他一些日常业务中产生的诉讼案件的当事人，此等或有责任、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之结果目前尚无法确定。但是本集团管理层相信，任何上述案件可能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涉及任何媒体普遍质疑的重大事项。在本报告期内，新闻媒体对本集团业绩表现、运营情况及市场运作等内容有较高的关注。公司设有新闻媒体接待，为新闻媒体提供信息服务，与新闻媒体保持良好的工作关系。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无发生控股股东或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审计师的专项说明已另行在上海证交所网站公布。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重大收购及出售等资产交易事项

详见本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一节相关内容。

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实施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并无实施任何涉及发行公司新股份或对公司股权架构产生影响的股权激励计划。

捐款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作出的捐款约为人民币115.0百元。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关联交易管理介绍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职责。公司设有由财务总监直接领导的关联交易小组，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工作；并建立合理划分公司及子分公司在关联交易管理职责的业务流程，在子分公司中建立了例行的检查、汇报及责任追究制度。

▼ 重大关联交易

下列为本集团2012年度内的主要关联交易及持续关联交易：

(1) 不竞争协议

本公司于2005年5月24日与神华集团公司订立不竞争协议。根据此协议，神华集团公司同意不会就本集团的核心业务与本集团竞争，并授予本集团向神华集团公司收购保留业务及若干未来业务的选择权及优先购买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上述协议做出的行使选择权及优先购买权的情况：

事项：收购国家电网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网能源100%的股权

本报告期内，神华集团公司就是否收购国网能源100%股权（“该项收购”）事宜向本公司发来征求意见函。该项收购存在以下情况：（一）在谈判过程中，国家电网公司明确表达了以神华集团公司为收购主体的要求；（二）国网能源部份项目处于初步阶段、盈利规模较小，整体情况达不到注入本公司的要求。

考虑到上述情况，经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公司决定暂不参与该项收购，而由神华集团公司收购国网能源。神华集团已向本公司承诺，在完成该项收购后，按照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授予本公司行使对国网能源的收购选择权和优先认购权。以上事项请见本公司2012年6月12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根据上市规则第13.09条作出的公告》、2012年6月13日在上海证交所披露的《公告》（临2012-025）。截止本报告期末，神华集团收购国网能源已经完成交割。

(2) 报告期内批准新增或调整的非豁免关联交易及持续关联交易

A. 非豁免关联交易

(A) 收购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部分资产

2012年3月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股东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批准本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收购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所持的1项铁路敞车资产和3项涉及煤炭销售、电力相关业务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详见公司2012年3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订立资产收购协议及股权收购协议》、2012年3月2日在上海证交所披露的《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临2012-006）。

本次收购的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1）煤炭销售量1.9百万吨；（2）发电量82.7亿千瓦时，售电量78.8亿千瓦时；（3）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共356.1百万元，同比增长19.2%。

(B) 受让国华徐州公司机组关停容量指标

2012年12月18日，本公司下属的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有限公司(“国华陈家港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下属的江苏国华徐州发电有限公司(“国华徐州公司”)签订了转让协议，国华陈家港公司将因“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使用国华徐州公司拥有的7号、8号机组关停容量指标440兆瓦，代价为向国华徐州公司支付人民币4.62亿元。详见公司2012年12月18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关连交易订立转让协议》、2012年12月19日在上海证交所披露的《H股公告》。

B. 非豁免的持续关连交易

公司对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的2012年度上限调整情况如下：

2012年4月27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持续关联交易2012年度、2013年度交易上限以及将部分持续关连交易变为豁免关连交易的议案》，调整情况如下：

1. 将《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项下：(1)2012年度、2013年度本集团向神华集团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年度上限分别调整至10,400百万元、10,400百万元；(2)2012年度、2013年度神华集团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年度上限分别调整至10,400百万元、10,400百万元；
2. 将《煤炭互供协议》项下2012年度、2013年度本集团向神华集团出售煤炭价值的年度上限分别调整至10,400百万元、10,400百万元，该协议项下其他交易上限不做调整；
3. 根据监管要求，本集团向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出售煤炭及本集团从陕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煤炭的交易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1(9)条及14A.33(4)条的规定，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有关申报、年度审阅、公告及寻求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自2012年1月1日至应用上述豁免时，本集团向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出售煤炭及本集团从陕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煤炭的交易均控制在相应的交易上限之内。

详见本公司2012年4月27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修订煤炭互供协议项下持续关连交易的上限》、《修订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项下持续关连交易的上限》、《应用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1(9)条及第14A.33(4)条项下的豁免》及2012年4月28日在上海证交所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12-016)。

(3) 本公司的主要持续关连交易情况

除以下所披露的主要持续关连交易外，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亦进行若干获豁免的持续关连交易，包括煤炭代理进出口协议、西三局煤炭代理销售协议、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房屋租赁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完全遵守该等持续关连交易协议的条款，并密切监测相关交易金额。

A. 主要持续关联交易情况的目的

- (A)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签订《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和《煤炭互供协议》的目的在于：2004年重组设立本公司时，神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注入重组前属于神华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和单位的主营业务及与其相关的资产、负债及/或所有者权益。重组后，神华集团公司保留辅助生产服务、物资供应，部分电力、煤炭开采、加工、销售和出口，及非主营业务如金融服务等业务以及相关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重组完成后，本集团与神华集团继续互供煤炭、其他产品及服务。双方及各自的下属企业和单位在重组前相互有着长期的合作经验，上述交易能确保本公司获得可靠、有质量保证的材料物资和服务供应，降低经营风险和成本，有利于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 (B) 本公司接受太原铁路局服务的目的在于保证本集团的煤炭运输服务，加强本集团的煤炭销售业务的竞争力，为本集团带来较佳经济回报。
- (C) 本公司向天津市津能投资公司(“津能投资”)销售煤炭的目的在于，该等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日常业务的一部分，并按一般商业条款收取回报，符合本公司利益。
- (D) 金融服务协议的目的是，由上市公司绝对控股的财务公司为本集团及神华集团所属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充分发挥集团内部融资平台和资金管理平台的功能，进一步控制风险、增加收入。

B. 主要持续关联交易上限及执行情况

序号	执行依据	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其他流入			本集团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其他流出		
		现行有效的交易上限	报告期内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现行有效的交易上限	报告期内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百万元	百万元	%	百万元	百万元	%
1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的《煤炭互供协议》	10,400.00	5,521.68	3.3	13,000.00	2,978.24	4.3
2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	10,400.00	3,089.52	27.0	10,400.00	2,205.17	1.9
	其中：(1)商品类	-	2,173.06	39.8	-	2,119.77	2.4
	(2)劳务类	-	916.46	15.3	-	85.40	0.3
3	本公司与津能投资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4,400.00	1,022.60	0.6	-	-	-
4	本公司与太原铁路局的《运输服务框架协议》	-	-	-	8,600.00	4,798.18	27.4

其中，报告期内本集团向神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8,635.20百万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于2010年12月20日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的执行情况如下：

序号	执行依据	现行有效的交易上限	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百万元	百万元	%
1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的《金融服务协议》			
	(1) 神华财务公司为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除外)提供担保的每年总额	2,500.00	-	-
	(2) 神华财务公司为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除外)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的每年交易总额	12,000.00	-	-
	(3) 神华财务公司吸收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除外)的每日存款最高余额(包括相关已发生应计利息)	40,000.00	31,965.70	-
	(4) 神华财务公司对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除外)办理贷款、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最高余额(包括相关已发生应计利息)	28,000.00	11,955.00	-
	(5) 神华财务公司办理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除外)之间的委托贷款最高余额(包括相关已发生应计利息)	100,000.00	96,088.27	-
	(6) 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子公司因委托贷款向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支付的利息	70.00	46.27	1.5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范围，并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独立股东审批和披露程序，公司业务没有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控股股东形成依赖。

C. 主要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内容

(A) 与神华集团公司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

神华集团重组并设立本公司及本公司H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发售后，神华集团继续保留了部分资产和业务，并为本公司的核心业务提供若干产品及辅助服务。此外，本公司也向神华集团提供若干产品及服务用于支持神华集团保留业务发展。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签订了《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神华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神华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与神华集团公司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上述交易构成上海上市规则下本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 协议自2005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双方同意下可以延期。2007年、2010年神华集团公司与本公司分别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3年年底，已经于2010年6月18日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并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神华集团和本公司将免费向对方提供信息系统硬件设施使用方面服务；
3. 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包括：成品油、民用爆破器材及警卫、后勤等辅助生产和行政管理类服务；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包括：供水、自备车管理、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及服务；及
4. 产品和服务定价原则：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前三者都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执行协议价(即“成本+5%利润”)。

(B) 与神华集团公司签订的《煤炭互供协议》

本公司从西三局等神华集团下属公司采购部分煤炭，以满足配煤及其他需要。本公司也向神华集团从事煤炭贸易的若干子公司销售少量煤炭。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和神华集团公司签订了《煤炭互供协议》。神华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神华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与神华集团公司签订的《煤炭互供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上述交易构成上海上市规则下本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煤炭互供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 协议自2005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双方同意可续期。2007年、2010年神华集团公司与本公司分别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3年年底，已经于2010年6月18日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并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煤炭互供执行市场价；及
3. 除非第三方提供的销售条件优于对方提供的销售条件，双方应优先购买对方的煤炭产品。

(C) 与神华集团公司的《金融服务协议》

2010年12月20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公司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该《金融服务协议》就财务公司的股权转让完成后，财务公司向神华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除外)提供金融服务及神华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通过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有关事项进行约定。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神华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属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上海上市规则，神华集团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关联人。

《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 协议有效期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止，已经于2011年2月25日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神华财务公司向神华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除外)提供吸收存款、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提供担保、办理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等多种金融财务服务；
3. 财务公司吸收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除符合前述外，还应参照一般商业银行就类似存款应付利率并按一般商业条款厘定。财务公司向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除符合前述外，还应参照一般商业银行就类似贷款收取的利率并按一般商业条款厘定；及
4. 财务公司可向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有偿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票据承兑或贴现服务、信用证服务、担保服务、网上银行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财务公司向神华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提供上述所列金融服务所收取手续费，凡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有收费标准规定的，应符合相关规定；除符合前述外，还应参照一般商业银行就同种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手续费并按一般商业条款厘定。

(D) 与津能投资签订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为规范及加强其合约关系的集中监控，本公司已寻求与隶属于单一企业集团的客户订立框架协议。2007年9月20日，本公司与津能投资(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公司和联系人“津能投资集团”)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2007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津能投资成立天津国华津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65%的股权，津能投资持有其余35%的股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津能投资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的主要股东，故津能投资集团均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自此，本公司与津能投资集团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

《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 协议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2010年津能投资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3年年底，已经于2010年6月18日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并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
2. 本框架协议项下的煤炭销售执行市场价，即于同一地区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供应同等级煤炭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或双方各自在当时当地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向独立第三方供应或购买同等级煤炭的价格。

(E) 与太原铁路局签订《运输服务框架协议》

2009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太原铁路局(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公司)签订《运输服务框架协议》。2009年9月23日，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将其于朔黄铁路发展公司(本公司一家附属公司)的41.2%股权转让予太原铁路局。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太原铁路局于2009年9月23日成为朔黄铁路发展公司的主要股东兼本公司的关连人士。自此，本公司与太原铁路局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

《运输服务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 协议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2010年太原铁路局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3年年底，已经于2010年6月18日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并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
2. 根据运输服务框架协议，本集团应付的运输费乃按照下列定价政策予以厘定：(a)国家政府规定的价格(如适用)；(b)若无国家规定的价格但有国家指导价格，则采用国家指导价格；及(c)若无国家规定的价格亦无国家指导价格，则采用市场价格。

D. 独立董事对非豁免的持续关连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向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其已审阅非豁免持续关连交易，并认为：

- (A) 该等交易属本集团的日常业务；
- (B)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或如可供比较的交易不足以判断该等交易的条款是否一般商务条款，则对本集团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的条款；及
- (C) 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E. 审计师对非豁免的持续关连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审计师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已审阅上述持续关连交易(A)至(E)项，并向董事会发出函件，表示：

- (A) 他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他们相信本公司董事会并未批准上述持续关连交易(A)至(E)项；
- (B) 对于本集团提供货品或服务相关的上述持续关连交易(A)至(E)项，他们并未注意到任何事项致使他们相信该交易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本公司的定价政策进行；

(C) 他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他们相信上述持续关连交易(A)至(E)项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据相关协议条款进行；及

(D) 就上述持续关连交易(A)至(E)项，他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他们相信该等交易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发生的总额超过了本公司在持续关连交易公告中披露的年度上限金额。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若干关联方交易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注释36亦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的关连交易，须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作出披露。本公司就上述关连交易和持续关连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的披露规定。

(4)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请见本章“重大关连交易”一节的相关内容。

(5)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6)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变动额	余额	变动额(重述)	余额
神华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控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	(1,630.00)	613.00
其他关联方	-	(30.00)	783.28	-	-
合计	-	(30.00)	783.28	(1,630.00)	613.00

上述债权债务往来发生额及余额仅包括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中的非经营性往来。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往来，主要是本集团通过银行向本公司子公司的联营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以及本集团向神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借入的长短期借款；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目前以上委托贷款及借款正按照还款计划正常归还本金及利息。

上述债权债务往来余额中有人民币86.72百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且不存在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及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重大事项。

2. 担保情况

(1) 重大担保列表

单位：百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神宝能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呼伦贝尔两伊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8月30日	117.45	连带担保	20年	否	否
巴蜀电力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白马循环流化床示范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5月16日	34.78	按份共同连带责任担保	11-20年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152.2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3.5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822.3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974.5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7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34.78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608.5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扣除重复计算部份)								1,608.58

注： 1.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中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该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乘以本公司持有该子公司的股权比例。
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担保总额/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2) 重大担保情况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及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合计1,974.58百万元。包括：

1. 本公司对持股70%的控股子公司黄骅港务公司的四笔银行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366.00百万元。上述四笔贷款合同均签署于本公司设立之前，原担保人为神华集团。2004年11月重组设立本公司时，根据重组相关安排和有关银行的要求，上述贷款的担保转由本公司承担。黄骅港务公司是公司煤炭下水运输的主要环节，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良好，未有明显迹象表明本公司有可能因上述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 本公司为持股70%的控股子公司印尼公司的美元贷款提供反担保，该笔美元贷款额度为不超过231.70百万美元，有效期为3.5年。于本报告期末，该笔美元贷款实际发生金额

231.70百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456.35百万元。本次担保已经2009年12月18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09年12月19日《对外担保公告》。在2009年12月18日批准提供反担保时，印尼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因为印尼公司的项目资本金比例下调，于2012年12月31日印尼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

3. 于本报告期末，公司持股56.61%的控股子公司神宝能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为：在2011年本公司收购神宝能源公司之前，依据《呼伦贝尔两伊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新建伊敏至伊尔施合资铁路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保证合同》的约定，2008年神宝能源公司作为保证人之一为呼伦贝尔两伊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两伊铁路公司”，神宝能源公司持有其14.22%的股权)之银团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08年至2027年在207.47百万元的最高余额内的贷款人享有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2012年上半年，根据两伊铁路公司股东会决议，两伊铁路公司获得其股东(包括神宝能源公司)增资。神宝能源公司将与其他股东一起继续督促两伊铁路公司改善经营管理。该项担保存在一定程度的担保损失风险。于2012年12月31日两伊铁路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87.14%。

4. 于本报告期末，公司持股51.0%的巴蜀电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为：在本公司于2012年收购巴蜀电力公司之前，2003年5月16日，巴蜀电力公司与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对四川白马循环流化床示范电站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白马电站公司”，巴蜀电力公司持有其20%的股权)的总额为7.707亿元的人民币借款提供按份共同连带责任担保。按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借款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最后一笔贷款到期为2021年5月14日。

截止2012年12月31日，白马电站公司在保证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3.41亿元人民币，按持股比例计算巴蜀电力公司的担保金额为0.68亿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白马电站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79.63%，经营情况正常。

(3) 独立董事对重大担保情况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

1. 中国神华对黄骅港务公司的担保，属于公司重组设立前发生事项的延续。
2. 印尼公司已投产发电，运营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导致本公司承担清偿责任的情况。
3. 神宝能源公司对两伊铁路公司银团贷款的担保，是本公司2011年收购神宝能源公司股权之前发生事项的延续。公司应保持对该项担保事项的关注，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 巴蜀电力公司对白马电站公司贷款的担保，是本公司2012年收购巴蜀电力公司股权之前发生事项的延续。公司应保持对该项担保事项的关注，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重大投资

详见本报告“董事会报告”之“公司投资情况”一节。

股东的承诺事项

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神华集团公司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神华集团公司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于2005年5月24日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依照此协议，神华集团承诺不与本公司在国内外任何区域内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授予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收购潜在竞争业务的选择权和优先收购权。	长期	是	是
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承诺	股份限售	神华集团公司	神华集团计划在2012年12月31日前以自身名义继续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神华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间内	是	是。承诺事项已经履行完毕。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他中介服务机构情况

1. 审计师：2012年5月25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公司国内、国际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均为9年。

2012年公司审计师审计服务费用和非审计服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22.88百万元及人民币1.30百万元。审计服务主要包括2012年度财务报表相关审计、中期财务报表审阅、内部控制审计及子公司审计。非审计服务主要包括财务咨询服务。

2. 保荐人：公司2007年进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聘请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保荐机构。由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上述保荐机构仍履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持续督导职责。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就此项持续督导服务支付价款为0元。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其他重大事项

除已披露的内容外，公司无其他应予披露的重大事项。

投资者关系

2012年公司通过业绩发布会、全球路演、A股路演、公司拜访和反向路演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和分析师进行了积极、坦诚的沟通，共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1,900余人次。其中：通过路演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700余人次；通过参加论坛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600余人次；通过公司拜访、电话会议接待分析师、基金经理600余人次。

2012年，中国神华继续以“市值管理与预期管理相结合”为指导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以月度为工作周期，固定、量化地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整理汇总市场反馈，梳理市场动态，引导和实现了市场估值和预期与公司经营业绩的同步。

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1-4	香港联交所网站
2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2-1-9	香港联交所网站
3	海外监管公告	2012-1-9	香港联交所网站
4	中国神华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2-1-10	上海证交所网站
5	2011年12月份及全年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1-30	香港联交所网站
6	中国神华2011年12月份及全年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1-31	上海证交所网站
7	截至2012年1月31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1-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8	海外监管公告	2012-2-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9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2-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10	2012年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2-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11	中国神华2012年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2-18	上海证交所网站
12	截至2012年2月29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3	订立资产收购协议及股权收购协议	2012-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4	海外监管公告	2012-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5	中国神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2-3-2	上海证交所网站
16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3-2	上海证交所网站
17	海外监管公告	2012-3-9	香港联交所网站
18	中国神华关于神华国华北京燃气热电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2-3-10	上海证交所网站
19	董事会召开通知	2012-3-12	香港联交所网站
20	2012年2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3-19	香港联交所网站
21	中国神华2012年2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3-20	上海证交所网站
22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业绩报告	2012-3-23	香港联交所网站
23	海外监管公告-2011年度报告	2012-3-23	香港联交所网站
24	海外监管公告-2011社会责任报告	2012-3-23	香港联交所网站
25	海外监管公告	2012-3-23	香港联交所网站
26	中国神华2011社会责任报告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27	中国神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28	中国神华201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29	中国神华年报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0	中国神华年报摘要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1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2	中国神华2012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3	中国神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4	中国神华防止内幕交易管理办法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5	中国神华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6	中国神华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7	中国神华201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2-3-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38	章程	2012-3-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39	现任董事在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任职情况	2012-3-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40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2012-3-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41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	2012-3-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4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2012-3-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43	海外监管公告	2012-3-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44	中国神华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及再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2-3-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45	2011社会责任报告	2012-3-30	香港联交所网站
46	2011年度报告	2012-3-30	香港联交所网站
47	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4-2	香港联交所网站
48	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以及建议购回A股及H股的一般授权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49	股东周年大会通告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50	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通告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51	股东周年大会回条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52	H股类别股东会回条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53	股东周年大会适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54	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适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55	致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56	致非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57	海外监管公告	2012-4-5	香港联交所网站
58	中国神华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通知	2012-4-6	上海证交所网站
59	中国神华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	2012-4-6	上海证交所网站
60	2012年3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4-13	香港联交所网站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站
61	中国神华2012年3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4-14	上海证交所网站
62	董事会召开通知	2012-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63	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64	应用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1(9)条及第14A.33(4)项下的豁免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65	修订煤炭互供协议项下持续关连交易的上限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66	修订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项下持续关连交易的上限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67	董事辞任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68	建议委任非执行董事及股东周年大会补充通告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69	股东周年大会补充通告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70	建议委任非执行董事及股东周年大会补充通告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71	股东周年大会适用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72	海外监管公告	2012-4-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73	中国神华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2-4-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74	中国神华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补充通知	2012-4-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75	中国神华第一季度季报	2012-4-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76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及董事辞任公告	2012-4-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77	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截至30/4/2012)	2012-4-30	香港联交所网站
78	海外监管公告	2012-5-10	香港联交所网站
79	中国神华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会议资料	2012-5-11	上海证交所网站
80	中国神华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资料	2012-5-11	上海证交所网站
81	2012年4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5-14	香港联交所网站
82	中国神华2012年4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5-15	上海证交所网站
83	根据上市规则第13.09条作出的公告	2012-5-23	香港联交所网站
84	海外监管公告	2012-5-23	香港联交所网站
85	中国神华关于启动收购控股股东部份资产工作的公告	2012-5-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86	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之投票结果	2012-5-25	香港联交所网站
87	回购股份一般授权通知债权人公告	2012-5-25	香港联交所网站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88	章程	2012-5-25	香港联交所网站
89	海外监管公告	2012-5-25	香港联交所网站
90	中国神华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2-5-26	上海证交所网站
91	中国神华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2012-5-26	上海证交所网站
92	中国神华公司章程(2012修订)	2012-5-26	上海证交所网站
93	中国神华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及H股类别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2-5-26	上海证交所网站
94	中国神华关于董事会获得回购A股和H股股份一般授权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12-5-26	上海证交所网站
95	中国神华2012年第一次A股类别及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2012-5-26	上海证交所网站
96	中国神华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2012-5-26	上海证交所网站
97	海外监管公告	2012-5-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98	中国神华关于神华天津煤码头二期工程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2-5-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99	海外监管公告	2012-5-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00	中国神华派发2011年度末期股息公告	2012-6-1	上海证交所网站
101	截至2012年5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6-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02	海外监管公告	2012-6-12	香港联交所网站
103	根据上市规则第13.09条作出的公告	2012-6-12	香港联交所网站
104	中国神华公告	2012-6-13	上海证交所网站
105	2012年5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6-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106	中国神华2012年5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6-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107	海外监管公告	2012-6-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08	海外监管公告	2012-6-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09	现任董事在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任职情况	2012-6-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10	委任董事委员会成员	2012-6-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11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6-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112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修正稿)	2012-6-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113	截至2012年6月30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7-2	香港联交所网站
114	海外监管公告	2012-7-12	香港联交所网站
115	中国神华关于广东珠海港高栏港区神华煤炭储运中心一期工程 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2-7-13	上海证交所网站
116	2012年6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7-13	香港联交所网站
117	中国神华2012年6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7-14	上海证交所网站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站
118	海外监管公告	2012-7-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119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7-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120	海外监管公告	2012-7-29	香港联交所网站
121	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2012-7-29	香港联交所网站
122	临时股东大会适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2012-7-29	香港联交所网站
123	临时股东大会回条	2012-7-29	香港联交所网站
124	致非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2-7-29	香港联交所网站
125	致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2-7-29	香港联交所网站
126	中国神华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2012-7-30	上海证交所网站
127	截至2012年7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7-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28	海外监管公告	2012-8-8	香港联交所网站
129	中国神华关于重庆神华万州电厂新建工程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2-8-9	上海证交所网站
130	海外监管公告	2012-8-10	香港联交所网站
131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8-11	上海证交所网站
132	董事会召开通知	2012-8-14	香港联交所网站
133	根据上市规则第13.09条作出的公告	2012-8-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134	海外监管公告	2012-8-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135	中国神华公告	2012-8-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136	海外监管公告	2012-8-1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37	中国神华关于合资设立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2012-8-17	上海证交所网站
138	2012年7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8-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39	中国神华2012年7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8-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140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中期业绩公告	2012-8-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141	修订公司章程	2012-8-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142	海外监管公告	2012-8-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143	海外监管公告	2012-8-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144	海外监管公告-2012半年度报告(A)	2012-8-24	香港联交所网站
145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8-25	上海证交所网站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146	中国神华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2-8-25	上海证交所网站
147	中国神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8-25	上海证交所网站
148	中国神华半年报	2012-8-25	上海证交所网站
149	中国神华半年报摘要	2012-8-25	上海证交所网站
150	2012半年度报告	2012-8-29	香港联交所网站
151	截至2012年8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8-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52	海外监管公告	2012-9-3	香港联交所网站
153	中国神华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2-9-4	上海证交所网站
154	根据上市规则第13.09条作出的公告	2012-9-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55	海外监管公告	2012-9-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56	致非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2-9-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57	致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2-9-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58	中国神华关于神华集团公司收购国网能源获得批准的公告	2012-9-7	上海证交所网站
159	海外监管公告	2012-9-7	香港联交所网站
160	中国神华关于褐煤提质项目通过168小时试运行的公告	2012-9-8	上海证交所网站
161	2012年8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9-10	香港联交所网站
162	中国神华2012年8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9-11	上海证交所网站
163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结果	2012-9-14	香港联交所网站
164	海外监管公告	2012-9-14	香港联交所网站
165	中国神华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2-9-15	上海证交所网站
166	中国神华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2-9-15	上海证交所网站
167	海外监管公告	2012-9-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168	中国神华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及再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2-9-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169	截至2012年9月30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10-2	香港联交所网站
170	根据上市规则第13.09条作出的公告	2012-10-12	香港联交所网站
171	海外监管公告	2012-10-12	香港联交所网站
172	中国神华关于神华集团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公告	2012-10-13	上海证交所网站
173	2012年9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10-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174	中国神华2012年9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10-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175	董事会召开通知	2012-10-16	香港联交所网站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站
176	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2-10-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77	委任2013年度审计师之建议	2012-10-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7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10-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79	海外监管公告	2012-10-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80	海外监管公告	2012-10-26	香港联交所网站
181	中国神华对外担保公告	2012-10-27	上海证交所网站
182	中国神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10-27	上海证交所网站
183	中国神华第三季度季报	2012-10-27	上海证交所网站
184	海外监管公告	2012-10-30	香港联交所网站
185	中国神华关于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公告	2012-10-31	上海证交所网站
186	截至2012年10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10-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87	2012年10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11-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188	中国神华2012年10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11-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189	根据上市规则第13.09条作出的公告	2012-11-20	香港联交所网站
190	中国神华关于国网能源之股东变更过户完成公告	2012-11-21	上海证交所网站
191	截至2012年11月30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11-30	香港联交所网站
192	2012年1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12-13	香港联交所网站
193	中国神华2012年1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12-12-14	上海证交所网站
194	关联交易订立转让协议	2012-12-18	香港联交所网站
195	中国神华H股公告	2012-12-19	上海证交所网站
196	根据上市规则第13.09条作出的公告	2012-12-21	香港联交所网站
197	中国神华关于收购控股股东部分资产工作进展的公告	2012-12-22	上海证交所网站
198	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2-12-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注：香港联交所网站网址为：www.hkex.com.hk，上海证交所网站网址为：www.sse.com.cn。

审计报告



**KPMG Huazhen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8th Floor, Tower E2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毕马威华振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东2办公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ephone 电话 +86 (10) 8508 5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300088 号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KPMG Huazhen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a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in China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是瑞士实体 - 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毕马威国际”)相关的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300088 号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龚伟礼



王霞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1,681	69,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719	933
应收票据	五、3	908	973
应收账款	五、4	19,120	12,645
预付款项	五、5	3,024	2,309
其他应收款	五、6	3,576	2,975
存货	五、7	15,171	12,939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7,161	6,477
流动资产合计		111,360	108,52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5,579	4,760
固定资产	五、10	214,836	201,785
在建工程	五、11	60,523	33,844
工程物资	五、12	619	540
无形资产	五、13	32,698	31,470
长期待摊费用		3,175	2,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2,260	2,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22,206	16,7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896	294,452
资产总计		453,256	402,978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21,844	5,011
应付票据	五、18	523	64
应付账款	五、19	30,549	23,699
预收款项	五、20	4,569	4,86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3,908	3,707
应交税费	五、22	10,823	12,566
应付利息		367	257
应付股利		2,510	2,405
其他应付款	五、23	23,932	23,4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6,532	11,749
流动负债合计		105,557	87,7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5	39,624	45,443
长期应付款	五、26	2,558	2,346
预计负债	五、27	1,921	1,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800	4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903	49,950
负债合计		150,460	137,699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9,890	19,890
资本公积	五、29	81,959	84,513
专项储备	五、30	5,105	4,580
盈余公积	五、31	11,433	11,433
未分配利润	五、32	133,980	104,45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34	66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3,101	225,529
少数股东权益		49,695	39,750
股东权益合计		302,796	265,27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53,256	402,978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3年3月2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12年	2011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二、1	43,955	49,6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24	467
应收票据	五、3	76	299
应收账款	十二、2	5,728	33,379
预付款项		200	1,005
应收股利		3,967	6,729
其他应收款	十二、3	9,776	12,688
存货	十二、4	5,705	3,115
其他流动资产		41,993	32,553
流动资产合计		111,724	139,88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5	81,440	65,889
固定资产	十二、6	48,278	44,593
在建工程	十二、7	6,726	5,926
工程物资		181	134
无形资产	十二、8	13,791	14,511
长期待摊费用		2,023	1,9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9	757	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二、10	17,086	13,8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282	147,738
资产总计		282,006	287,619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2年	2011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二、11	19,090	-
应付账款	十二、12	8,951	9,502
预收款项	五、20	68	74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二、13	2,130	2,208
应交税费		3,183	5,162
应付利息		65	123
其他应付款		3,679	6,1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二、14	1,157	2,328
其他流动负债		67,201	82,031
流动负债合计		105,524	107,6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二、15	4,972	7,587
长期应付款	十二、16	1,578	1,678
预计负债		988	9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38	10,205
负债合计		113,062	117,816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9,890	19,890
资本公积		82,918	83,160
专项储备		3,819	3,466
盈余公积	五、31	11,433	11,433
未分配利润		50,884	51,854
股东权益合计		168,944	169,8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2,006	287,619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3年3月2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2012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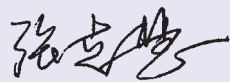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营业收入	五、33	250,260	209,225
减：营业成本	五、33	160,214	123,1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4	4,763	4,362
销售费用	五、35	867	1,134
管理费用	五、36	15,600	12,389
财务费用	五、37	2,142	2,440
资产减值损失	五、38	113	1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五、39	(14)	114
投资收益	五、40	534	465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8	342
营业利润		67,081	66,162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829	39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662	1,0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7	174
利润总额		67,248	65,48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11,541	13,676
净利润		55,707	51,80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61	44,991
少数股东损益		8,046	6,815
每股收益：	五、4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396	2.26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396	2.262
其他综合收益	五、45	80	(48)
综合收益总额		55,787	51,758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735	44,9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52	6,808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3年3月2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张克慧



郝建鑫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十二、17	49,801	127,633
减：营业成本	十二、17	34,381	105,57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90	1,999
销售费用		2	350
管理费用		5,718	5,279
财务费用/(净收益)		55	(110)
资产减值损失		31	1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6)	119
投资收益	十二、18	10,481	11,80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4	109
营业利润		18,589	26,331
加：营业外收入		130	89
减：营业外支出		130	7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	93
利润总额		18,589	25,682
减：所得税费用		1,658	3,612
净利润		16,931	22,070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6,931	22,070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3年3月2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299	239,2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	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9	7,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276	246,304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624)	(113,3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86)	(14,4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70)	(39,9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9)	(5,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429)	(173,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6(1)	71,847	73,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	3,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2	1,192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	50
收到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4,033	5,241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取得的现金净额	五、46(2)	49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5	9,4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369)	(45,341)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46(2)	(1,072)	(1,666)
同一控制下收购支付的现金	五、46(3)	(4,324)	(8,702)
其他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6)	(188)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4,497)	(5,800)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净额		(1,967)	(2,0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15)	(63,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80)	(54,277)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9	2,217
收到与收购有关的原股东投入的资本		150	1,0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99	4,69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20	8,0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534)	(21,1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支付的现金		(26,381)	(21,4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4,764)	(2,7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15)	(42,5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5)	(34,58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	(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五、46(1)	(10,025)	(15,65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52	77,30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6(4)	51,627	61,65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3年3月2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
的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12年	2011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82	117,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1	3,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33	120,825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559)	(104,6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00)	(6,1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12)	(16,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3)	(6,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94)	(133,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二、19(1)	(7,461)	(12,6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72	25,5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52	7,125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	6
收到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	1,650
收回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净额		158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5	8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79	35,1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637)	(19,701)
同一控制下收购支付的现金	十二、19(3)	(4,324)	(8,270)
其他投资支付的现金		(56,570)	(49,270)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	(200)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净额		-	(3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31)	(77,7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52)	(42,595)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续)

2012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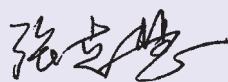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12年	2011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481	346,7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481	346,7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1,686)	(295,4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65)	(15,3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51)	(310,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30	36,0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十二、19(2)	(5,383)	(19,19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72	68,36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19(4)	43,789	49,17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3年3月2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小计		
2011年1月1日余额	19,890	92,422	3,488	11,433	74,289	680	202,202	32,100	234,302
同一控制下收购对期初数的影响	-	1,315	-	-	365	21	1,701	1,187	2,888
2011年1月1日余额(重述)	19,890	93,737	3,488	11,433	74,654	701	203,903	33,287	237,19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44,991	-	44,991	6,815	51,8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41)	(41)	(7)	(48)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4,991	(41)	44,950	6,808	51,75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政府资本性投入	-	37	-	-	-	-	37	15	52
2、同一控制下收购原股东投入的资本	-	1,055	-	-	-	-	1,055	-	1,055
3、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2,217	2,217
4、同一控制下收购的对价	四、2(2)	(10,316)	-	-	-	-	(10,316)	-	(10,316)
5、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子公司的影响	四、3(2)	-	-	-	-	-	-	909	909
(四)利润分配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3	-	(33)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14,917)	-	(14,917)	-	(14,917)
3、对同一控制下收购原股东的分配	-	-	-	-	(242)	-	(242)	(211)	(453)
4、对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	-	(3,456)	(3,456)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维简安全费	-	-	3,736	-	-	-	3,736	426	4,162
2、本年使用维简安全费	-	-	(2,677)	-	-	-	(2,677)	(245)	(2,922)
2011年12月31日余额(重述)	19,890	84,513	4,580	11,433	104,453	660	225,529	39,750	265,279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2年1月1日余额(重述)	19,890	84,513	4,580	11,433	104,453	660	225,529	39,750	265,27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47,661	-	47,661	8,046	55,7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74	74	6	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7,661	74	47,735	8,052	55,78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政府资本性投入	-	6	-	-	-	-	6	6	12
2、同一控制下收购原股东投入的资本	-	150	-	-	-	-	150	-	150
3、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5,395	5,395
4、同一控制下收购的对价	四、2(1)	(2,710)	-	-	-	-	(2,710)	-	(2,710)
5、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子公司的影响	四、3(1)	-	-	-	-	-	-	1,579	1,579
(四)利润分配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0	-	152	-	(152)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17,901)	-	(17,901)	-	(17,901)
3、对同一控制下收购原股东的分配		-	-	-	(81)	-	(81)	(81)	(162)
4、对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	(5,034)	(5,034)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维简安全费	五、30	-	4,248	-	-	-	4,248	543	4,791
2、本年使用维简安全费	五、30	-	(3,875)	-	-	-	(3,875)	(515)	(4,390)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19,890	81,959	5,105	11,433	133,980	734	253,101	49,695	302,796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3年3月2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1年1月1日余额		19,890	87,621	2,704	11,433	44,701	166,34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22,070	22,07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同一控制下收购的影响	四、2(2)	-	(4,461)	-	-	-	(4,461)
(三)利润分配							
1、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	(14,917)	(14,917)
(四)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维简安全费		-	-	3,015	-	-	3,015
2、本年使用维简安全费		-	-	(2,253)	-	-	(2,253)
2011年12月31日余额		19,890	83,160	3,466	11,433	51,854	169,803
2012年1月1日余额		19,890	83,160	3,466	11,433	51,854	169,80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16,931	16,93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同一控制下收购的影响	四、2(1)	-	(242)	-	-	-	(242)
(三)利润分配							
1、对股东的分配	五、32	-	-	-	-	(17,901)	(17,901)
(四)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维简安全费		-	-	3,207	-	-	3,207
2、本年使用维简安全费		-	-	(2,854)	-	-	(2,854)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19,890	82,918	3,819	11,433	50,884	168,944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3年3月2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8页至第25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2004年11月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由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集团”)经国务院批准独家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神华集团以其与煤炭生产、销售、铁路及港口运输、发电等核心业务(“核心业务”)于2003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负债投入本公司。上述资产负债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后净资产为人民币186.12亿元。于2004年11月6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04]1010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境内外上市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对此评估项目予以核准。

又经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011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神华集团投入本公司的上述净资产按80.5949%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本150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未折入股本的人民币36.12亿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接管了神华集团的煤炭开采、发电及运输业务。

于2005年,本公司发行3,089,620,455股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以每股港币7.50元通过全球首次公开发售形式出售。此外,神华集团亦将308,962,045股每股人民币1.00元的内资普通股转为H股。总数为3,398,582,500股的H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

于2007年,本公司发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36.99元。该A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参见附注二、9)按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是以历史成本作为编制基础。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2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参见附注二、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二、1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集团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或根据公布的外汇牌价套算的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二、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续)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二、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续)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二、24(d))。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续)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21)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3)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现金流量折现法和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及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金融工具(续)

(5)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二、10，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存货(续)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续)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属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长期股权投资(续)

(1) 投资成本确定(续)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二、6进行处理。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二、12(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续)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对联营企业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本集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指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集团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长期股权投资(续)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重大影响时，通常考虑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 是否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及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和联营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0。

对于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股权投资发生减值的，采用个别方式进行评估，该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的，两者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4确定初始成本。本集团在固定资产报废时承担的与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相关的支出，包括在有关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中。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井巷资产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或使用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购置的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二、19)外，本集团将其他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固定资产(续)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续)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分别为：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建筑物	9-50
与井巷资产相关之机器和设备	5-30
发电装置及相关机器和设备	18-30
铁路及港口构筑物	30-45
船舶	10-22
家具、固定装置、汽车及其他设备	3-21

本集团永久持有的土地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0。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二、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5、勘探及评价支出

勘探及评价活动包括矿物资源的探寻、鉴定技术可行性及评价可分辨资源的商业可行性。

勘探及评价开支包括与以下活动有关的直接成本：

- 研究及分析历史勘探数据；
- 从地形、地球化学及地球物理的研究搜集勘探数据；
- 勘探钻井、挖沟及抽样；
- 确定及审查资源的量和级别；
- 测量运输及基础设施的要求；及
- 进行市场及财务研究。

于勘探项目的初期，勘探及评价开支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当项目具有技术可行性和商业可行性时，勘探及评价开支(包括购买探矿权证发生的成本)按单个项目资本化为勘探及评价资产。

勘探及评价资产根据资产性质被列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二、13)、在建工程(参见附注二、14)或无形资产(参见附注二、17)。当该等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或摊销。当项目被放弃时，相关不可回收成本会即时冲销计入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主要在30年至50年内按直线法摊销，采矿权则依据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按工作量法计提摊销。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18、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本集团按照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规定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用于维持矿区生产、设备改造相关支出、煤炭生产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及运输业务安全支出等相关支出。本集团按规定在当期损益中计提上述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时，按实际支出冲减专项储备；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对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续)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1、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22、土地复垦义务

本集团的土地复垦义务包括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与复垦地面及矿井相关的估计支出。本集团根据所需工作的未来现金支出款额及时间作出的详尽计算，估计本集团在最终复垦和闭井方面的负债。估计支出按通胀率调整后，并按可以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折现率折现，以使准备的数额反映预计需要支付的债务的现值。本集团将与最终复垦和闭井义务相关的负债计入相关资产。相关预计负债及资产在有关负债产生期间确认。资产按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以工作量法摊销。如果估计发生变化(例如修订开采计划、更改估计成本或更改进行复垦活动的时间)，本集团将对相关预计负债及资产的账面价值按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则用适当的折现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按在授予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且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4、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煤炭销售相关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 (b) 电力销售收入在向电网公司输送电力时确认，并根据供电量及每年与有关各电网公司厘定的适用电价计算。
- (c) 铁路、港口、航运以及其他服务收入在劳务完成时确认。
- (d)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1) 社会保险福利及住房公积金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上述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在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其他的支付义务。

(2)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所得税(续)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9、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上述(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及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及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2、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除附注七载有关于股份支付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1)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二、10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二、11所述，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20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3和17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和剩余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是指本集团根据JORC规程中对于实测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煤炭资源的规定而确定(JORC是指于2004年12月生效的澳洲报告矿物质资源量及矿产储量的规程)。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煤炭储量的估计涉及主观判断，因此本集团煤炭储量的技术估计往往并不精确，仅为近似数量。在估计煤炭储量可确定为探明和可能储量之前，本集团需要遵从若干有关技术标准的权威性指引。探明及可能储量的估计会考虑各个煤矿最近的生产和技术资料，定期更新。此外，由于价格及成本水平逐年变更，因此，探明及可能储量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这些变动视为估计变更处理，并按预期基准反映在相关的折旧及摊销率中。

尽管技术估计固有的不精确性，这些估计仍被用作计算折旧和摊销。

(5) 土地复垦义务

如附注二、22所述，本集团根据未来现金支出款额及时间作出的详尽计算，估计最终复垦和闭井方面的负债。估计支出按通胀率调整后，并按可以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折现率折现，以使准备的数额反映预计需要支付的债务的现值。本集团考虑未来生产量及发展计划、煤矿地区的地质结构及煤矿储量等因素来厘定复垦和闭井工作的范围、支出金额和时段。由于这些因素的考虑牵涉到本集团的判断和预测，实际发生的支出可能与预计负债出现分歧。本集团使用的折现率可能会因市场对货币时间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评估改变，例如市场借贷利率和通胀率的变动，而作出相应变动。当估计作出变更(例如采矿计划、预计复垦支出、复垦工作的时段变更)，复垦费用将会按适当的折现率作出相应调节。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11%或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或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5%或7%
资源税	按煤炭销售量计征	3.2元/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30%(注)

注：除下述境外子公司及附注三、2所述享受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各境内分、子公司法定所得税率为25%。

本集团的境外子公司本年度的所得税率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适用税率
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30%
神华沃特马克煤矿有限公司	30%
国华(印尼)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25%
奥格贾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
神华马加丹能源有限公司	20%
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集团享受税收优惠的主要子、分公司的税率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2012年 优惠税率	2011年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神东煤炭分公司	15%	不适用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	15%	不适用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15%	不适用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不适用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中心东胜结算部	15%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销售集团东胜结算有限公司	15%	不适用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15%	不适用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24%	享受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神朔铁路分公司	15%	不适用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注i：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中发[2010]11号)、《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西部大开发鼓励类项目继续执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2011年第2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及其他相关文件，符合西部大开发鼓励类项目的相关企业在2011年及2012年获得批准在2011年至2020年继续执行15%优惠税率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注ii：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15%优惠税率的企业在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2008年按18%税率执行，2009年按20%税率执行，2010年按22%税率执行，2011年按24%税率执行，2012年及以后年度按25%税率执行。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 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直接和 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神华销售集团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非金融企业	1,705	煤炭销售	1,967	100%	是
神皖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非金融企业	3,226	煤炭销售	1,773	51%	是
神华澳大利亚控股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	非金融企业	400百万澳元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1,900	100%	是
神华沃特马克煤矿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	非金融企业	350百万澳元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350百万澳元	100%	是
国华(印尼)南苏发电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印度尼西亚	非金融企业	63百万美元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316	70%	是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非金融企业	1,561	生产及销售电力	865	41% (注)	是
神华(福建)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	非金融企业	1,402	生产及销售电力	1,402	100%	是
神华新准铁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非金融企业	1,228	提供运输服务	2,082	90%	是
神华准池铁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	非金融企业	4,710	提供运输服务	4,004	85%	是
神华甘泉铁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非金融企业	2,730	提供运输服务	2,415	88%	是
中国神华海外开发 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香港	非金融企业	2,184百万港币	投资控股	1,412	100%	是

注：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定洲”）的股东已赋予本公司委任定洲董事会大多数席位的权利，从而使本公司通过合同约定拥有定洲的控制权。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一级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2)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 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直接和 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神华准格尔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非金融企业	7,102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3,764	58%	是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非金融企业	4,548	煤炭销售及 提供综合服务	5,177	100%	是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非金融企业	1,169	煤炭开采及提供 运输和装卸服务	1,220	57%	是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非金融企业	1,185	煤炭开采及提供 运输和装卸服务	1,118	63%	是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	非金融企业	2,278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1,570	70%	是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非金融企业	4,010	生产及销售电力	3,430	70%	是
神华神东电力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	非金融企业	2,000	生产及销售电力	13,061	100%	是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 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	非金融企业	2,700	生产及销售电力	2,649	80%	是
浙江国华浙能 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	非金融企业	3,255	生产及销售电力	1,986	60%	是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	非金融企业	4,029	生产及销售电力	3,116	65%	是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非金融企业	1,779	生产及销售电力	908	51%	是
国华太仓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	非金融企业	2,000	生产及销售电力	1,153	50%	是
朔黄铁路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非金融企业	5,880	提供运输服务	3,914	53%	是
神华包神铁路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非金融企业	1,458	提供运输服务	2,495	88%	是
神华黄骅港务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非金融企业	4,113	提供港口服务	3,378	70%	是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金融企业	700	提供综合金融服务	1,067	99%	是

注：2011年，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向神华集团收购其持有的神华财务有限公司(“神华财务”)59.29%的股权(参见附注四、2(2))。本次收购前本集团原持有神华财务40%的股权。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一级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 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直接和 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神华中海航运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非金融企业	3,100	货船运输， 无船承运业务	1,871	51%	是
神华巴蜀电力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非金融企业	2,152	生产及销售电力， 煤炭销售	1,651	51%	是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一级子公司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于2012年度

于2012年3月1日，本公司的董事会通过批准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收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家子公司的股权，包括：

- 国华太仓发电有限公司50.00%的股权
- 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
-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60.00%的股权

本公司已于2012年支付收购对价人民币27.10亿元。

由于本集团及上述被收购的企业受神华集团所控制，该收购被反映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本公司于上述收购前各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已作出重述，上述被收购的资产及负债均按历史成本列示。本公司就上述收购所支付及应付的对价已在权益变动表内反映。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1) 于2012年度(续)

经重述的比较期间财务报表包含上述收购的财务信息如下:

	2011年度
经营收入	3,122
净利润	298

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分别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979
非流动资产	4,841
资产总计	5,820
流动负债	591
非流动负债	1,430
负债合计	2,02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3,789
少数股东权益	10
股东权益合计	3,799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2) 于2011年度

于2011年2月25日，本公司的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收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若干子公司的股权及资产，包括：

-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56.61%的股权
- 内蒙古国华呼伦贝尔发电有限公司80.00%的股权
- 呼伦贝尔神华洁净煤有限公司60.10%的股权
- 陕西集华柴家沟矿业有限公司95.00%的股权
-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59.29%的股权
- 神华集团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100.00%的股权
- 神华天泓贸易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
- 神华和利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80.00%的股权
- 神华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100.00%的股权
- 神华集团包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性资产和相关负债(“包头矿业相关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于2011年及2012年分别支付人民币87.02亿元及人民币16.14亿元作为收购对价。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于2012年度

于2012年度，本公司从第三方取得的子公司主要包括：

- 本公司以人民币1,651百万元对神华巴蜀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巴蜀电力”)进行增资扩股以取得其51%股权。
- 本公司通过一家子公司与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能源”)合资成立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神华福能”)，本公司的子公司出资金额为现金人民币1,322百万元，占神华福能注册资本的51%。福建能源以其持有三家公司的股权(“股权出资电厂”)以及鸿山二、三期项目资产出资，占神华福能注册资本的49%，股权出资电厂包括：
 - 福建晋江热电有限公司51%的股权
 - 福建省龙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64%的股权
 - 福建省雁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75%的股权

以上统称“2012年度第三方收购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1) 于2012年度(续)

2012年度第三方收购子公司的财务信息如下:

	自合并日 至2012年12月31日
经营收入	1,330
净亏损	49

2012年度第三方收购子公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合并日 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	2,166
其他流动资产	1,330
非流动资产	8,316
流动负债	4,045
非流动负债	4,114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2,074
少数股东权益	1,579
股东权益合计	3,653
企业合并成本	2,411
确认的商誉	337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2) 于2011年度

于2011年,本集团收购了国华孟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华孟津”)的51%股权,相关收购对价为现金人民币950百万元。此外,本集团通过一家51%控股子公司收购了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安庆皖江”)、安徽池州九华发电有限公司(“池州九华”)及安徽马鞍山万能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万能达”)的全部股权,相关收购对价为现金人民币1,726百万元,其中人民币867百万元已于2011年12月支付,余款人民币859百万元已于2012年3月支付。以上统称“2011年度第三方收购子公司”。

被收购电厂的财务信息如下:

	<i>自购买日 至2011年12月31日</i>
经营收入	912
净亏损	1

2011年度第三方收购子公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i>合并日 公允价值</i>
货币资金	151
其他流动资产	1,553
非流动资产	11,747
流动负债	5,044
非流动负债	5,43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2,062
少数股东权益	909
股东权益合计	2,971
收购对价	2,676
确认的商誉	614

商誉主要来自上述第三方收购子公司与本集团现有的业务整合后预期能达到的协同效应。确认的商誉预计未能用于税前抵扣。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重述)		(重述)
现金						
—人民币			6			3
小计			6			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0,720			68,828
—美元	62	6.2855	389	34	6.3009	216
—港币	46	0.8109	37	70	0.8107	57
—澳元	47	6.5363	310	22	6.4093	141
—卢布	929	0.2061	191			—
—印尼盾	43,121	0.0007	28	43,326	0.0007	30
小计			61,675			69,272
合计			61,681			69,275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限制用途的资金主要包括神华财务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本集团的煤矿及港口经营相关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等存款，金额共计人民币6,082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4,115百万元(重述))。

除上述限制性资金外，于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其他重大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交易性债券投资	395	466
衍生金融工具	324	467
合计	719	933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掉期工具，本公司利用掉期工具对冲因外币借款引起的外币兑换和利率风险。掉期工具包括外汇债务货币互换和利率互换交易。

于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应收票据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应收票据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中无对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应收关联方	1,233	693
应收第三方	17,980	12,036
小计	19,213	12,729
减: 坏账准备	93	84
合计	19,120	12,645

有关本集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 参见附注五、16。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重述)		(重述)
美元	42	6.2855	263	63	6.3009	397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应收账款(续)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一年以内(含一年)	19,018	12,572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67	37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20	57
三年以上	108	63
小计	19,213	12,729
减: 坏账准备	93	84
合计	19,120	12,645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神华集团	18	-	30	-

(4) 于2012年12月31日, 本集团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浙江省电力公司	第三方	1,347	一年以内	7%
河北省电力公司	第三方	1,214	一年以内	6%
广东电网公司	第三方	977	一年以内	5%
江苏省电力公司	第三方	585	一年以内	3%
华润电力(江苏) 燃料有限公司	第三方	579	一年以内	3%
合计		4,702		24%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一年以内(含一年)	2,951	2,274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67	31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2	3
三年以上	4	1
合计	3,024	2,309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及押金等款项。

(2) 于2012年12月31日, 本集团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永辉资源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9	4%	2012年	货物尚未收到
揭阳市燃料公司	第三方	101	3%	2012年	货物尚未收到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	3%	2012年	货物尚未收到
SUEK AG	第三方	88	3%	2012年	货物尚未收到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76	3%	2012年	货物尚未收到
		477	16%		

本集团预付款项年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应收关联方	1,017	433
应收第三方	2,776	2,753
小计	3,793	3,186
减：坏账准备	217	211
合计	3,576	2,975

有关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6。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一年以内(含一年)	3,380	2,810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135	98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33	62
三年以上	245	216
小计	3,793	3,186
减：坏账准备	217	211
合计	3,576	2,975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重述)	(重述)
应收神华集团	568	-	245	-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2012年	2011年
		(重述)
煤炭存货	4,697	5,249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10,170	7,101
其他(注)	1,300	1,593
小计	16,167	13,943
减：存货跌价准备	996	1,004
合计	15,171	12,939

注：其他主要为在建房地产。

上述存货跌价准备是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的陈旧存货减值准备。

有关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6。

8、 其他流动资产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关联方		
—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i)	4,454	3,846
— 委托贷款(注ii)	40	657
第三方	2,736	2,022
小计	7,230	6,525
减：减值准备	69	48
合计	7,161	6,477

注i：于2012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及垫款为本集团子公司神华财务发放予神华集团及其子公司的贷款，贷款按年利率5.40%至5.90%(2011年：5.23%至5.90%(重述))计息。

注ii：于2012年12月31日，委托贷款为本集团委托中国国有银行借予一家联营公司的委托贷款，贷款按年利率6.77%(2011年：6.90%至7.32%(重述))。

有关本集团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分析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4,622	3,928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583	1,415
小计	6,205	5,343
减：减值准备	626	583
合计	5,579	4,760

有关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6。

(2) 重要联营企业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集团 直接和间接 持股表决 权比例		本年 现金红利
神东天隆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刘仲田	非金融企业	272	1,173	9	1,182	21%		216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	蔡建平	非金融企业	3,422	772	182	954	20%		60
四川广安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钟统林	非金融企业	1,786	-	269	269	20%		-
国华(河北)新能源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史颖君	非金融企业	1,214	378	9	387	21%		18
天津远华海运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华泽桥	非金融企业	360	321	(52)	269	44%		31
内蒙古亿利化学 工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张立君	非金融企业	1,139	298	(27)	271	25%		-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重要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权益无论个别或合计均不会对本集团本年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为本集团在主要从事非煤炭及电力业务的公司的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固定资产

	土地及 建筑物	与井巷资产 井巷资产	发电装置及 相关之机器 和设备	发电装置及 相关机器 和设备	铁路及港口 构筑物	船舶	家具、固定 装置、汽车 及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重述)	36,552	8,065	51,373	120,582	61,526	1,555	10,543	290,196
报表折算差异	21	-	-	(5)	-	-	-	16
本年增加	177	411	1,329	379	6,395	-	547	9,238
本年新增子公司	2,361	-	-	4,418	-	-	68	6,847
从在建工程转入	1,897	503	5,202	1,805	4,707	-	823	14,937
本年处置	(109)	-	(681)	(584)	(248)	(19)	(357)	(1,998)
年末余额	40,899	8,979	57,223	126,595	72,380	1,536	11,624	319,236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重述)	8,921	2,393	22,265	27,642	19,861	121	5,910	87,113
本年计提折旧	1,781	631	4,719	6,246	2,744	91	1,230	17,442
本年减少	(28)	-	(614)	(333)	(172)	-	(286)	(1,433)
年末余额	10,674	3,024	26,370	33,555	22,433	212	6,854	103,122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重述)	109	2	355	780	17	-	35	1,298
本年计提	4	-	-	19	-	-	-	23
本年减少	(1)	-	(36)	(5)	-	-	(1)	(43)
年末余额	112	2	319	794	17	-	34	1,278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30,113	5,953	30,534	92,246	49,930	1,324	4,736	214,836
年初余额(重述)	27,522	5,670	28,753	92,160	41,648	1,434	4,598	201,785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重大暂时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本集团根据技术部门的鉴定意见，按单项资产的账面净值，对因技术陈旧、损坏和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同时，本集团根据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2012年12月31日尚有净值为人民币5,536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6,015百万元(重述))的建筑物之权证或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其中2012年度新增部分净值为人民币854百万元。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建筑物。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部分电厂、煤矿及铁路正在办理相关政府部门批复手续，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将可获得有关所需批复。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固定资产(续)

于2012年12月31日，部分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554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775百万元(重述))的固定资产作为本集团银行借款的抵押担保。

有关本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请参见附注五、16。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年初余额	33,847	31,201
本年增加	40,787	33,145
新增子公司	826	2,225
转入固定资产	(14,937)	(32,724)
年末余额	60,523	33,847
减：减值准备	-	3
年末净值	60,523	33,844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部分工程正在办理相关政府部门批复手续，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将可获得有关所需批复。

有关本集团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变动，请参见附注五、1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在建工程(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未完成的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 占预算 比例(%)	资金来源
巴准铁路	10,449	3,157	3,059	-	6,216	59%	自有资金和贷款
准池铁路新建大准至朔黄联络线	13,177	199	5,976	-	6,175	47%	自有资金和贷款
甘泉铁路	6,996	3,234	1,873	-	5,107	73%	自有资金和贷款
神东电力黄玉川煤矿	4,558	2,422	1,433	-	3,855	85%	自有资金和贷款
黄骅港三期工程	4,824	1,807	1,490	-	3,297	68%	自有资金和贷款
神东电力店塔电厂	4,724	1,423	1,291	-	2,714	57%	自有资金和贷款
中海航船舶建造	10,129	1,372	1,300	-	2,672	26%	自有资金和贷款
珠海港高栏港区神华 煤炭储运中心一期	4,659	423	2,121	-	2,544	55%	自有资金和贷款
朔黄铁路扩能改造	5,435	3,632	2,410	(3,723)	2,319	43%	自有资金
准格尔能源大准铁路增二线	1,788	1,117	382	(23)	1,476	83%	自有资金

12、 工程物资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兴建发电机组的有关工程物资	180	160
其他	439	380
合计	619	540

本集团工程物资主要为基建用工程设备及相关材料物资。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注)	
成本				
年初余额(重述)	13,642	19,980	3,025	36,647
报表折算差异	-	-	41	41
本年增加	1,113	-	250	1,363
本年新增子公司	892	-	8	900
本年减少	-	-	(2)	(2)
年末余额	15,647	19,980	3,322	38,949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重述)	1,645	3,284	234	5,163
本年摊销	321	679	74	1,074
年末余额	1,966	3,963	308	6,237
减值准备				
年初(重述)及年末余额	14	-	-	14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13,667	16,017	3,014	32,698
年初余额(重述)	11,983	16,696	2,791	31,470

注：本集团无形资产的其他主要为探矿权。

本集团于2012年12月31日尚有净值为人民币2,681百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之权证或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2011年：人民币1,916百万元(重述))，其中2012年度新增部分净值为人民币984百万元。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土地。

有关本集团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请参见附注五、1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2年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12年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1年 (重述)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11年 (重述)
准备(主要为应收款项 和存货计提)	686	115	657	142
固定资产	175	(185)	694	57
无形资产	(716)	(179)	(397)	(99)
税务亏损额	744	186	322	80
本集团内销售的未实现利润	1,545	305	2,303	576
未支付的预提工资等费用	1,163	237	1,199	297
开办费用核销	54	14	67	17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 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5,757	880	2,999	729
其他	521	87	353	83
合计	9,929	1,460	8,197	1,882

于12月31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12年	2011年 (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2,260	2,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800)	(437)
合计	1,460	1,882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与工程建造和设备采购有关的预付款	8,483	8,411
预付矿区前期支出	9,500	4,500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i)	2,507	3,085
长期委托贷款(注ii)	657	70
商誉	951	614
其他	146	155
小计	22,244	16,835
减：减值准备	38	37
合计	22,206	16,798

有关本集团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请参见附注五、16。

注i：于2012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及垫款为本集团子公司神华财务发放予神华集团及其子公司的长期贷款，贷款按年利率5.76%至6.35%（2011年：5.47%至6.35%（重述））计息，并于二至六年内收回。

注ii：于2012年12月31日，长期委托贷款为本集团委托中国国有银行借予一家联营公司的长期委托贷款，贷款按年利率6.40%至6.77%（2011年：7.32%（重述））计息，并将于二至五年内收回。

16、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冲销	
(重述)						
应收账款	五、4	84	15	(3)	(3)	93
其他应收款	五、6	211	13	(3)	(4)	217
存货	五、7	1,004	3	-	(11)	996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8	21	-	-	69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583	43	-	-	626
固定资产	五、10	1,298	23	-	(43)	1,278
在建工程	五、11	3	-	-	(3)	-
无形资产	五、13	14	-	-	-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37	1	-	-	38
合计		3,282	119	(6)	(64)	3,331

有关各类资产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短期借款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信用借款	21,797	4,831
保证借款(注i)	5	150
质押借款(注ii)	42	30
合计	21,844	5,011

注i：上述保证借款由第三方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注ii：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作质押。

18、应付票据

本集团的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在一年内到期。

19、应付账款

于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及工程款。

本集团本年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重述)		(重述)
澳元	3	6.5363	21	10	6.4093	64
美元	106	6.2855	664	61	6.3009	384
欧元	2	8.3176	13	5	8.1625	37
港币	4	0.8109	3	5	0.8107	4
合计			701			489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预收款项

于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本年预收款项年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减少)数	本年支付数	年末余额
	(重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6	11,130	11,077	1,639
职工福利费	4	1,532	1,535	1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279	592	541	330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2	1,515	1,452	165
年金缴费	516	685	663	538
失业保险费	30	67	63	34
工伤保险费	40	110	119	31
生育保险费	-	26	20	6
住房公积金	117	958	997	78
住房补贴	655	2	7	6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3	438	387	384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1)	1	-
其他	43	333	324	52
合计	<u>3,707</u>	<u>17,387</u>	<u>17,186</u>	<u>3,908</u>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有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应交税费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增值税	2,381	1,290
营业税	144	130
所得税	4,686	7,9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	299
教育费附加	193	128
资源税	202	176
矿产资源补偿费	785	805
可持续发展基金	122	15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0	313
其他	1,638	1,329
合计	10,823	12,566

23、其他应付款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吸收存款(注)	18,944	15,608
客户及其他押金	737	979
应付收购对价	-	2,473
应付未付运输费	153	116
其他	4,098	4,251
合计	23,932	23,427

注：于2012年12月31日，吸收存款为神华集团及其子公司存放于本公司子公司神华财务的款项，存款按年利率为0.39%至1.53%(2011年：0.40%至1.49%(重述))计息。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应付神华集团	10,526	8,372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249	11,4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3	271
合计	6,532	11,749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信用借款	3,521	8,980
保证借款(注i)	353	453
质押借款(注ii)	2,272	2,002
抵押借款(注iii)	103	43
合计	6,249	11,478

注i： 上述保证借款由本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注ii： 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注iii： 上述抵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固定资产作抵押(参见附注五、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重述)		(重述)
美元	21	6.2855	132			-
日元	5,656	0.0730	413	5,656	0.0811	459
合计			545			459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按单一合同表述)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2年		2011年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重述)
国家开发银行	2004-3-20	2013-3-20	人民币	5.53%		670		630
振华国际财务 有限公司	2011-12-20	2013-12-20	美元	L+4.30%	70	440		-
国家开发银行	2003-12-24	2013-12-23	人民币	6.35%		263		263
中国工商银行	2008-4-3	2013-4-2	人民币	6.21%		245		10
国家开发银行	2006-6-4	2013-5-20	人民币	6.12%		200		200
合计						1,818		1,103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一年内到期部分)	182	265
其他	101	6
合计	283	271

应付采矿权价款是指应付购入采矿权的价款。应付采矿权价款是按年于合同执行期间支付。每年支付的金额按照每年煤矿的生产量按每吨定额计算或按购买合同中协定的固定金额按年缴交。

25、长期借款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信用借款	27,697	33,701
保证借款(注i)	2,888	2,339
质押借款(注ii)	7,057	9,077
抵押借款(注iii)	1,982	326
合计	39,624	45,443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5、长期借款(续)

注i： 上述保证借款包括由本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注ii： 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注iii： 上述抵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固定资产作抵押(参见附注五、10)。

长期借款的到期日分析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一年至两年(含两年)	8,882	7,328
两年至三年(含三年)	4,320	5,122
三年以上	26,422	32,993
合计	39,624	45,443

本集团的长期借款包括：

	2012年	2011年 (重述)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人民币借款 至2028年2月3日到期， 年利率为3.60%至6.99%	39,209	49,330
美元借款 至2023年6月22日到期， 年利率为L+1.00%至L+4.30%	2,028	2,171
日元借款 至2031年3月20日到期， 年利率为1.80%至2.60%	4,468	5,420
欧元借款 至2017年6月22日到期， 年利率为2.50%	168	-
	45,873	56,92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4(1))	6,249	11,478
	39,624	45,443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5、长期借款(续)

L： 伦敦同业市场拆借利率

*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从神华集团及其子公司取得的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613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2,243百万元(重述))。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无抵押银行融资额度为人民币85,403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68,105百万元(重述))。于2012年12月31日，未使用的银行融资额度为人民币42,461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30,111百万元(重述))。该等银行融资额将会随集团营运资金及预计资本开支的需要而使用。

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重述)		(重述)
美元	302	6.2855	1,896	345	6.3009	2,171
日元	55,510	0.0730	4,055	61,166	0.0811	4,961
欧元	20	8.3176	168			-
合计			6,119			7,132

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前五名的长期借款(按单一合同表述)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2年		2011年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重述)	(重述)
中国工商银行	2007-12-26	2026-12-31	人民币	6.12%		1,578		1,781
中信银行	2009-10-9	2023-4-9	美元	L+2.80%	232	1,456	232	1,460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6-18	2025-11-20	日元	2.30%	14,960	1,092	16,207	1,314
中国工商银行	2010-4-1	2020-4-1	人民币	5.35%		1,032		1,158
中国工商银行	2012-4-30	2014-4-30	人民币	5.99%		1,000		-
合计						6,158		5,713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6、长期应付款

	附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一年以上部分)	五、24(2)	1,847	1,974
其他		711	372
合计		2,558	2,346

本集团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7、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是指预提复垦费用，预提复垦费用是根据管理层的合理估计而厘定。然而，由于要在未来期间才可以清楚知道目前所进行的开采活动对土地造成的影响，预提金额可能因未来出现的变化而受影响。本公司董事会相信于2012年12月31日预提的复垦费用是充分适当的。由于预提金额是必须建立在估计的基础上，所以最终的复垦费用可能会超过或低于估计的复垦费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年初余额	1,724	1,702
本年增加	105	112
贴现费用	124	112
本年减少	(32)	(202)
年末余额	1,921	1,724

28、股本

	2012年	2011年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资本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80	180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 A股	16,311	16,311
— H股	3,399	3,399
合计	19,890	19,890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8、股本(续)

本公司于2004年11月8日成立。经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011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神华集团投入本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186.12亿元按80.5949%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本150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全部均由神华集团持有。未折入股本的人民币36.12亿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详见附注一)。本公司于2004年12月31日已注册及缴足股本为人民币150亿元。

于2005年，本公司发行3,089,620,455股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以每股港币7.50元通过全球首次公开发售形式出售。此外，神华集团亦将308,962,045股每股人民币1.00元的内资普通股转为H股。

于2007年，本公司发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36.99元。

上述已发行及缴足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2004年11月6日、2006年3月10日及2007年9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文号分别为KPMG-A(2004)CRNo.0071、KPMG-A(2006)CRNo.0007及KPMG-A(2007)CRNo.0030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相关政府机构于2009年6月19日发布的财企[2009]94号《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和2009年第63号公告《关于境内证券市场实施国有股转持政策公告》，神华集团已将其持有的1.8亿股A股，即A股发行的10%，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所有A股及H股在所有重大方面享有相等之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重述)			
股本溢价(注i)	83,972	150	2,710	81,412
其他资本公积(注ii)	541	6	-	547
合计	84,513	156	2,710	81,959

注i：股本溢价中为公开发行的股票的股本溢价。此外，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的差额已调整股本溢价。

注ii：根据国家相关文件规定，本集团将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调整所有者权益。

30、专项储备

(a)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费用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费用等(“维简安全费”)。
本年维简安全费储备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重述)	4,395
提取维简安全费	4,248
使用维简安全费	(3,875)
年末余额	4,768

(b)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本集团的子公司神华财务有限公司需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储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1、 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利润分配方案列示如下：

- (1) 提取净利润的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直至余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为止。此项公积须在向股东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已于2009年达到注册资本的50%。因此，自2010年1月1日起，并未提出利润分配至法定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作弥补往年的亏损(如有)，或扩大公司生产经营，及可按股东现时持有股权的百分比分配新股，或提高现时持有股票的面值，唯于有关转股后的余额不得少于新注册资本的25%。

-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盈余公积均为法定盈余公积。2012年，本公司未提取任意公积金。

32、 未分配利润

- (1)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可供分配予公司股东的留存利润为按照中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较低值。

于2011年5月27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中批准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75元，合计人民币149.17亿元。该股息已于2011年6月24日付清。

于2012年5月25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中批准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90元，合计人民币179.01亿元。该股息已于2012年6月及7月付清。

- (2)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10,908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8,790百万元(重述))。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煤炭生产及销售、发电及售电和提供运输服务。营业收入代表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所取得的收入。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主营业务收入		
— 煤炭收入	165,989	138,263
— 电力收入	71,096	61,204
— 运输收入	5,403	5,585
小计	242,488	205,052
其他业务收入	7,772	4,173
合计	250,260	209,225

2012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 总额的比例(%)
广东电网公司	10,758	4%
浙江省电力公司	10,361	4%
河北省电力公司	9,054	4%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5,921	3%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5,366	2%
合计	41,460	17%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2) 营业成本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外购煤成本	69,685	45,904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8,400	14,777
人工成本	10,369	9,158
折旧及摊销	17,451	15,174
运输费	17,481	18,304
其他	26,828	19,835
合计	160,214	123,152

按业务类别列示的营业成本请参见附注十一、1(3)。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2年	2011年
		(重述)
营业税	1,133	985
资源税	1,018	9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0	1,071
教育费附加	1,108	918
其他	274	440
合计	4,763	4,362

有关各项税金的计缴标准，参见附注三、1。

35、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本集团在销售过程中发生的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

36、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本集团发生的日常维修费用、管理人员的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7、财务费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3,727	3,564
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412)	(352)
存款的利息收入	(665)	(856)
净汇兑(收益)/亏损	(508)	84
合计	2,142	2,440

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3.31%-7.85% (2011年：3.60%-8.28% (重述))。

38、资产减值损失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应收账款	12	3
其他应收款	10	9
存货	3	13
固定资产	23	-
长期股权投资	43	138
其他	22	2
合计	113	165

39、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012年	2011年
		(重述)
衍生金融工具	(16)	119
交易性债券投资	2	(5)
合计	(14)	114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0、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2012年	2011年 (重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8	342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	21
其他	67	101
合计	<u>534</u>	<u>465</u>

41、营业外收入

	2012年	2011年 (重述)	2012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5	14	55
补贴收入(注)	312	133	190
其他	462	249	462
合计	<u>829</u>	<u>396</u>	<u>707</u>

注：补贴收入的项目如下：

	2012年	2011年 (重述)
退还的增值税	118	8
财政资金补贴	-	8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59	53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5	10
其他	130	54
合计	<u>312</u>	<u>13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2、营业外支出

	2012年	2011年 (重述)	2012年计入 当年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7	174	197
对外捐赠(注)	115	625	115
其他	350	277	350
合计	662	1,076	662

注：本集团于2012年度的对外捐赠主要包括对神华集团发起设立的神华公益基金会的捐赠人民币66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609百万元(重述))。

43、所得税费用

	2012年	2011年 (重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435	15,197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06	(1,521)
合计	11,541	13,676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2012年	2011年 (重述)
税前利润	67,248	65,482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注i)	16,812	16,371
分子公司收益的税率差别(注i)	(4,728)	(2,875)
不可抵扣的支出(注ii)	268	229
联营公司收益的税务影响	(112)	(85)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201	60
税率变动的影响(注iii)	(1,112)	-
其他	212	(24)
本年所得税费用	11,541	13,67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所得税费用(续)

注i: 除本集团部分分子、分公司是按附注三、2所述优惠税率以及境外子公司是按附注三、1的税率计算所得税外,本集团根据中国相关所得税准则和规定按应税所得的25%法定税率计算中国所得税准备金额。

注ii: 不可抵扣的支出主要是超出税务上法定可抵税限额的人工相关费用及其他费用。

注iii: 如附注三、2(i)所述,本集团部分分子、分公司在2012年获得批准在2011年至2020年继续执行15%优惠税率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2012年 基本/稀释 每股收益	2011年 基本/稀释 每股收益
		(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661	44,991
当年发行在外的本公司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9,890	19,890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396	2.262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012年	2011年
年初及年末已发行普通股数	19,890	19,890

本集团在所列示的年度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45、其他综合收益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0	(4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净利润	55,707	51,8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	165
固定资产折旧	17,442	14,802
无形资产摊销	1,074	1,0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5	529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55)	(14)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97	174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 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375	1,2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4	(114)
财务费用	2,142	2,440
投资收益	(534)	(465)
递延所得税	106	(1,521)
存货的增加	(1,850)	(9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753)	(2,6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114	6,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47	73,219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2年	2011年
		(重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1,627	61,65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1,652	77,3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0,025)	(15,650)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续)

(2) 非同一控制的企业合并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a)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参见附注四、3):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498	—

(b)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参见附注四、3):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1,089	1,817
减: 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17	151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2	1,66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续)

(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现金流量的影响(参见附注四、2):

	2012年	2011年 (重述)
2012年的收购	2,710	-
2011年的收购	1,614	8,702
	4,324	8,702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库存现金	6	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三个月 及三个月以内的定期存款	51,621	61,64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27	61,652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法人代表	:	张喜武
业务性质	:	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神华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化工材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
注册资本	:	人民币38,996,841,000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73.0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	10001826-7

2、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四。

3、 有关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五、9。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4、其他主要关联方(除关键管理人员外)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集团包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蒙西煤化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陕西神延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
山西省晋神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黄骅港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神东天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内蒙古亿利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1)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012年	2011年
短期雇员薪酬	9	9
雇员退休福利	1	1
合计	10	10
重估股票增值权公允价值的收益	(1)	(30)

有关本公司股票增值权计划的具体内容，参见附注七。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利息收入	(a)	526	423	110	73
委托贷款收益	(b)	51	49	2,219	1,566
利息支出	(c)	367	272	159	173
购入辅助材料及 零部件	(d)	1,894	1,612	4,244	2,165
辅助服务收入	(e)	-	-	2,470	2,307
生产辅助服务支出	(f)	242	269	838	744
运输服务收入	(g)	461	487	7,479	1,012
运输服务支出	(h)	24	58	180	8,822
煤炭销售	(i)	5,726	3,897	33,714	74,867
原煤购入	(j)	4,175	2,557	1,066	48,910
物业租赁	(k)	42	21	76	44
维修保养服务支出	(l)	37	15	278	430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	(m)	20	33	10	33
设备安装与工程收入	(n)	-	-	-	1
购买设备与工程支出	(o)	1,787	3,218	3,711	2,792
其他收入	(p)	3,180	1,277	1,235	1,702
神华财务发放贷款	(q)	12,763	13,445	-	-
神华财务收回贷款	(r)	12,733	12,509	-	-
提供贷款	(s)	-	100	47,143	35,782
收回贷款	(t)	30	122	37,956	24,380
神华财务收到存款	(u)	3,336	2,517	-	-
与子公司的往来款	(v)	-	-	(14,830)	52,517
提供担保	(w)	-	-	1,822	1,99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关联交易情况(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续)

(a) 本集团利息收入是指给予关联方贷款所收到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为现行借款利率。

本公司的利息收入是指本公司存放于关联方的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为现行存款利率。

2012年度，本集团来自于关联方的利息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00.00%(2011年：100.00%(重述))，本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利息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9.89%(2011年：9.23%)。

(b) 委托贷款收益是指给予关联方委托贷款所收到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为现行贷款利率。

2012年度，本集团来自于关联方的委托贷款收益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75.00%(2011年：48.51%(重述))，本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委托贷款收益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00.00%(2011年：97.69%)。

(c) 利息支出是指吸收关联方存款及关联方借款所发生的利息费用。适用利率为现行银行利率。

2012年度，本集团支付予关联方的利息支出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9.85%(2011年：7.63%(重述))，本公司支付予关联方的利息支出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22.05%(2011年：28.88%)。

(d) 购入辅助材料及零部件是指自关联方采购与本集团及本公司业务有关的材料及设备物件。

2012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购入的辅助材料及零部件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4.78%(2011年：6.63%(重述))，本公司自关联方购入的辅助材料及零部件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1.26%(2011年：26.10%)。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关联交易情况(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续)

(e) 辅助服务收入是指向关联方提供煤炭开采服务相关的收入。

(f) 生产辅助服务支出是指支付予关联方的生产支援服务支出，例如矿务工程费、物业管理费、水及电费的供应及食堂费用。

(g) 运输服务收入是指向关联方提供煤炭运输服务相关的收入。

2012年度，本集团来自于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8.53% (2011年：8.72% (重述))，本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78.97%(2011年：21.68%)。

(h) 运输服务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运输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012年度，本集团支付予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支出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0.14% (2011年：0.32% (重述))，本公司支付予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支出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2.04%(2011年：51.84%)。

(i) 煤炭销售是指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

2012年度，本集团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3.45% (2011年：2.82% (重述))，本公司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99.92%(2011年：63.73%)。

(j) 原煤购入是指从关联方采购原煤之费用。

2012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购入的原煤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5.47% (2011年：5.22% (重述))，本公司自关联方购入的原煤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00.00%(2011年：83.33%)。

(k) 物业租赁是从关联方租入物业所发生的租金。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关联交易情况(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续)

(l) 维修保养服务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机器设备维修保养相关的费用。

2012年度，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维修保养服务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0.50%(2011年：0.25%(重述))，本公司向关联方支付的维修保养服务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8.29%(2011年：13.85%)。

(m)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煤炭出口代理服务所发生的代理费用。

(n) 设备安装与工程收入是指向关联方提供设备安装和工程服务的收入。

(o) 购买设备与工程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设备和工程服务所发生的支出。

2012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购买的设备与工程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3.56%(2011年：8.61%(重述))，本公司自关联方购买的设备与工程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27.72%(2011年：20.13%)。

(p) 其他收入是指代理费收入、维修保养服务收入、销售辅助材料及零部件收入、洗煤服务收入、租赁收入、管理费收入、售水、售电收入及手续费收入等。

(q) 神华财务发放贷款是指神华财务发放予关联方的贷款。

(r) 神华财务收回贷款是指关联方向神华财务偿还贷款。

(s) 提供贷款是指向关联方提供的贷款。

(t) 收回贷款是指关联方偿还的贷款。

(u) 收到存款是指神华财务收到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净存款。

(v) 与子公司的往来款是指本公司从子公司取得的款项净(减少)/增加额。

(w) 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参见附注八、1。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往来账余额：

应收应付关联方余额(净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重述)	(重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5	54.94%	466	49.95%
应收账款	1,233	6.45%	693	5.48%
预付款项	142	4.70%	404	17.50%
其他应收款净额(注i)	894	25.00%	310	10.42%
其他流动资产净额(注i)	4,425	61.79%	4,455	6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净额(注i)	3,202	14.42%	3,351	19.95%
应付账款	(1,318)	4.31%	(867)	3.66%
预收账款	(371)	8.12%	(18)	0.37%
应付利息	(208)	56.68%	(104)	40.47%
应付股利(注ii)	(100)	3.98%	(563)	23.41%
其他应付款	(19,131)	79.94%	(17,574)	75.02%
长期借款	(613)	1.55%	(2,243)	4.94%

	本公司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1,258	25.61%	3,705	7.46%
应收账款	5,432	94.83%	32,889	98.53%
预付款项	43	21.50%	412	41.00%
应收股利	3,967	100.00%	6,729	100.00%
其他应收款	9,559	97.78%	11,771	92.77%
其他流动资产	41,599	99.06%	32,370	99.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97	28.08%	4,127	29.69%
应付账款	(1,445)	16.14%	(654)	6.88%
应付利息	(19)	29.23%	(110)	89.43%
其他应付款	(1,892)	51.43%	(3,952)	63.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000)	42.96%
其他流动负债	(67,201)	100.00%	(82,031)	100.00%
长期借款	-	-	(800)	10.54%

注i： 于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净额、其他流动资产净额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净额中包含减值准备金额共计人民币230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208百万元(重述))。

注ii： 应付股利为有关收购应付原股东的股利。

注iii： 本集团于2012年收购一家子公司，该子公司为关联方借款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68百万元(参见附注八、1(1))。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7、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有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 (1)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为生产供应及辅助服务签订一份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提供生产供应及服务、辅助生产服务包括使用信息网络系统及行政管理服务。另一方面，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提供水、设备租赁、自备车管理、自备铁路管理、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或类似的产品及服务及使用信息网络系统。

根据这协议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按照下列的价格政策提供：

- 以政府规定的价格(包括任何相关地方政府的定价)为准；
- 若没有政府规定的价格但是有政府指导价格，则采用政府指导价格；
- 若没有政府规定的价格及政府指导价格，则采用市场价格(包括招标价)；或
- 若前三者均没有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则按有关各方彼此协议的价格。该价格以提供该产品或服务的成本再加上合理且不高于5%的利润为基础。

任何一方可提前六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中止协议。然而，如本集团无法从第三方顺利获得某项产品或服务，神华集团在任何条件下不得中止协议。

- (2)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本集团的联营企业签订煤炭互供或销售协议。煤炭互供及销售以现行市场价格收费。
- (3) 本集团(通过神华财务)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金融财务服务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财务向神华集团提供金融财务服务。神华集团存放于神华财务的存款的利率不应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公布的利率下限。神华财务向神华集团发放贷款的利率不应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型贷款公布的利率上限。上述存款和贷款的利率应参照一般商业银行按一般商业条款的同种类交易提供的利率而确定。神华财务就提供其他财务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应收的费用额而确定。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7、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有关的关联交易协议(续)

- (4)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房屋租赁协议互相租赁对方房屋。租金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如出租方欲将已出租房屋的所有权转让给第三方，承租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 (5)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年租应由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当地市场价值协商确定。本集团不得将租赁的土地使用权自行转租。
- (6)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煤炭出口代理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集团按照市场价或低于市场价的原则向本公司收取出口代理费，在此前提下，神华集团有权收取通过神华集团代理本公司出口煤炭以每吨出口煤炭离岸价格的0.7%作为代理费用。在从第三方获得出口代理条件同等或逊于神华集团的出口代理条件时，本公司应优先选用神华集团作为煤炭产品出口代理商。
- (7)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煤炭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的子公司被指定为神华集团的独家动力煤代理商及非独家焦煤代理商。销售价格经神华集团确认，按当时的现货市场行情定价。根据该协议，本公司的子公司有权按每吨在内蒙古自治区以外销售的煤炭代理销售成本加5%利润收取代理费用。本公司的子公司不会对在内蒙古自治区内的煤炭销售收取任何代理费用。
- (8)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集团许可本集团在中国境内非独家使用其许可商标。神华集团已同意在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期限内自付费用续展其许可商标的注册。神华集团还同意承担为防范许可商标被第三方侵权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七、 股份支付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股份支付计划是为了换取职工服务。

于2005年11月19日，本公司的董事会批准了从2005年6月15日起有效期为十年的高层管理人员股票增值权计划(“该计划”)。该计划无须发行股份。股票增值权以单位授出，每单位代表1股本公司的H股。

所授出的股票增值权的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计为期6年，持有人可于截至获得股票增值权日期起计第2、3及4周年之日后，行使股票增值权，行使的股票增值权总数分别不得超过该人士所获股票增值权总额的三分之一、三分之二及100%。

当行使股票增值权时，行使人士将按照该计划的规定获得人民币付款。款项等于行使股票增值权数目乘以行使价与行使当时本公司H股市价之差额，并已减去相关代扣代缴税项。

本公司股票增值权的估值是采用Black-Scholes(金融数值方法)期权估值模型，该模型主要计算参数包括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预期期限、预期股价波动率、预期分红收益率、无风险利率及股票市场价格。上述参数的确定是基于该计划有关条款，以及本公司H股历史交易数据。

于2012年12月31日发行在外的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为港币33.8元(2011年：港币11.8元或港币33.8元)，而剩余合同期限为1年以内(2011年：1年或2年)。

于2012年12月31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被重计，本公司在2012年度冲回的费用为人民币1百万元(2011年冲回的费用：人民币70百万元)。

股票增值权授出的数量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2年	2011年
	百万数	百万数
年初已授出	2.0	5.9
本年行权	(0.3)	(0.7)
本年作废	(0.2)	(3.2)
年末已授出	1.5	2.0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八、或有事项

1、发出的财务担保

(1) 本集团

于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就一家本集团持股低于20%企业及一家本集团的关联公司的若干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分别为人民币207百万元及人民币68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207百万元及零(重述))。

(2) 本公司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发出担保人民币366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536百万元)。

此外，本公司为一家持股70%的境外子公司向一家银行作出担保232百万美元(约人民币1,456百万元)(2011年：232百万美元，约人民币1,460百万元)。根据相关担保安排，该银行为本公司上述子公司向一银团作出贷款担保。另一方面，该子公司以其若干资产向本公司作出反担保。

管理层相信上述财务担保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2、或有法律事项

本集团是若干法律诉讼中的被告，也是日常业务中出现的其他诉讼中的原告。尽管目前无法确定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的结果，管理层相信任何由此引起的负债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3、或有环保负债

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并未因环境补偿问题发生任何重大支出，并未卷入任何环境补偿事件，亦未就任何与业务相关的环境补偿进一步计提任何金额的准备(除复垦费用准备外)。在现行法律规定下，管理层相信不会发生任何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负债。然而，中国政府已经并有可能进一步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环保负债所面临的不确定因素较大，并可能影响本集团估计最终环保成本的能力。这些不确定因素包括(i)相关地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营运、已关闭和已出售的煤矿及土地开发区域)所发生污染的确切性质和程度；(ii)清除工作开展的程度；(iii)各种补救措施的成本；(iv)环保补偿规定方面的变化；及(v)新需要实施环保措施的地点的确认。由于可能发生的污染程度未知和所需采取的补救措施的确切时间和程度亦未知等因素，因此未来可能发生的此类费用的确切数额无法确定。因此，依据未来的环境保护法律规定可能导致的环保方面的负债无法在目前合理预测，但有可能十分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于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重述)		
已批准及已订合同				
— 土地及建筑物	31,127	21,231	3,962	6,960
— 设备	32,399	20,351	5,108	6,729
— 其他	44	88	44	88
小计	63,570	41,670	9,114	13,777
已批准但未订合同				
— 土地及建筑物	193,727	192,565	26,168	65,833
— 设备	97,109	163,281	26,154	90,611
— 其他	21,561	—	—	—
小计	312,397	355,846	52,322	156,444
合计	375,967	397,516	61,436	170,221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固定资产等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于12月31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重述)		
一年以内(含一年)	90	78	60	53
一年以上两年以内(含二年)	30	19	10	3
两年以上三年以内(含三年)	16	24	10	3
三年以上	82	67	33	37
合计	218	188	113	9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集团有以下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于2013年3月22日，董事会提议向所有股东分配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96元，共计人民币19,094百万元。末期股利分配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末期股利分配并未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1) 一般性信息

(a)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煤炭、铁路、港口、发电和航运共五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b) 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 (i) 煤炭业务 — 地面及井工矿的煤炭开采并销售给外部客户和发电分部。本集团主要通过长期煤炭供应合同销售其煤炭，并准许各方每年调整价格。
- (ii) 发电业务 — 从煤炭业务分部和外部供应商采购煤炭，以煤炭发电并销售给外部电网公司和煤炭分部。发电厂按有关政府机构批准的计划电价将计划电量销售给电网公司。对计划外发电量，发电厂按与电网公司议定的电价销售，而该议定电价通常低于计划电价。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1、分部报告(续)

(1) 一般性信息(续)

(b) 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续)

(iii) 铁路业务 — 为煤炭业务分部及外部客户提供铁路运输服务。本集团向煤炭业务分部和外部客户收取的运费费率是一致的并不超过相关政府部门批准的最高金额。

(iv) 港口业务 — 为煤炭业务分部及外部客户提供港口货物装卸、搬运和储存服务。本集团根据经过相关政府部门审查及批准后的价格收取服务费及各项费用。

(v) 航运业务 — 为煤炭业务分部、电力业务分部及外部客户提供航运运输服务。本集团向煤炭业务分部、电力业务分部和外部客户收取的运费费率是一致的。

(2) 计量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和负债的会计政策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收入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收入和费用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发生费用以及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款项、银行借款及其他长期负债等，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1、分部报告(续)

(3)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和负债的信息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资料列示如下:

	煤炭		发电		铁路		港口		航运		未分配项目		抵销		合计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重述)		(重述)		(重述)		(重述)		(重述)		(重述)		(重述)		(重述)	
对外交易收入	171,964	140,884	71,776	61,724	3,060	2,745	124	147	2,609	2,961	727	764	-	-	250,260	209,225
分部间交易收入	34,851	31,596	487	399	21,946	20,181	2,918	2,673	1,711	2,138	266	73	(62,179)	(57,060)	-	-
报告分部收入小计	206,815	172,480	72,263	62,123	25,006	22,926	3,042	2,820	4,320	5,099	993	837	(62,179)	(57,060)	250,260	209,225
报告分部营业成本	(152,331)	(117,385)	(54,460)	(47,515)	(10,039)	(8,984)	(1,613)	(1,624)	(3,680)	(4,363)	-	-	61,909	56,719	(160,214)	(123,152)
报告分部经营收益(注i)	44,390	46,000	12,868	10,602	10,283	10,008	848	733	533	651	24	356	(243)	(327)	68,703	68,023
报告分部利润总额	44,249	45,226	10,825	8,329	10,427	9,626	703	520	666	670	797	1,409	(419)	(298)	67,248	65,482
其他重要的项目:																
—净利息支出	484	504	2,557	2,392	314	345	173	231	22	22	338	102	(573)	(384)	3,315	3,212
—折旧和摊销费用	7,939	6,812	8,090	6,506	2,367	2,184	705	699	95	85	75	59	-	-	19,271	16,345
—报告分部资本开支(注ii)	15,632	17,532	6,596	6,687	24,194	11,829	4,359	2,386	1,302	1,106	384	344	-	-	52,467	39,884
—于联营公司投资收益	206	195	208	114	-	-	7	6	-	-	27	27	-	-	448	342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注iii)	254,334	207,216	153,240	143,498	83,411	65,447	16,442	12,930	5,394	4,101	292,441	268,216	(352,006)	(298,430)	453,256	402,978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注iii)	(124,916)	(107,495)	(99,668)	(92,691)	(43,349)	(33,074)	(8,161)	(6,386)	(1,082)	(742)	(170,289)	(136,550)	297,005	239,239	(150,460)	(137,699)

注i: 分部经营收益是指营业利润扣除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及投资收益。

注ii: 分部资本开支是指在年内购建的预期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分部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或成本总额。

注iii: 分部资产总额的未分配项目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及其他未分配的企业资产。分部负债总额的未分配项目包括递延税项负债及其他未分配的企业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1、分部报告(续)

(4) 其他信息

(a)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如下。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及购买产品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而言)进行划分。本集团的地区信息(按客户所在地区)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重述)		(重述)
亚太市场				
—中国大陆市场	247,805	205,719	333,277	286,313
—其他亚太市场	2,455	3,506	6,359	5,820
合计	250,260	209,225	339,636	292,133

就对外交易收入而言,其他亚太市场是指来自中国以外(主要为韩国和日本)客户的收入。

(b)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从单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过营业收入的10%。

2、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信用、流动性、利率及货币风险在本集团一般业务过程中出现。本集团及本公司亦从对其他实体的股权投资和公司本身的股价波动受到股权价格风险的影响。

该等风险根据以下所述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管理政策及常规管理。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1) 信用风险

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委托贷款、应收款项和交易性金融工具等账面金额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等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本集团及本公司绝大部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都存放在中国主要金融机构里，管理层相信这些是高质量的信贷机构。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发电厂、冶金公司和电网公司，占本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营业收入的主要部分。由于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煤炭及电力行业的大客户维持著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本集团及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本集团及本公司持续对个别客户的财政状况进行信用评估，一般不会要求就应收账款提供抵押品。呆账准备于管理层预期的数额内。

各项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已扣除减值准备)为本集团在不考虑持有任何抵押下的最大信用风险。除附注八、1所述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未有提供其他担保会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带来额外的信用风险。该等财务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已于附注八、1作出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将不能偿还已到期的财务责任。本集团管理流动性的方法是确保经常持有充足的流动性，在正常和紧迫的情况下，亦可以偿还已到期的负债，不会发生不可接受的亏损或风险损害本集团的形象。

本集团严密监控现金流量要求和使现金收益最优化。本集团编制了现金流量预测并确保持有足够的现金以应付经营、财务及资本义务，但并不包括不能合理地预计的极端情况的潜在影响，例如自然灾害。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根据合约非折现现金流(包括使用合约利率计算的利息支付或，如是浮动则根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率)和本集团及本公司可以被要求最早支付的日期，下表详列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剩余的合约到期日：

		2012年				
本集团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现金流合计	1年内到期或须于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但少于2年	多于2年但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67,717	78,179	31,408	11,020	14,884	20,867
应付款项	61,789	61,789	61,715	45	29	-
合计	<u>129,506</u>	<u>139,968</u>	<u>93,123</u>	<u>11,065</u>	<u>14,913</u>	<u>20,867</u>
发出的财务担保： 最大担保金额 (注释八、1(1))	-	<u>275</u>				
		2011年(重述)				
本集团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现金流合计	1年内到期或须于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但少于2年	多于2年但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61,932	73,981	19,737	9,647	20,147	24,450
应付款项	53,559	53,559	53,503	47	9	-
合计	<u>115,491</u>	<u>127,540</u>	<u>73,240</u>	<u>9,694</u>	<u>20,156</u>	<u>24,450</u>
发出的财务担保： 最大担保金额 (注释八、1(1))	-	<u>207</u>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12年				
本公司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现金流合计	1年内到期或须于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但少于2年	多于2年但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25,080	26,596	21,085	933	1,354	3,224
应付款项	82,026	82,026	82,026	-	-	-
合计	107,106	108,622	103,111	933	1,354	3,224
发出的财务担保： 最大担保金额 (注释八、1(2))	-	1,822				
		2011年				
本公司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现金流合计	1年内到期或须于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但少于2年	多于2年但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9,747	11,183	2,428	1,414	2,937	4,404
应付款项	100,047	100,047	100,047	-	-	-
合计	109,794	111,230	102,475	1,414	2,937	4,404
发出的财务担保： 最大担保金额 (注释八、1(2))	-	1,99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带息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及委托贷款，主要为浮动利率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带息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及吸收存款，主要为浮动利率金融负债。

于2012年12月31日，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假设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利率变动100基点(基点即0.01%)会分别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净利润及未分配利润同向变动大概人民币466百万元以及人民币340百万元(2011年本集团及本公司：人民币516百万元(重述)以及人民币371百万元)。

于2012年12月31日，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负债，假设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利率变动100基点会分别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净利润及未分配利润反向变动大概人民币323百万元以及人民币13百万元(2011年本集团及本公司：人民币458百万元(重述)以及人民币35百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或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对净利润及留存利润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或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留存利润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2011年的分析以同样的基准计算。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4) 外汇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主要面对人民币借款以外的借款所产生的外币风险。产生外币风险的外币款项主要为日元、美元及欧元。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外币借款参见附注五、24、25及十二、14、15。

于2012年12月31日，假设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外汇兑换率变动2%，本集团及本公司净利润及未分配利润会反向变动约人民币79百万元以及人民币64百万元(2011年本集团及本公司：反向变动约人民币114百万元(重述)以及人民币77百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面临外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算得出的汇率变动对净利润及留存利润的影响。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2011年的分析以同样的基准计算。

(5) 股权价格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有的非上市投资均为长远策略性目的而持有。根据有限的资料，本集团及本公司最少每年评估其非上市投资的表现，以及其对本集团长远策略计划所起的作用。

(6) 公允价值

(a) 以公允价值列账的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合同的金融资产及股票增值权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列账。

本集团是使用其认为合适的市场资讯和评估方法来估计公允价值金额。然而，在分析市场数据时需要作出一定的判断，以计算估计公允价值。因此，所披露的估计数字不一定表示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目前的市况下可变现的金额。使用不同的市场假设及/或估计方法对估计公允价值可能有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续)

(6) 公允价值(续)

(a) 以公允价值列账的金融工具(续)

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是根据现金流贴现法的方法计算。采取现金流贴现法时，估计的未来现金流为管理层的最佳估计，并且该贴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类似工具有着类似到期日的市场有关利率。

交易性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计算的。

应付股票增值权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Black-Scholes(金融数值方法)期权估值模型计算的。无风险利率、股利收益率及股价波动率用作该模型的输入变量。

(b)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于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以成本或摊销成本列账的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长期贷款及长期应付款的公允价值是采用本集团及本公司可在现行市场获取大致上相同性质和期限的贷款利率对未来现金流量作出折现后估计所得。

基于其性质或期限较短，所有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金额相若。

3、上年比较数字

如附注四、2(1)所述，本公司于2012年度向神华集团收购其持有的若干公司的股权被反映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收购的资产及负债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相应调整了上年比较数字。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现金						
—人民币			<u>5</u>			<u>1</u>
小计			<u>5</u>			<u>1</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u>32,661</u>			<u>45,901</u>
—港币	38	0.8109	<u>31</u>	48	0.8107	<u>39</u>
小计			<u>32,692</u>			<u>45,940</u>
金融子公司存款						
—人民币			<u>11,258</u>			<u>3,705</u>
小计			<u>11,258</u>			<u>3,705</u>
合计			<u>43,955</u>			<u>49,646</u>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行存款中限制用途的资金为煤矿经营相关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166百万元(2011年：人民币324百万元)。

除上述限制性资金外，于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资金。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12年	2011年
应收子公司	4,975	32,540
应收其他关联方	457	349
应收第三方	299	495
小计	5,731	33,384
减:坏账准备	3	5
合计	5,728	33,379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012年	2011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5,710	33,378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17	4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4	2
小计	5,731	33,384
减:坏账准备	3	5
合计	5,728	33,379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应收账款(续)

(3) 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神华集团	-	-	21	-

(4)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26	一年以内	27%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474	一年以内	26%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008	一年以内	18%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	370	一年以内	6%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244	一年以内	4%
合计		4,622		81%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12年	2011年
应收子公司	9,007	11,546
应收其他关联方	552	225
应收第三方	243	943
小计	9,802	12,714
减：坏账准备	26	26
合计	9,776	12,688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借予子公司的流动资金、供货商的存出保证金和应收其他单位的代垫款项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12年	2011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9,793	12,664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6	34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3	10
三年以上	-	6
小计	9,802	12,714
减:坏账准备	26	26
合计	9,776	12,688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神华集团	552	-	223	-

4、存货

	2012年	2011年
煤炭存货	101	206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6,294	3,599
小计	6,395	3,805
减:存货跌价准备	690	690
合计	5,705	3,115

上述存货跌价准备是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的陈旧存货减值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长期股权投资

	2012年	2011年
对子公司投资	79,052	63,701
对联营企业投资	1,598	1,471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383	1,279
小计	82,033	66,451
减:减值准备	593	562
合计	81,440	65,889

(1) 对子公司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主要投资变动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投资增加	年末余额
神华准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2	2,002	4,004
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	1,747	1,773
神华巴蜀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	1,651	1,651
神华(福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	1,352	1,402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1,952	1,110	13,062
神华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106	977	2,083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对主要联营企业投资的信息参见附注五、9。

如附注四、1(2)中所述,本公司于2011年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向神华集团收购其持有的神华财务59.29%的股权。该次收购后神华财务由联营企业变更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为本公司在主要从事非煤炭及电力业务的公司的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固定资产

	建筑物	井巷资产	与井巷资产 相关之机器 和设备	发电装置及 相关机器 和设备	铁路及港口 构筑物	家俱、固定 装置、汽车 及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9,151	5,514	35,677	1,983	17,825	3,741	73,891
本年增加	107	88	520	3	6,028	101	6,847
在建工程转入	80	328	4,106	1	399	313	5,227
本年处置	(5)	-	(501)	(3)	(41)	(153)	(703)
转至子公司	(241)	(587)	(1,465)	-	-	(322)	(2,615)
年末余额	9,092	5,343	38,337	1,984	24,211	3,680	82,647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894	1,747	15,888	203	6,930	2,310	28,972
本年计提折旧	426	288	3,693	115	970	348	5,840
本年减少	(1)	-	(476)	(3)	(14)	(155)	(649)
转至子公司	(6)	(22)	(55)	-	-	(13)	(96)
年末余额	2,313	2,013	19,050	315	7,886	2,490	34,067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324	-	-	2	326
本年减少	-	-	(24)	-	-	-	(24)
年末余额	-	-	300	-	-	2	302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6,779	3,330	18,987	1,669	16,325	1,188	48,278
年初余额	7,257	3,767	19,465	1,780	10,895	1,429	44,593

7、在建工程

	2012年	2011年
年初余额	5,926	4,322
本年增加	6,539	10,901
转入固定资产	(5,227)	(8,022)
转至子公司	(512)	(1,275)
年末余额	6,726	5,92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2,745	14,937	57	17,739
本年增加	399	-	24	423
转至子公司	(11)	(468)	(3)	(482)
年末余额	3,133	14,469	78	17,680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73	2,941	14	3,228
本年摊销	80	595	13	688
转至子公司	-	(27)	-	(27)
年末余额	353	3,509	27	3,889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2,780	10,960	51	13,791
年初余额	2,472	11,996	43	14,511

9、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2年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12年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1年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11年
准备(主要为应收款项 和存货计提)	279	42	282	70
固定资产	207	(45)	253	63
未支付的预提工资等费用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 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4,254	638	2,197	550
其他	(154)	(33)	(189)	(47)
合计	5,394	757	3,455	864

于12月31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12年	2011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757	864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2年	2011年
与工程建造和设备采购有关的预付款	3,557	5,327
预付矿区前期支出	9,500	4,500
长期委托贷款(注i)	2,566	4,071
长期贷款(注ii)	1,463	-
合计	17,086	13,898

注i：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期委托贷款为委托银行借予子公司的长期委托贷款，贷款利率主要为5.20%至5.54%(2011年：4.59%至6.43%)计息，并将于二至四年内收回。

注ii：长期贷款为以下外币金额：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美元	77	6.2855	484			-
澳元	150	6.5363	979			-
			1,463			-

11、短期借款

	2012年	2011年
信用借款	19,090	-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应付账款

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及工程款。

本公司本年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 (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美元	73	6.2855	457	45	6.3009	284
欧元	2	8.3176	13	5	8.1625	37
合计			470			321

13、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减少)数	本年支付数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8	4,254	4,386	756
职工福利费	2	633	635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133	138	128	143
基本养老保险费	62	575	536	101
年金缴费	187	279	233	233
失业保险费	25	19	22	22
工伤保险费	36	51	63	24
生育保险费	-	7	2	5
住房公积金	55	347	368	34
住房补贴	646	-	3	64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7	118	123	15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1)	1	-
其他	15	102	100	17
合计	2,208	6,522	6,600	2,130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有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	2012年	2011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十二、15	1,018	2,16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9	168
合计		1,157	2,328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于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日元	4,412	0.0730	322	4,412	0.0811	358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按单一合同表述)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2年		2011年	
					外币 金额	本币 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 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	2004-3-20	2013-3-20	人民币	5.53%		670		630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6-18	2013-11-20	日元	2.30%	1,247	91	1,247	101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6-18	2013-9-20	日元	2.30%	590	43	590	48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1-5-10	2013-3-20	日元	1.80%	565	41	565	46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6-18	2013-12-20	日元	2.30%	541	39	541	44
						884		869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12年	2011年
应付未付采矿业价款(一年内到期部分)	139	16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长期借款

于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长期借款的到期日分析

	2012年	2011年
一年至两年(含两年)	788	1,199
两年至三年(含三年)	348	897
三年以上	3,836	5,491
合计	4,972	7,587

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包括：

	2012年	2011年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人民币借款		4,630
至2022年6月18日到期， 年利率由4.37%至5.53%	1,704	
日元借款		5,117
至2031年3月20日到期， 年利率由1.80%至2.60%	4,286	
	5,990	9,74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18	2,160
	4,972	7,587

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12年			2011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日元	54,267	0.0730	3,964	58,679	0.0811	4,759

* 于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从神华集团及其子公司取得委托贷款人民币1,800百万元，相关委任贷款已于2012年偿还。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长期借款(续)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五名的长期借款(按单一合同表述)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2年		2011年	
					外币 金额	本币 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 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6-18	2025-11-20	日元	2.30%	14,960	1,093	16,207	1,314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1-5-10	2031-3-20	日元	1.80%	9,886	722	10,452	848
国家开发银行	2004-3-20	2016-3-20	人民币	5.53%		720		1,110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12-1	2027-9-20	日元	2.30%	8,266	604	8,956	718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6-18	2026-12-20	日元	2.30%	7,043	514	7,584	615
合计						3,653		4,605

16、长期应付款

	2012年	2011年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一年以上部分)	1,509	1,642
其他	69	36
合计	1,578	1,678

本公司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2012年	2011年
主营业务收入		
—煤炭收入	33,741	117,467
—电力收入	1,779	1,831
—运输收入	9,471	4,667
小计	44,991	123,965
其他业务收入	4,810	3,668
合计	49,801	127,633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1) 营业收入(续)

2012年度,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721	46%
神华销售集团西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0,184	21%
神华销售集团东胜结算有限公司	7,119	14%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51	5%
广东电网公司	1,685	3%
合计	44,260	89%

(2) 营业成本

	2012年	2011年
外购煤成本	-	58,691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7,160	6,263
人工成本	4,549	4,340
折旧及摊销	5,949	5,796
运输费	1,495	17,018
其他	15,228	13,463
合计	34,381	105,571

18、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2012年	2011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38	10,09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4	109
其他	2,219	1,603
合计	10,481	11,80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投资收益(续)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5%以上，或不到5%但占投资收益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2012年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75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21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1,476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670
榆林神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72
合计	<u>6,114</u>

1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2年	2011年
净利润	16,931	22,0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	138
固定资产折旧	5,840	5,789
无形资产摊销	688	6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2	160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46)	(1)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4	93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 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353	5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6	(119)
财务费用/(净收益)	55	(110)
投资收益	(10,481)	(11,806)
递延所得税	107	(707)
存货的(增加)/减少	(2,590)	26
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增加)	30,533	(34,1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49,144)	4,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461)</u>	<u>(12,648)</u>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2年	2011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3,789	49,17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9,172	68,3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5,383)	(19,196)

(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现金流量的影响(参见附注四、2)：

	2012年	2011年
2012年的收购	2,710	-
2011年的收购	1,614	8,270
	4,324	8,270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2年	2011年
库存现金	5	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三个月 及三个月以内的定期存款	43,784	49,17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89	49,172

注：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集团	
	2012年	2011年 (重述)
营业外收入		
— 补贴收入(注)	190	126
— 其他	517	263
投资收益		
— 委托贷款收益	67	10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4)	114
营业外支出	(662)	(1,07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 合并日的当期净收益	85	621
以上各项对税务的影响	(37)	110
合计	146	259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31	245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5	14

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未包含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

上述各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差异情况

	净利润		净资产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重述)		(重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7,661	44,991	253,101	225,529
调整：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				
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及其他	1,197	855	3,488	2,670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48,858	45,846	256,589	228,199

注：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调整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相关企业应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上述差异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也反映在其中。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本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2%	2.396	2.3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6%	2.390	2.390

本集团在所列示的年度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2012年	2011年 (重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净资产收益率	19.92%	2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661	44,99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加权平均净资产	239,315	214,7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9.86%	2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530	44,74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加权平均净资产	239,315	214,716

备查文件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2年度报告；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在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2012年度报告。

张喜武
董事长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2日

意见签字页

关于2012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规定，上市公司董事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上市公司董事应当保证上市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12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应当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有董事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单独陈述理由。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2年度报告后，董事会及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12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我们保证本报告所载数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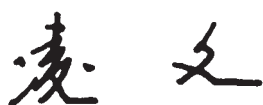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张喜武)



(张玉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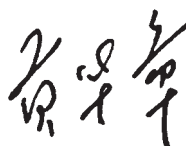
(凌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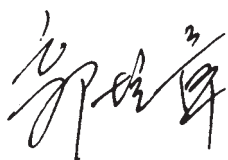
(韩建国)



(范徐丽泰)



(贡华章)



(郭培章)



(孔栋)



(陈洪生)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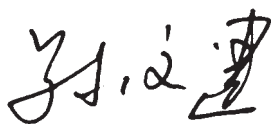
关于2012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规定，上市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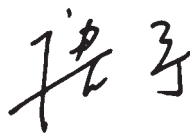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12条规定，公司监事会及监事应当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有监事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单独陈述理由。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2年度报告后，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12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我们保证本报告所载数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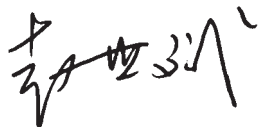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孙文建）



（唐 宁）



（赵世斌）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2日

关于2012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规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上市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12条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有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单独陈述理由。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2年度报告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认为：公司2012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我们保证本报告所载数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凌 文)



(韩建国)



(王晓林)



(李 东)



(郝 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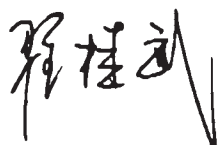
(薛继连)



(王品刚)



(王金力)



(翟桂武)



(黄 清)



(张克慧)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2日

释义

序号	简称	全称
1	神华集团公司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神华集团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3	中国神华，本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	本集团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	分子公司	本公司的分公司和控股子公司
6	神东煤炭集团公司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	神东煤炭集团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组成的法人联合体机构
8	神东煤炭分公司	本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9	国华电力分公司	本公司国华电力分公司
10	国华电力公司	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1	神华国能集团，国网能源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原“国网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	神东电力公司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3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	煤制油化工公司
14	准格尔能源公司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哈尔乌素分公司	本公司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
16	准能电力	准格尔能源公司控制并运营的发电分部
17	准池铁路公司	神华准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8	朔黄铁路发展公司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9	销售集团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20	煤炭运销公司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21	神朔铁路分公司	本公司神朔铁路分公司
22	黄骅港务公司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23	包神铁路公司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4	新准铁路公司	神华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简称	全称
25	包头能源公司	神华包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	神宝能源公司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
27	铁路货车分公司	本公司铁路货车分公司
28	北电胜利能源公司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29	胜利能源分公司	本公司胜利能源分公司
30	天津煤码头公司	神华天津煤炭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31	珠海煤码头公司	神华粤电珠海港煤炭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32	海外公司	中国神华海外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3	榆神能源公司	榆林神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4	新街能源公司	神华新街能源有限责任年公司
35	巴彦淖尔公司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6	航运公司	神华中海航运有限公司
37	甘泉铁路公司	神华甘泉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8	神皖能源公司	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9	福建能源公司	神华(福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	巴蜀电力公司	神华巴蜀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1	神维分公司	本公司铁路轨道机械维护分公司
42	物资集团	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43	财务公司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44	香港公司	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45	地勘公司	神华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46	信息公司	神华和利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7	澳洲公司	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48	沃特马克公司	神华沃特马克煤矿有限公司
49	柴家沟矿业	陕西集华柴家沟矿业有限公司

序号	简称	释义
50	洁净煤公司	呼伦贝尔神华洁净煤有限公司
51	印尼公司, 印尼煤电	国华(印度尼西亚)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52	北京热电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热电分公司
53	盘山电力	天津国华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4	三河电力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	国华准格尔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6	宁海电力, 浙能电力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57	神木电力	中电国华神木发电有限公司
58	台山电力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59	黄骅电力, 沧东电力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	绥中电力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1	锦界能源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2	定洲电力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3	国华呼电	内蒙古国华呼伦贝尔发电有限公司
64	太仓电力	国华太仓发电有限公司
65	孟津电力	神华国华孟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	余姚电力	浙江国华余姚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7	珠海风能	珠海国华汇达丰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68	惠州热电	本公司国华惠州热电分公司
69	准能研电	内蒙古准能研电有限责任公司
70	A股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71	H股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在香港联交所批准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港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72	JORC	指“澳大利亚矿产资源和矿石储量报告标准”, 是澳大利亚向公众报告勘探结果、矿产资源和矿石储量的标准、建议和指导原则, 是在世界范围内被广泛接受的储量报告标准
73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74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序号	简称	释义
75	国务院国资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6	国家发改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77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78	北京证监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79	社保基金理事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80	电监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监管委员会
81	上海证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82	香港联交所、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83	上海上市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84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85	企业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86	《公司章程》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87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88	元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

五年业绩摘要

下列的财务资料是摘自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利润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08年 (重述*) 人民币 百万元	2009年 (重述*) 人民币 百万元	2010年 (重述*) 人民币 百万元	2011年 (重述*) 人民币 百万元	
营业收入	111,952	126,706	158,586	209,225	250,260
减：营业成本	57,381	64,255	85,448	123,152	160,2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38	3,926	3,924	4,362	4,763
销售费用	912	1,188	1,149	1,134	867
管理费用	8,848	9,828	10,808	12,389	15,600
财务费用	4,025	1,994	2,556	2,440	2,142
资产减值损失	1,405	557	475	165	1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72	(178)	149	114	(14)
投资收益	843	746	783	465	534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1	603	574	342	448
营业利润	37,858	45,526	55,158	66,162	67,081
加：营业外收入	319	315	427	396	829
减：营业外支出	1,188	565	756	1,076	6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4	336	160	174	197
利润总额	36,989	45,276	54,829	65,482	67,248
减：所得税费用	7,009	9,487	11,168	13,676	11,541
净利润	29,980	35,789	43,661	51,806	55,70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02	31,033	38,037	44,991	47,661
少数股东损益	3,378	4,756	5,624	6,815	8,046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37	1.560	1.912	2.262	2.396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37	1.560	1.912	2.262	2.396

简明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12月31日				2012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重述*)	(重述*)	(重述*)	(重述*)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流动资产合计	96,674	106,113	119,798	108,526	111,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542	230,739	252,802	294,452	341,896
资产总计	<u>307,216</u>	<u>336,852</u>	<u>372,600</u>	<u>402,978</u>	453,256
流动负债合计	61,359	70,939	77,343	87,749	105,5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984	61,675	58,067	49,950	44,903
负债合计	<u>129,343</u>	<u>132,614</u>	<u>135,410</u>	<u>137,699</u>	150,460
归属本公司股东权益	151,029	174,642	203,903	225,529	253,101
少数股东权益	26,844	29,596	33,287	39,750	49,695
股东权益合计	<u>177,873</u>	<u>204,238</u>	<u>237,190</u>	<u>265,279</u>	302,7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307,216</u>	<u>336,852</u>	<u>372,600</u>	<u>402,978</u>	453,256

* 上述本集团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的财务数据已根据本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四、2(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进行了重述。

2011 年度报告



2010 年度报告



2009 年度报告



2008 年度报告



2007 年度报告



2006 年度报告



2005 年度报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办公室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
西滨河路22号神华大厦

邮编: 100011

电话: +8610 5813 3399/ 3355

传真: +8610 5813 1804/ 1814

香港办公室地址

香港中环花园道1号
中银大厦60楼B室

电话: +852 2578 1635

传真: +852 2915 0638

www.csec.com